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HANGZHOU CO., LTD.

二〇二四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 600926)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报告，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董事 10 名，李常青独立董事因公务原因书面委托唐荣汉独立董事参加会议并代行表决权。

三、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宋剑斌，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章建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晓茵，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董事会建议，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2024 年末期向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80 元（含税），上述预案尚待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在此基础上，加上 2024 年中期每 10 股已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70 元（含税），2024 年全年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6.50 元（含税）。

六、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2024 年度财务数据与指标均为合并报表数据，货币单位以人民币列示。

七、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八、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九、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十、重大风险提示：公司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风险。公司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公司已经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经营风险，具体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五、风险管理情况”。

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4
致股东的信.....	5
第一节 释义	8
第二节 公司简介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4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8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8
二、投资者关注的重点事项说明.....	40
三、业务综述.....	44
四、资本管理情况.....	51
五、风险管理情况.....	53
六、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55
第五节 公司治理	58
一、公司治理运作情况.....	58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59
三、董事会.....	59
四、监事会.....	65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68
六、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79
七、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81
八、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82
九、投资者关系管理.....	82
十、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83
十一、员工和分支机构情况.....	83
第六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87
第七节 重要事项	92
第八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9
第九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5
第十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10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10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致股东的信

尊敬的各位股东、投资者：

自成立以来，杭州银行始终秉持“奋斗为本、客户至上、合规高效、价值领先”理念，在复杂多变的市场中稳健前行，期间得到了广大股东、客户及合作伙伴的信任和支持。在此，我谨代表杭州银行董事会及管理层，向广大股东、客户及合作伙伴致以最诚挚的感谢！

2024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杭州银行“二二五五”战略纵深推进的关键一年。在这一年里，我们扎实推进高质量转型发展，在服务实体经济中夯实发展根基，在转型变革中锻造核心能力，服务实体质效持续提升，综合实力稳步增强。

锚定实体本源，量质齐升筑牢发展根基

面对行业息差收窄、风险抬头、盈利承压等挑战，我们紧扣“二二五五”战略，坚定“轻资本、流量化、国际化、数字化”转型路径，聚焦实体经济和“五篇大文章”的金融需求，实现了规模、质量、效益的均衡发展。2024 年末，全行资产规模突破 2.1 万亿元，贷款总额较上年末增长 16.16%，存款总额较上年末增长 21.74%，存贷款增速跑赢大势。

这些年，我们深刻意识到风险的长期性和反复性，始终将全面风险管理和合规经营作为高质量发展生命线，通过动态调整风险策略、充实风险合规管理“工具箱”、强化重点领域风险防控、深化数智风控技术应用，不断提升全面风险防控水平，持续巩固资产质量优势。2024 年末，不良贷款率 0.76%，拨备覆盖率 541.45%，逾期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分别为 72.74% 和 55.61%，不良认定严格审慎，资产质量维持良好水平。

经营效益的持续提升，主要得益于多元化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和深化降本增效。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3.81 亿元，同比增长 9.61%；实现净利润 169.83 亿元，同比增长 18.0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0%，同比提升 0.43 个百分点；基本每股收益达 2.74 元，同比增长 18.61%。得益于良好的资本内生动力，年末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85%，较上年末提升 0.69 个百分点。

我们致力于打造“中国价值领先银行”，依托稳健的财务表现，采取了积极的股东回报策略。在实施 2024 年度中期分红的基础上，董事会建议 2024 年末期实施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80 元的分红政策，2024 年度现金分红达每 10 股人民币 6.50 元，实现每股分红金额同比增长 25%，分红总额同比增长 29%。自上市以来，公司普通股累计现金分红规模将超过 188 亿元，这一数字已超出公司迄今已完成的股权融资金额，充分彰显公司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的坚定承诺。为积极推动公司价值提升，稳定投资者预期，不断增强投资者获得感，我们探索完善市值管理措施，同步制定了《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筑牢资本市场长期信心。

深拓转型动能，质效并举助推高质量发展

客户是立行之本，共赢是发展之魂。做大做优客户群是转型发展根基，也是践行金融为民的具体体现。我们始终贯彻“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通过着力扩大客群，深化客户经营，为客户争取市场机会、创造价值，力争实现双赢。为此，我们全力推进“拓客访客一号发展工程”，提升公司金融“六通六引擎”、小微金融“云贷e通”、零售金融“幸福金桂”、理财公司“幸福99六合”等产品体系的市场竞争力。同时，因地制宜制定区域差异化营销策略，以覆盖率及市场影响力提升为目标，促进客户结构优化和自身专业能力提升。2024年全行有效客户数同比增长14%，其中公司条线有效客户数增幅超过20%，客群质量与规模同步提升。

围绕“五篇大文章”为核心的高质量发展机遇，我们坚持长期主义，多做打基础、利长远的事，坚定向制造业、中小企业、信用小微、跨境金融、科创服务转型，期末制造业贷款、绿色贷款、科技贷款、普惠型小微信用贷款余额分别同比增长26.27%、21.52%、29.52%、29.91%。2024年，我们通过构建“1+7+N”科创金融专营体系，深入推进科创金融体制机制改革；依托“数据+专业化”双轮驱动，围绕客户场景需求创新数字化服务产品；自主研发科创企业成长性评估模型，同步加强科创金融生态圈建设，构建起支撑企业科技创新的全周期、全链条金融服务生态。我们主动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和高水平对外开放国家战略，把握客户与业务出海机遇，重点推进跨境金融服务布局，全年国际结算量突破700亿美元，自贸区服务出海客户数新增80%。

低利率时期，降低负债成本、增加绿色中收是稳定效益和提升资本回报的有效路径。为推动付息成本持续下降，我们强调增结算、做代发，以供应链金融、债券承销、支付结算类产品深化流量经营，客户综合金融资产增量创历史新高，日均低付息存款增速超过40%，全年存款付息率同比下降15个基点。与此同时，我们大力发展中间业务和投资业务，构筑息差收窄压力缓冲带，杭银理财存续产品规模超过4,30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7%，贸易融资、资产托管、财富管理、外汇对客等手续费收入实现较快增长，叠加年末债券利率下行影响，全年非息收入同比增幅达20.21%，非息业务收入占营收比例提升至36.28%，同比增加3.20个百分点。

高效率 and 强协同是中小银行提升市场竞争力的关键抓手，我们大力实施“数智赋能一号管理工程”，在效率提升的赛道上跑出杭银加速度。一是聚焦“促业务、聚数据、重运营、提效能、强输出”的核心目标，全面推进“数智杭银”建设，在安全、效率与客户体验上对金融服务模式和产品进行创新与延伸。我们扎根于杭州这一中国数字经济领先实践区域，更将积极把握住数字化对客户、市场、经营、管理带来的深层次变革机遇。二是强化协同联动，快速响应客户、市场和一线需求，在深化科创金融中心建设和信用小微专营机制建设的基础上，成立中小企业金融服务项目筹建小组，重点推进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专业化改革。三是坚持向实体转型的战略导向，着力推进制造业队伍体系化建设，在业务资源、考核激励、人才培养等方面向制造业团队和一线人员倾斜，加快打造“专门的客户经理+专职的产品经理+专业的风险审批”“铁三角”专业化队伍，

形成保障全行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基础和重要支撑力量。四是深入推进流程优化，不断精简流程、提高效率，努力实现从内部管理优化到外部客户体验提升。

2025 年是杭州银行“二二五五”战略收官之年，更是新征程的起笔之处，我们将持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积极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坚持“稳中求进，以稳促进”总基调，立足高质量发展，谋定新规划，以客户为中心，以效能为导向，以奋斗者为本，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强化党建引领、从严治行、质量立行，加快推进数智赋能、专业赋能，在长期主义的坐标系中标注奋斗者的足迹，加快实现全体杭银人“优等生、好银行”的共同愿景，为股东和投资者创造更加丰厚的回报，为金融强国建设贡献杭银力量。

董事长：宋剑斌

2025 年 4 月 11 日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杭州银行	指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央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金融监管总局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原中国银保监会	指	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末、本期末、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本期、期内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杭州银行
公司的英文名称	BANK OF HANGZHOU CO., LTD.
公司的英文名称缩写	HZBANK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宋剑斌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晓莉	王志森
联系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168号	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168号
电话	0571-87253058	0571-87253058
传真	0571-85151339	0571-85151339
电子信箱	wangxiaoli@hzbank.com.cn	wangzhisen@hzbank.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及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168号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4年，因公司总部迁址，注册地址由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庆春路46号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16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16
公司网址	http://www.hzbank.com.cn
电子信箱	ir@hzbank.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债券简况

种类	上市交易所	简称	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杭州银行	600926
优先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杭银优1	360027
可转换公司债券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杭银转债	110079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丽菁、邱晨洁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座27层
	签字保荐代表人姓名	祝晓飞、陈宛
	持续督导的期间	由于杭银转债尚未全部转股，持续督导期延长至杭银转债全部转股或兑付

二、公司业务概要

公司成立于1996年9月26日，是一家总部位于中国杭州的城市商业银行。2016年10月2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证券代码：600926）。公司主要业务分布在浙江省杭州市以及浙江省其他市县，公司坚持做精杭州、深耕浙江，同时积极拓展长三角区域及国内一线城市业务，搭建了覆盖北京、上海、深圳、南京、合肥等重点城市的区域经营布局。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坚持服务区域经济、中小企业和城乡居民的市场定位，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专业、便捷、亲和及全面的金融服务。经过二十多年的稳健发展，公司已拥有较为扎实的客户基础，形成了较为完备的金融产品体系，业务资质不断完善，服务功能持续增强，综合化服务能力不断提升，综合实力和市場影响力持续增强，已成长壮大为一家经营业绩优良、资产质量优异、综合实力跻身全国城市商业银行前列的上市区域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三、公司经营范围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结汇、售汇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四、公司发展战略

基于对外部环境的研判和对公司现状的分析，公司制定了 2021—2025 年战略规划（简称“二二五五”战略），明确了战略目标，制定了配套的战略实施计划。

公司的发展愿景是打造“中国价值领先银行”，综合体现客户价值、员工价值、股东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协调发展和有机统一，争做创造恒久价值的“优等生”和广受内外信赖的“好银行”。公司坚持“客户导向、数智赋能，持续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的战略定位，推动愿景的达成。

规划期间，公司致力实现从“产品导向”到“客户导向”的转型，深耕客户需求，多点发力，带动规模增长和业务结构优化；致力实现从“规模驱动”到“效能驱动”的转型，注重专业能力，加强精细化管理，完善高效的综合化金融服务。公司通过聚焦五大业务发展策略、五大能力提升策略实现规划期末的财务目标和客户目标。

五大业务发展策略：以做强公司金融为压舱石，推动机构和企业客户两极增长，针对目标客群打造差异化和特色化的金融解决方案。以做大零售金融、做优小微金融为增长极，零售金融重点发力财富管理和消费信贷业务，建立体系化、分层分类的财富客户经营体系；小微金融坚持个人客户、抵押贷款为主，逐步向企业客户、信用贷款延伸。以做专资管为助推器，夯实投研体系和客户营销服务体系两大动能，转型大资管全链条服务。以做实区域为发动机，做深杭州城区、做强六大分行、做精省内分行、做专县域支行。

五大能力提升策略：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坚持“科业共创和数据驱动”，不断提高数据集成、业务合作、创新引领和技术提供能力；提升智慧运营能力，坚持“效率集约和体验卓越”，强化网点服务统筹、支付结算产品中台、流程作业服务和风险监测能力；提升风险合规能力，坚持“风险专业和合规全程”，着力实现风控全面、专业、高效、智能以及主动合规和全员合规；提升资源配置能力，坚持“资配科学和资负前瞻”，提升资本、费用、预算和定价的管理水平，引领业

务发展；提升组织人才能力，坚持“组织升级和专业提升”，以奋斗者为本，强化人才引进、选用和培养能力，助推战略转型。

2024 年，公司坚定实施“二二五五”战略，紧紧围绕“深化改革，强基固本”主题主线，以客户为中心，以效能为导向，以奋斗者为本，全面推进“拓客访客一号发展工程”和“数智赋能一号管理工程”，公司金融稳步前行，流量经营突破创新；小微金融迎难而上，加速推进“两个延伸”；零售金融深化转型，客群经营提质增效；大资管专业制胜，提升资产负债配置效益，理财业务稳中有进。同时，全行强化质量立行、从严治行，风险合规笃行致远，基础管理不断夯实，综合实力稳步攀升，业务转型提质增速，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取得良好成效。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1.公司治理稳健高效。公司股权结构呈现“小集中、大分散”的特点，前十大股东持股比例稳定在 60% 以上，各类资本相互融合，股东行为规范且积极支持公司发展，为稳健的公司治理奠定坚实的基础。在坚持党委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基础上，公司建立健全以“三会一层”为主体的现代公司治理架构，制定规范有效的运行机制；各治理主体职责边界清晰、履职尽责到位，形成“党委核心领导、董事会战略决策、监事会依法监督、经营层负责经营”的稳健高效的公司治理体系；高管人员职业经理人制度和激励相容、兼顾长远的绩效管理增强了公司治理的内生动力。

2.区域布局优势明显。公司立足杭州、深耕浙江，搭建了覆盖浙江全省和北京、上海、深圳、南京、合肥等重点城市的区域经济布局，区内经济发展领先，各项国家重点战略的规划与实施进一步打开了公司的发展空间。其中，作为公司的业务主阵地，浙江省忠实践行“八八战略”，深入实施“十项重大工程”，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全省经济运行稳中有进。全省经济增长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生产供给稳步扩大，经营主体扩量增质；新兴产业蓬勃发展，创新活力不断释放；有效投资规模扩大，消费潜力继续释放，对外贸易保持韧性；金融业增势较为稳健，金融“活水”润泽实体“沃土”；就业形势基本稳定，居民收入平稳增长。得益于经营区域内经济持续稳定发展，公司各项业务继续保持稳健的发展态势。

3.战略转型坚定聚焦。公司坚持“客户导向、数智赋能，持续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的战略定位，有序推进业务转型与结构调整。公司金融深化“六通六引擎”服务体系，坚持流量策略，加速科创金融机制体制改革和服务升级迭代，构建支持科技创新、产业升级、专精特新等领域的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生态；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双碳”战略，制定实施绿色信贷发展战略。零售金融客户经营策略逐步形成，围绕制胜财富业务、巩固消费信贷，稳步提升综合经营能力；积极推进养老金融工作有序开展，推动产品服务适老改造。小微金融建立完善普惠金融长效机制和专业运营体系，持续推进信用小微、企业小微“两大延伸”，完善“敢贷、愿贷、能贷、会贷”机制；金融市场业务持续夯实投研和服务两大动能，发力对客交易、资产管理、资产托管等轻资本业务。

4.数智赋能换挡提速。公司秉承“以客户为中心、为客户创造价值”的理念，大力实施“数智赋能一号管理工程”，深化“数字金融”建设。将金融科技和数字化运营作为客户经营的载体、获客的抓手和风控的手段，并大力攻坚“拓客访客一号发展工程”，着力扩大客群、深化客户经营。通过金融科技赋能业务发展和管理提升，全面推进线上线下融合，为客户在各种场景下提供便捷、高效、普惠、安全的产品和服务。公司明确了信息科技数据集成者、业务合作者、创新引领者、技术提供者的战略定位，全面推进“数智杭银”建设，并以重大项目为引领，推进数字化创新和大运营转型，形成支持普惠、科创领域的数字资产，以科技敏捷推动业务革新和管理升级。

5.风险管理务实有效。公司坚持“风险防范是发展的前提、不以风险换发展”的理念，坚守全员全程的风控策略，持续优化大额风险排查检查、信贷结构调整、员工行为管理“三大法宝”，逐步建立信贷稽核机制、员工内控行为评价、团队内控行为分类评价“三大抓手”；不断强化风险政策和授信标准对资产投向的引领和约束，持续加强资产组合管理和大类资产配置管理；聚焦大额授信、中小实体、大零售三大客群，提升风控有效性；进一步健全风险管理体系，优化风险管理机制，深化数智风控技术应用，持续推进风险监测预警中心、数据模型中心、检查中心“三大中心”和系统支持部建设；持续加强风险管理队伍建设，提升风险管理的专业性和有效性。

6.基础管理不断强化。公司高度重视精益化管理能力建设，深入实施“双基”管理、“新三化”建设；深化敏捷组织体系建设，强化战略支撑，坚持以客户导向优化重点板块组织架构设置，以产能为中心推进营销团队建设；推进市场化机制运行，强化激励约束导向，完善高管履职评价，夯实能上能下制度基础；深化干部队伍建设，完善培养机制，优化梯队结构；提升精准引才能力，数字化招聘能力纵深推进；推进分层分类人才培养，“三教”建设、“三航一营”稳步推进；资产负债管理统筹有效，盈利中心建设不断推进；强化网点分层分类管理，坚持“抓两头、带中间”，实施辖属机构网点高质量发展“双三十”方案，同时分步实施区域分行高质量转型发展方案。

六、公司获奖情况

类别	评奖机构	奖项名称	获奖时间
银行排名	英国《银行家》杂志	“2024 年全球银行 1000 强”榜单中，按一级资本排名 130 位，排名较上年上升 2 位	2024 年 7 月
	《财富》FORTUNE	2024 年《财富》中国 500 强排行榜中位列 264 位	2024 年 7 月
综合金融服务	中共浙江省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度在浙金融机构支持浙江经济发展优秀单位一等奖	2024 年 12 月
	中共杭州市委	2024 年度综合考核先进单位	2025 年 2 月
	中共杭州市委	2024 年度综合考核第一等次单位	2025 年 2 月
	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3 年度在杭银行机构支持杭州市经济社会发展贡献评价第一等次	2024 年 5 月

	《每日经济新闻》	2024 年度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奖	2024 年 12 月
	中国人民银行	2023 年度金融科技发展奖二等奖	2024 年 11 月
企业 社会 责任	中共浙江省委 浙江省人民政府	浙江省模范集体	2024 年 4 月
	浙江省企业社会责任 促进会	2023 年浙江省企业社会责任标杆企业	2024 年 6 月
	中共杭州市委办公厅 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杭州市 2024 年“春风行动”爱心奖单位	2024 年 12 月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度	2023年度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38,381,172	35,015,541	9.61	32,931,506
营业利润	19,259,238	16,286,983	18.25	12,993,246
利润总额	19,226,096	16,281,738	18.08	13,002,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82,563	14,383,367	18.07	11,679,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761,640	14,038,880	19.39	11,401,8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826,716	72,250,783	-8.89	90,988,788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2年 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112,355,860	1,841,330,802	14.72	1,616,538,051
贷款总额	937,498,709	807,095,572	16.16	702,203,386
其中：公司贷款	631,649,972	527,011,632	19.86	442,335,533
个人贷款	305,848,737	280,083,940	9.20	259,867,8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损失 准备	38,306,013	34,282,504	11.74	30,602,663
负债总额	1,976,307,861	1,730,037,592	14.23	1,517,964,826
存款总额	1,272,551,288	1,045,277,254	21.74	928,084,206
其中：公司活期存款	438,415,371	449,487,751	-2.46	394,049,444
公司定期存款	477,565,971	333,983,678	42.99	319,669,623
个人活期存款	71,121,285	53,056,276	34.05	55,214,758
个人定期存款	228,726,493	175,243,261	30.52	126,136,084
保证金存款	49,675,560	31,741,372	56.50	29,727,182
其他存款	7,046,608	1,764,916	299.26	3,287,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6,047,999	111,293,210	22.24	98,573,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资产	109,073,652	94,318,863	15.64	81,598,878
普通股总股本（千股）	6,049,255	5,930,285	2.01	5,930,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每股净资产（元/股）	18.03	15.90	13.40	13.76

注：1.非经常性损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65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计算，下同；

2.公司贷款包括票据贴现；其他存款包括财政性存款、开出汇票、信用卡存款、应解汇款及临时存款；

3.上表“贷款总额”“存款总额”及其明细项目均为不含息金额，“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损失准备”不含应计利息减值准备。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度	2023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百分点）	2022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74	2.31	18.61	1.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4	1.97	18.78	1.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元/股）	2.71	2.25	20.44	1.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0	15.57	上升 0.43 个百分点	14.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15.78	15.18	上升 0.60 个百分点	13.7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元/股）	10.88	12.18	-10.67	15.34

注：1.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2.2024年1月，公司按照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以下简称“永续债”）票面利率4.10%计算，向“20杭州银行永续债”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人民币2.87亿元（含税）。在计算本报告披露的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公司考虑了相应的永续债利息；

3.2024年12月，公司按照杭银优1票面股息率4.00%计算，向全体杭银优1股东合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4.00亿元（含税）。在计算本报告披露的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公司考虑了相应的优先股股息。

(三) 补充财务指标

	2024年度	2023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百分点）	2022年度
盈利能力指标（%）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4.94	14.52	上升 0.42 个百分点	13.3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全面摊薄净 资产收益率	14.74	14.16	上升 0.58 个百分点	12.98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平均总资产 收益率	0.86	0.83	上升 0.03 个百分点	0.7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16.02	15.57	上升 0.45 个百分点	14.06
净利差（NIS）	1.51	1.59	下降 0.08 个百分点	1.74
净利息收益率（NIM）	1.41	1.50	下降 0.09 个百分点	1.69
成本收入比	29.41	29.40	上升 0.01 个百分点	29.64
占营业收入百分比（%）				
利息净收入占比	63.72	66.92	下降 3.20 个百分点	69.41
非利息净收入占比	36.28	33.08	上升 3.20 个百分点	30.59
其中：中间业务净收入占比	9.69	11.55	下降 1.86 个百分点	14.19
迁徙率指标（%）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0.86	0.62	上升 0.24 个百分点	0.37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49.79	42.49	上升 7.30 个百分点	20.26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62.13	47.47	上升 14.66 个百分点	13.90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65.53	52.47	上升 13.06 个百分点	21.73

注：1.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2.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3.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期初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2]；

4.净利差=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总计息负债平均成本率；

5.净利息收益率=净利息收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6.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四) 补充监管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末比上年末 增减（%/百分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性风险指标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497,846,537	335,824,577	48.25	337,626,671
现金净流出量	203,680,959	219,450,537	-7.19	216,739,538
流动性覆盖率（%）	244.42	153.03	上升 91.39 个百分点	155.78
流动性比例（%）	101.43	66.09	上升 35.34 个百分点	70.83
资产质量指标（%）				
不良贷款率	0.76	0.76	与上年末持平	0.77
拨备覆盖率	541.45	561.42	下降 19.97 个百分点	565.10
拨贷比	4.11	4.25	下降 0.14 个百分点	4.36
资本充足率指标（%）				
资本充足率	13.80	12.51	上升 1.29 个百分点	12.89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05	9.64	上升 1.41 个百分点	9.7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85	8.16	上升 0.69 个百分点	8.08
其他监管财务指标（%）				
存贷比	72.28	75.67	下降 3.39 个百分点	74.77
拆入资金比	1.71	2.78	下降 1.07 个百分点	2.21
拆出资金比	1.73	2.73	下降 1.00 个百分点	2.84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集中度	3.47	3.64	下降 0.17 个百分点	3.59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	23.49	23.94	下降 0.45 个百分点	24.78

注：1.流动性风险指标依据原中国银保监会 2018 年发布的《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计算；

2.资本充足率指标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金融监管总局 2023 年发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规定计算；

3.同业拆借资金比例依据中国人民银行 2007 年发布的《同业拆借管理办法》以人民币口径计算；

4.单一最大客户贷款集中度、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依据原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商业银行风险监管核心指标（试行）》以非并表口径计算；

5.其他指标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管机构颁布的公式及监管口径计算。

(五) 最近三季度末净稳定资金比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2024年6月30日
可用的稳定资金	1,137,292,715	1,074,469,964	1,034,291,473
所需的稳定资金	962,854,088	943,457,300	929,399,928
净稳定资金比例 (%)	118.12	113.89	111.29

注：净稳定资金比例依据原中国银保监会 2018 年发布的《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计算。

二、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760,688	9,578,931	9,154,692	9,886,861
营业利润	5,740,539	5,637,551	4,468,753	3,412,395
利润总额	5,733,871	5,639,163	4,461,832	3,391,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33,233	4,863,255	3,873,424	3,112,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081,817	4,781,408	3,830,847	3,067,5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27,621	20,425,055	11,100,574	45,728,708

注：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87	-2,926	42,9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360,361	491,289	365,85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支出	-59,794	-28,722	-33,564
所得税影响额	-79,557	-115,154	-97,724
合计	220,923	344,487	277,494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总体经营情况分析

2024 年，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坚决落实行党委、董事会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深化改革，强基固本”主题主线，以客户为中心，以效能为导向，以奋斗者为本，全面推进“拓客访客一号发展工程”和“数智赋能一号管理工程”，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取得良好成效。

经营效益持续提升。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3.81 亿元，同比增长 9.61%，其中利息净收入 244.57 亿元，同比增长 4.37%，非利息净收入 139.24 亿元，同比增长 20.21%；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 169.83 亿元，同比增长 18.07%；基本每股收益 2.74 元，同比增长 18.61%，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0%，同比提高 0.43 个百分点。

业务规模稳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21,123.5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4.72%；贷款和垫款总额 9,374.9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304.03 亿元，增幅 16.16%；负债总额 19,763.0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4.23%；存款总额 12,725.5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272.74 亿元，增幅 21.74%。报告期末，杭银理财存续产品规模超过 4,30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7%。

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良贷款率 0.76%，与上年末持平；逾期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分别为 72.74% 和 55.61%，分别较上年末下降 9.79、2.55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541.45%，保持较高水平。

(二) 利润表分析

2024 年，公司经营效益持续向好，主要是由于资产规模稳健增长、业务结构不断优化，带动利息净收入和非利息净收入提升。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3.81 亿元，同比增加 33.66 亿元，增幅 9.61%；实现净利润 169.83 亿元，同比增加 25.99 亿元，增幅 18.07%。

下表列示了所示期间公司主要损益项目变化：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化 (%)
营业收入	38,381,172	35,015,541	9.61
其中：利息净收入	24,457,062	23,432,829	4.37
非利息净收入	13,924,110	11,582,712	20.21
税金及附加	-384,588	-361,768	6.31
业务及管理费	-11,286,131	-10,293,006	9.65
信用减值损失	-7,446,335	-8,069,486	-7.72
其他业务支出	-4,880	-4,298	13.54

营业外收支净额	-33,142	-5,245	-531.88
利润总额	19,226,096	16,281,738	18.08
所得税费用	-2,243,533	-1,898,371	18.18
净利润	16,982,563	14,383,367	18.07

1. 利息净收入

利息净收入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公司持续强化实体经济金融服务供给，稳步提升信贷资产占比；加强存款定价管理，有效引导存款成本下行；提升同业业务择时能力，灵活调整资产负债业务结构，驱动利息净收入实现增长。期内公司实现利息净收入 244.57 亿元，同比增加 10.24 亿元，增幅 4.37%；利息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 63.72%。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40,730	1.97	1,232,156	2.0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5,923	0.14	96,153	0.16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08,767	1.13	1,006,961	1.67
发放贷款和垫款	37,530,793	59.70	35,116,503	58.22
其中：个人贷款	12,559,433	19.98	12,430,960	20.61
公司贷款	24,559,109	39.06	22,149,065	36.72
贴现	412,251	0.66	536,478	0.89
债权投资	17,209,089	27.37	18,103,387	30.02
其他债权投资	6,093,067	9.69	4,758,146	7.89
小计	62,868,369	100.00	60,313,306	100.00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43,366	4.54	1,255,081	3.4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562,648	11.88	3,763,648	10.20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29,730	3.20	1,986,185	5.39
吸收存款及其他	23,814,749	62.00	22,181,917	60.15
应付债券	6,988,976	18.20	7,622,213	20.67
租赁负债	71,838	0.19	71,433	0.19
小计	38,411,307	100.00	36,880,477	100.00
利息净收入	24,457,062	/	23,432,829	/

(1) 主要生息资产与计息负债

公司加强对宏观形势和国家政策的研判，强化定价策略引导和管理，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保持净利息收益率处于合理水平。期内公司生息资产、计息负债平均余额呈平稳上升态势，分别较上年增长 11.02% 和 11.55%；生息资产平均利率 3.64%，较上年下降 23 个基点，主要是由于公

司持续加强实体经济服务力度，降低实体融资成本，叠加宏观经济形势变化以及 LPR 利率下行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贷款收益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35 个基点，投资收益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28 个基点；计息负债平均利率 2.13%，较上年下降 15 个基点，主要是由于公司合理调整负债结构，发行金融债券和同业存单，把握市场机会，期内多次下调各品种存款定价，有效控制负债成本，报告期内存款付息率较上年下降 15 个基点；净利差 1.51%，较上年下降 8 个基点；净利息收益率 1.41%，较上年下降 9 个基点。下表列示了所示期间公司资产负债项目平均余额及平均利率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生息资产				
客户贷款	884,084,157	4.25%	763,297,466	4.6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4,369,516	1.31%	95,333,333	1.29%
存放、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①	44,686,908	1.78%	60,505,358	1.82%
金融资产投资②	706,035,109	3.30%	638,377,839	3.58%
合计	1,729,175,690	3.64%	1,557,513,996	3.87%
计息负债				
吸收存款	1,168,044,551	2.04%	1,013,280,172	2.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款项③	269,114,036	2.15%	252,895,748	2.27%
应付债券	284,844,485	2.45%	292,534,254	2.61%
向中央银行借款	78,523,522	2.22%	55,341,631	2.27%
租赁负债	1,997,601	3.60%	1,907,765	3.74%
合计	1,802,524,195	2.13%	1,615,959,570	2.28%
净利息收入	24,457,062	/	23,432,829	/
净利差	/	1.51%	/	1.59%
净利息收益率	/	1.41%	/	1.50%

注：1.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为公司管理账户的日均余额，未经审计；
2.平均利率按照利息收入/支出除以生息资产/计息负债平均余额计算；
3.①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②包括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5.③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 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公司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139.24 亿元，同比增加 23.41 亿元，增幅 20.21%；非利息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36.28%，较上年同期上升 3.20 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719,599	26.71	4,042,609	34.90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697,821	33.74	4,706,257	40.6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78,222	-7.03	-663,648	-5.73
其他非利息收入	10,204,511	73.29	7,540,103	65.10
合计	13,924,110	100.00	11,582,712	100.00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公司实现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6.98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0.08 亿元，同比下降 0.18%，主要是投行类业务手续费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1.07 亿元。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2,432,385	65.39	2,481,071	61.37
担保及承诺业务手续费	629,272	16.92	635,308	15.72
投行类业务手续费	603,021	16.21	709,577	17.55
代理业务手续费	273,989	7.37	201,017	4.97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206,398	5.55	175,386	4.34
银行卡手续费	26,791	0.72	26,946	0.67
其他	525,965	14.14	476,952	11.8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697,821	126.30	4,706,257	116.4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78,222	-26.30	-663,648	-16.4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719,599	100.00	4,042,609	100.00

(2) 其他非利息收入

公司其他非利息收入主要由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组成。报告期，公司其他非利息收入为 102.0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6.64 亿元，增幅 35.34%。其中投资收益为 73.2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6.75 亿元，增幅 29.66%，主要是由于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增加。

下表列示了所示期间公司其他非利息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投资收益	7,324,225	71.77	5,648,904	74.9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443,522	23.95	1,397,630	18.54
汇兑损益	91,302	0.89	15,408	0.20
其他业务收入	11,840	0.12	13,275	0.18
资产处置损益	-87	0.00	-2,926	-0.04
其他收益	333,709	3.27	467,812	6.20
合计	10,204,511	100.00	7,540,103	100.00

3.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公司业务及管理费合计 112.86 亿元，同比增加 9.93 亿元，增幅 9.65%；公司成本收入比 29.41%，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司业务及管理费增长主要是由于员工费用的增长，报告期公司持续推进人才引进工作，重点加大关键人才储备力度并优化人才梯队建设。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员工费用	7,676,905	68.02	6,977,376	67.79
使用权资产折旧	488,765	4.33	471,713	4.58
固定资产折旧	344,078	3.05	285,885	2.78
无形资产摊销	127,896	1.13	106,665	1.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1,490	0.81	89,158	0.87
租赁费	27,477	0.24	28,014	0.27
其他业务及管理费	2,529,520	22.41	2,334,195	22.68
合计	11,286,131	100.00	10,293,006	100.00

4. 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坚持稳健、审慎的拨备计提政策，期内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74.46 亿元。其中贷款和垫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84.80 亿元，金融投资转回信用减值损失 15.21 亿元。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存放同业	9,505	0.13	1,300	0.02
拆出资金	15,417	0.21	-4,439	-0.0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111	0.57	-5,865	-0.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8,286,527	111.28	5,476,984	67.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193,756	2.60	-9,762	-0.12
债权投资	-1,361,316	-18.28	1,737,889	21.54
其他债权投资	-160,154	-2.15	349,979	4.34
其他资产	15,771	0.21	7,990	0.10
预计负债	404,718	5.44	515,410	6.39
合计	7,446,335	100.00	8,069,486	100.00

5. 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公司所得税费用合计 22.44 亿元，同比增加 3.45 亿元，上升 18.18%，主要是由于利润总额增加。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78,499	146.13	3,287,271	173.1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34,966	-46.13	-1,388,900	-73.16
合计	2,243,533	100.00	1,898,371	100.00

(三) 资产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达到 21,123.5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710.25 亿元,增幅 14.72%。

为保持数据的可比性,本节“(三)资产情况分析”中的金融工具除在“资产构成情况分析”表中按财政部要求包含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应收利息之外,其他部分仍按未包含应收利息的口径进行分析。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公司资产总额的构成情况:

1. 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8,888,214	5.63	113,743,611	6.18
存放同业款项	11,263,254	0.53	13,481,858	0.73
拆出资金	21,211,209	1.00	27,742,364	1.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403,872	2.39	6,054,171	0.33
发放贷款和垫款	900,326,175	42.62	773,942,292	42.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1,285,659	10.00	196,210,170	10.66
债权投资	485,578,624	22.99	468,404,335	25.44
其他债权投资	273,760,452	12.96	205,716,261	11.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3,215	0.03	674,457	0.04
其他	39,045,186	1.85	35,361,283	1.92
合计	2,112,355,860	100.00	1,841,330,802	100.00

注：1.其他包括贵金属、衍生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其他资产；

2.上表项目的账面余额包含相应的减值准备。

2. 贷款及垫款

报告期,公司持续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服务力度,不断优化信贷资源配置和业务结构,贷款规模及占比稳步提升;同时公司全面强化风险管控机制,完善涵盖全流程、多层次、多维度的风险管理体系,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9,374.9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6.16%;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占资产总额比例 44.38%,较上年末提高 0.55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率 0.76%,较上年末持平。

(1) 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结构及贷款质量

公司聚焦实体经济金融服务需求，稳步推进业务转型和结构调整。期末公司类贷款总额 6,316.5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046.38 亿元，增幅 19.86%；个人贷款总额 3,058.4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57.65 亿元，增幅 9.20%；公司贷款和个人贷款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0.75% 和 0.77%，分别较上年末下降 0.09 个百分点、上升 0.18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受整体经济形势影响，部分个体经营户和小微企业主经营承压，公司个人经营性贷款风险暴露有所增加，不良贷款率小幅波动。对此，公司采取存量客户分层分类管理、开展滚动排查、实施结构调整、重塑升级小微信贷风控模式等措施，缓解不良贷款率上升压力。同时，公司存量个人经营性贷款担保结构中以住宅类抵押为主，相关业务整体风险可控。个人消费贷款方面，受互联网贷款风险增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个人消费贷款不良贷款率有所上升。对此公司采取审慎控制业务规模和增速、调整优化客群和产品结构、加大线下人工风控介入等措施，控制不良贷款过快生成。目前公司互联网贷款规模和占比相对较低，合作方限于少数头部互联网金融机构，整体业务风险可控。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不良贷款 总额	不良 贷款率	账面余额	不良贷款 总额	不良 贷款率
公司贷款	631,649,972	4,761,917	0.75%	527,011,632	4,444,241	0.84%
一般贷款（含贴现）	598,382,152	4,734,440	0.79%	505,318,593	4,413,560	0.87%
贸易融资及其他	33,267,820	27,477	0.08%	21,693,039	30,681	0.14%
个人贷款	305,848,737	2,351,766	0.77%	280,083,940	1,665,195	0.59%
个人住房贷款	105,629,421	303,128	0.29%	94,182,471	118,525	0.13%
个人经营贷款	132,304,264	1,231,986	0.93%	122,245,375	843,496	0.69%
个人消费贷款及其他	67,915,052	816,652	1.20%	63,656,094	703,174	1.10%
合计	937,498,709	7,113,683	0.76%	807,095,572	6,109,436	0.76%

(2) 按行业划分的贷款结构及贷款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落实金融支持服务实体经济的要求，不断提升服务质效，努力打造在专业领域的特色优势。积极加大对制造业、科技金融、普惠金融、绿色金融、数字金融等领域的支持力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贷款占比最高的前三大行业为：（i）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ii）租赁和商务服务业、（iii）制造业，占贷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6.02%、14.45%、9.80%。

期内，公司积极落实国家促进房地产行业健康发展各项政策要求，一视同仁满足不同所有制房地产企业合理融资需求。同时加快推进存量房地产风险贷款出清和清收处置，持续强化房地产业务风险防控。个别房地产客户因销售去化进度不及预期、还贷能力承压，公司基于审慎角度将

其资产风险分类下调，受此影响，房地产行业不良贷款余额和不良贷款率略有上升。整体上，公司房地产开发融资业务占比相对较低，房地产不良贷款拨备充足，整体风险可控。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金额	不良贷款 总额	不良 贷款率	贷款金额	不良贷款 总额	不良 贷款率
公司贷款	631,649,972	4,761,917	0.75%	527,011,632	4,444,241	0.8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43,959,971	136	0.00%	212,781,282	790	0.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35,489,668	678,998	0.50%	114,032,454	559,973	0.49%
制造业	91,828,582	655,550	0.71%	72,724,366	828,467	1.14%
房地产业	37,670,448	2,506,120	6.65%	36,789,101	2,339,231	6.36%
建筑业	35,346,374	151,129	0.43%	27,908,062	100,811	0.36%
批发和零售业	29,304,565	382,215	1.30%	21,071,914	169,783	0.8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991,923	14,823	0.12%	10,040,245	15,539	0.1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9,909,428	26,580	0.27%	6,720,418	18,664	0.28%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102,340	111,361	1.22%	6,075,449	33,899	0.56%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824,171	80,173	1.38%	4,940,213	158,118	3.20%
其他	21,222,502	154,832	0.73%	13,928,128	218,966	1.57%
个人贷款	305,848,737	2,351,766	0.77%	280,083,940	1,665,195	0.59%
合计	937,498,709	7,113,683	0.76%	807,095,572	6,109,436	0.76%

注：公司贷款包括票据贴现。

(3) 按地区划分的贷款结构

公司紧跟国家和区域经济发展战略，加强区域经济、政策变化及产业发展研究，针对不同区域的经济环境、行业和客群特点，实行差异化业务发展策略和针对性风险管理措施，在提升区域服务能力、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同时，有效防范区域性风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浙江地区的贷款余额占贷款总额比例为 78.69%，较上年末上升 0.27 个百分点，其中杭州地区贷款占贷款总额比例为 43.01%，较上年末下降 2.37 个百分点。整体而言，公司经营机构均位于我国经济发达地区，区域内产业结构升级调整、经济动能转换较为领先、新兴产业蓬勃发展，金融业信用环境较好，为公司信贷业务开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分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浙江	737,712,824	78.69	632,953,556	78.42
其中：杭州	403,255,405	43.01	366,253,528	45.38
北京	44,377,359	4.73	45,601,486	5.65

上海	28,824,638	3.07	24,884,268	3.08
深圳	36,251,367	3.87	27,374,563	3.39
江苏	52,114,951	5.56	43,452,566	5.38
安徽	38,217,570	4.08	32,829,133	4.07
合计	937,498,709	100.00	807,095,572	100.00

(4) 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担保物贷款（包括质押贷款和抵押贷款）占贷款总额比例为 35.86%，较上年末下降 0.55 个百分点；信用贷款占比 25.05%，较上年末上升 1.56 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千元

担保方式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234,873,723	25.05	189,599,082	23.49
保证贷款	366,466,982	39.09	323,646,541	40.10
抵押贷款	291,747,632	31.12	268,340,064	33.25
质押贷款	44,410,372	4.74	25,509,885	3.16
合计	937,498,709	100.00	807,095,572	100.00

(5) 五级分类情况及针对不良贷款采取的相应措施

根据资产风险分类监管规定，公司不良贷款包括分类为次级、可疑和损失类的贷款。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质量立行、从严治行”理念，坚守风险底线，加强重点领域风险研判，有效防范新增风险，资产质量保持平稳。一是持续强化大额授信全流程风控管理，巩固优化大额风险排查、业务结构调整等管理机制。二是加强小微、零售和网络金融重点产品监测评估与优化调整，实施大零售业务风险滚动排查与结构调整，完善“停复牌”管理；建立信贷业务员工行为监测预警与稽核机制，探索建立员工与团队内控行为分类，着力防范欺诈风险与违规中介合作风险。三是优化中小实体客群风险管控体系，制定实施差异化尽调要求和贷后回访标准；持续推进标准化产品优化迭代。四是深化数智风控技术应用，持续推进风险数据、特征、模型（策略）和系统建设。五是加大存量风险资产清收处置力度，取得良好成效。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良贷款余额 71.1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0.04 亿元；不良贷款率 0.76%，与上年末持平。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比上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百分点变化
正常贷款	925,217,045	98.69	797,770,421	98.84	127,446,624	-0.15
关注贷款	5,167,981	0.55	3,215,715	0.40	1,952,266	0.15
次级贷款	3,363,399	0.36	2,689,683	0.33	673,716	0.03

可疑贷款	1,198,161	0.13	2,126,908	0.26	-928,747	-0.13
损失贷款	2,552,123	0.27	1,292,845	0.16	1,259,278	0.11
合计	937,498,709	100.00	807,095,572	100.00	130,403,137	0.00

(6) 重组贷款情况

期末公司重组贷款余额 27.86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4.88 亿元，主要因为部分存量风险贷款到期收回或完成处置化解。公司全部重组贷款风险均分类至关注类及以下，其中不良类贷款占全部重组贷款的 79.85%。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期初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重组贷款	2,786,100	0.30	3,274,184	0.41

(7) 按逾期期限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逾期贷款 51.7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32 亿元，逾期贷款占全部贷款的比例 0.55%，较上年末下降 0.07 个百分点。逾期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 72.74%，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 55.61%。从逾期期限看，期末公司逾期贷款主要为逾期 3 个月至 1 年的贷款，余额为 24.17 亿元，占贷款总额的比例为 0.26%。

单位：人民币千元

逾期期限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逾期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1,218,503	0.13	1,488,877	0.18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2,417,048	0.26	2,746,360	0.34
逾期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1,470,725	0.15	462,218	0.06
逾期 3 年以上	68,088	0.01	344,882	0.04
合计	5,174,364	0.55	5,042,337	0.62
贷款及垫款总额	937,498,709	100.00	807,095,572	100.00

(8) 政府融资平台贷款管理情况

报告期，公司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财政部和各级监管部门关于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管理的各项规定，按照“市场化、法治化”的原则稳健有序开展地方政府融资平台授信业务。同时，公司严格执行政府性债务管理的各项规定，不以任何形式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支持配合地方政府化解存量平台债务风险；结合国家和区域重大发展战略，以市场化方式，积极支持“两新一重”、基础设施“补短板”领域新建项目融资，助力地方经济建设与社会民生事业发展。公司对政府基建类项目的融资主要位于浙江省内，少部分位于省外分行所在区域，整体上项目所在区域经济发展情况良好、政府财政实力较强，该部分业务资产质量保持良好。

(9) 前十名客户贷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最大单一借款人贷款总额 57.05 亿元，占资本净额比例为 3.47%，较上年末下降 0.17 个百分点；最大十家单一借款人贷款总额为 386.53 亿元，占资本净额比例 23.49%，较上年末下降 0.45 个百分点，占贷款总额比例 4.12%，较上年末下降 0.04 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千元

贷款客户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占资本净额的比例(%)
客户 A	5,705,000	0.61	3.47
客户 B	5,672,000	0.61	3.45
客户 C	3,800,000	0.41	2.31
客户 D	3,650,000	0.39	2.22
客户 E	3,500,000	0.37	2.13
客户 F	3,414,908	0.36	2.08
客户 G	3,390,000	0.36	2.06
客户 H	3,250,000	0.35	1.98
客户 I	3,180,000	0.34	1.92
客户 J	3,091,136	0.32	1.87
合计	38,653,044	4.12	23.49

注：单一最大客户贷款集中度、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依据原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商业银行风险监管核心指标（试行）》以非并表口径的资本净额计算。

(10) 集团客户授信业务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公司严格执行《商业银行集团客户授信业务风险管理指引》《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等相关监管规定，加强集团客户、经济依存客户识别和认定，严格执行集团客户统一授信。同时，加强集团客户授信限额管控，在风险合规偏好和年度风险政策中，均明确制定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非同业及同业关联客户风险暴露等限额，并加强执行监测。报告期内，集团客户大额风险暴露各项指标均符合监管规定。

(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和核销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期初余额	34,282,504	30,602,663
本期净增加	8,286,669	5,468,358
本期核销及处置	-5,455,560	-2,446,314
本期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1,192,400	657,797
期末余额	38,306,013	34,282,504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方法的说明：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结合前瞻性信息，确认贷款相关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公司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方法反映了以下各项要素：（1）通过评估一系列可

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2）货币的时间价值；（3）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公司金融工具减值的相关信息详见后附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八、1”。

3. 金融投资

公司金融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金融投资合计金额 9,738.7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978.10 亿元，增幅 11.16%。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1,285,659	21.70	196,210,170	22.40
债权投资	490,901,564	50.41	475,339,670	54.26
其他债权投资	271,091,824	27.84	203,837,682	23.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3,215	0.06	674,457	0.08
合计	973,872,262	100.00	876,061,979	100.00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为 2,112.86 亿元，主要类别为基金及债券投资。相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7(a)“金融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

(2)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是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债权投资账面余额 4,909.02 亿元，主要类别为债券投资。相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7(b)“金融投资-债权投资”。

(3)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为 2,710.92 亿元，主要投资类别为债券投资。相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7(c)“金融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该类投资主要是公司持有的对被投资方无控制、无共同控制、无重大影响的非交易性股权投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余额为 5.93 亿元。相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7(d)“金融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 金融债券的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政策性银行债券	238,948,193	165,872,077
金融债券	47,870,186	37,433,793
合计	286,818,379	203,305,870

公司兼顾流动性管理与盈利增长需要，合理配置债券投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面值最大的十只金融债券合计面值 625.80 亿元，主要为政策性银行债，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3.29%。

单位：人民币千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计提减值准备
2020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1,010,000	2.96	2030-04-17	14,023
2016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8,950,000	3.05	2026-08-25	11,768
2020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7,230,000	3.79	2030-10-26	9,473
2020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5,690,000	3.23	2030-03-23	7,399
2019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5,630,000	3.75	2029-01-25	7,487
2024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5,550,000	2.64	2031-01-08	7,389
2019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4,790,000	3.86	2029-05-20	6,393
2018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4,710,000	4.04	2028-07-06	6,312
2018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4,650,000	4.00	2025-11-12	5,669
2024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4,370,000	1.85	2029-07-24	4,482

4. 衍生金融工具

报告期末公司所持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类别和金额情况如下表所示。相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5“衍生金融工具”。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名义 金额	公允价值		合同/名义 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远期汇率协议	810,069,578	5,603,381	5,021,961	310,480,613	2,998,349	2,445,002
利率类衍生产品	149,985,000	830,746	839,444	157,740,000	491,618	486,606
货币期权	135,446,150	464,475	586,140	115,329,933	679,501	578,177
收益互换合同	2,066,670	50,565	-	7,030,798	46,390	-
信用风险缓释	1,835,000	46,461	48,310	3,723,000	84,715	87,554
贵金属衍生金融 工具	380,668	2,741	13,164	-	-	-
合计	1,099,783,066	6,998,369	6,509,019	594,304,344	4,300,573	3,597,339

注：上表各种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仅为资产负债表中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对比的基础，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也不能反映公司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市场利率、外汇汇率、信用差价或权益/商

品价格的波动，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对公司产生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5. 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

(1) 应收利息

报告期末，公司的应收利息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净增加数额
应收利息	253,167	230,805	22,362
减：应收利息损失准备	38,025	30,038	7,987
合计	215,142	200,767	14,375

(2)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净增加数额
其他应收款	711,574	904,670	-193,096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7,221	70,595	6,626
合计	634,353	834,075	-199,722

6. 抵债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抵债资产金额 0.0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0.01 亿元。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减值准备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余额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7,417	-	6,348	-
合计	7,417	-	6,348	-

(四) 负债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负债总额 19,763.0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462.70 亿元，增幅 14.23%。报告期公司负债总额的快速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吸收存款增加。

为保持数据的可比性，本节“（四）负债情况分析”中的金融工具除在“负债构成情况分析”表中按财政部要求包含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应付利息之外，其他部分仍按未包含应付利息的口径进行分析。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公司负债总额的构成情况：

1. 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吸收存款	1,289,515,182	65.25	1,058,307,919	61.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60,576,138	3.07	105,090,882	6.0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87,767,331	9.50	203,222,318	11.75
拆入资金	26,516,904	1.34	34,133,253	1.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0,172,301	2.54	28,985,930	1.68
应付债券	330,809,865	16.74	275,035,197	15.90
其他	30,950,140	1.57	25,262,093	1.46
合计	1,976,307,861	100.00	1,730,037,592	100.00

注：其他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预计负债和其他负债。

2. 客户存款

客户存款是公司的主要资金来源。报告期，公司持续深化流量经营体系建设，创新流量经营模式，利用债券承销、支付结算类产品引流揽存，并通过代发客群经营工程等推动客户服务综合化，带动客户存款规模稳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客户存款余额 12,725.5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272.74 亿元，增幅 21.74%，其中对公客户存款余额 9,159.8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6.91%；个人存款余额 2,998.4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1.34%。期末活期存款占客户存款总额的比例为 40.04%。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活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其中：公司存款	438,415,371	34.45	449,487,751	43.00
个人存款	71,121,285	5.59	53,056,276	5.08
定期存款				
其中：公司存款	477,565,971	37.53	333,983,678	31.95
个人存款	228,726,493	17.97	175,243,261	16.77
保证金存款	49,675,560	3.90	31,741,372	3.04
其他存款	7,046,608	0.55	1,764,916	0.17
合计	1,272,551,288	100.00	1,045,277,254	100.00

注：其他存款包括财政性存款、开出汇票、信用卡存款、应解汇款及临时存款。

3. 应付债券

公司应付债券主要包括债券和同业存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付债券余额 3,297.6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61.72 亿元，增幅 20.53%。其中，债券余额 1,038.14 亿元，占应付债券总额的 31.48%；同业存单余额 2,259.50 亿元，占应付债券总额的 68.52%。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金融债券	69,989,066	21.22	74,977,932	27.41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19,995,319	6.06	19,993,240	7.31
应付可转债	13,829,205	4.19	14,824,677	5.42
应付同业存单	225,949,713	68.52	163,795,853	59.87
合计	329,763,303	100.00	273,591,702	100.00

下表列示公司发行的报告期末存续的债券及持续到报告期内的债券情况：

名称	期限(年)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发行量(亿)	行权日	到期日	类型
20 杭州银行永续债	5+N	4.10%	2020-01-17	70	2025-01-17	2025-01-17	商业银行永续债
杭银转债	6	可变利率	2021-03-29	150	/	2027-03-28	可转债
22 杭州银行绿色债	3	2.98%	2022-03-21	100	/	2025-03-21	商业银行普通债
22 杭州银行债 01	3	2.50%	2022-09-29	150	/	2025-09-29	商业银行普通债
22 杭州银行二级资本债 01	5+5	3.15%	2022-09-29	100	2027-09-29	2032-09-29	商业银行二级资本债
22 杭州银行债 02	3	2.50%	2022-11-14	150	/	2025-11-14	商业银行普通债
23 杭州银行 01	3	2.69%	2023-06-12	100	/	2026-06-12	商业银行普通债
23 杭州银行 02	3	2.56%	2023-08-28	100	/	2026-08-28	商业银行普通债
24 杭州银行小微债	3	2.23%	2024-05-17	100	/	2027-05-17	商业银行普通债
24 杭州银行永续债 01	5+N	2.41%	2024-06-20	100	2029-06-20	/	商业银行永续债
24 杭州银行二级资本债 01	5+5	2.15%	2024-8-12	100	2029-08-12	2034-08-12	商业银行二级资本债

注：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且该永续债不存在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条款安排。据此，公司将发行的永续债分类为权益工具，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核算。

(五) 股东权益变动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60.4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47.55 亿元，增幅 22.24%。其中，未分配利润 442.7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5.61%，主要是由于报告期经营积累；其他权益工具 282.9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3.56%，主要由于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股本	6,049,255	5,930,285	2.01
其他权益工具	28,290,229	18,423,120	53.56
资本公积	16,617,191	15,204,281	9.29
其他综合收益	5,608,592	3,257,070	72.20
盈余公积	10,171,952	8,564,195	18.77
一般风险准备	25,040,218	21,619,665	15.82
未分配利润	44,270,562	38,294,594	15.61
合计	136,047,999	111,293,210	22.24

(六) 现金流量表分析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658.27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3,075.91 亿元，同比增加 452.96 亿元，主要是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增加；现金流出 2,417.64 亿元，同比增加 517.20 亿元，主要是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及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增加。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658.84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6,961.55 亿元，同比减少 1,073.94 亿元，主要是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现金流出 7,620.39 亿元，同比减少 962.58 亿元，主要是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535.75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4,033.50 亿元，同比减少 49.45 亿元，主要是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减少；现金流出 3,497.74 亿元，同比减少 607.19 亿元，主要是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590,865	262,294,718	17.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764,149	190,043,935	27.21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65,826,716	72,250,783	-8.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6,154,548	803,548,620	-13.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2,038,853	858,296,438	-11.21
投资活动使用现金流量净额	-65,884,305	-54,747,818	-20.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3,349,549	408,294,146	-1.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774,469	410,493,601	-14.79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现金流量净额	53,575,080	-2,199,455	2,535.8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486,219	15,348,054	248.49
--------------	------------	------------	--------

(七) 地区分部分析

公司的业务目前主要集中在浙江地区，同时公司紧跟国家区域经济战略，搭建了覆盖北京、上海、深圳、南京、合肥等重点城市的区域经营布局。公司顺应区域经济金融发展形势，做实区域发展，持续开展领航工程，通过队伍领航、样板间打造，促进区域机构产能提升，切实推进做深杭州城区、做强六大分行、做精省内分行、做专县域支行的区域聚焦策略。报告期，公司在浙江地区实现营业收入 305.42 亿元，同比增长 10.34%，其中在杭州地区（含总行）实现营业收入 223.99 亿元，同比增长 11.47%；在浙江以外地区实现营业收入 78.39 亿元，同比增长 6.88%。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	营业收入	占比(%)	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占比(%)	比上年 同期增减
浙江	30,542,367	79.58	2,861,219	15,284,842	79.36	2,391,118
其中：杭州	22,399,185	58.36	2,305,101	10,980,480	57.01	1,977,135
其他地区	7,838,805	20.42	504,412	3,974,396	20.64	581,137
合计	38,381,172	100.00	3,365,631	19,259,238	100.00	2,972,255

注：公司地区分部的相关信息详见财务报表“财务报表附注七、（2）地区分部”。

(八) 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项目其原因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幅度 (%)	主要原因
贵金属	74,956	-	/	贵金属业务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403,872	6,054,171	732.55	买入返售债券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6,998,369	4,300,573	62.73	外汇掉期业务变化
其他债权投资	273,760,452	205,716,261	33.08	政府债券增加
固定资产	3,157,092	2,295,353	37.54	房屋及建筑物增加
在建工程	356,894	1,069,082	-66.62	房屋及建筑物 结转固定资产
向中央银行借款	60,576,138	105,090,882	-42.36	向中央银行借款减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21,243	-	/	交易性金融负债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0,172,301	28,985,930	73.09	卖出回购债券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6,509,019	3,597,339	80.94	外汇掉期业务变化
其他权益工具	28,290,229	18,423,120	53.56	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其他综合收益	5,608,592	3,257,070	72.20	其他债权投资 公允价值变化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减幅度 (%)	主要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78,222	-663,648	47.40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443,522	1,397,630	74.83	交易性金融资产估值变化

汇兑损益	91,302	15,408	492.56	外币业务汇兑损益受汇率变动影响
资产处置损益	-87	-2,926	97.03	资产处置损失减少
营业外支出	-59,794	-28,722	108.18	捐赠支出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63,663	1,395,653	69.3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化

(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与负债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6,210,170	2,498,810	-	-	211,285,6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13,667,819	-	-2,063	193,756	35,043,346
其他债权投资	205,716,261	-	3,029,559	-160,154	273,760,4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4,457	-	75,226	-	593,215
衍生金融资产	4,300,573	2,690,920	-	-	6,998,369
金融资产小计	420,569,280	5,189,730	3,102,722	33,602	527,681,04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3,597,339	-2,994,772	-	-	6,509,0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1,021,243
金融负债小计	3,597,339	-2,994,772	-	-	7,530,262

关于公司公允价值计量的说明：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公司优先采用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信用风险、流动性信息及折现率等不可观察输入值。公司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的相关信息详见后附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二、9”。

(十)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所持对象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主要业务
杭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100.00%	(一) 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二) 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三) 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四) 经

			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9,990	42.95%	（一）发放个人消费贷款；（二）接受股东境内子公司及境内股东的存款；（三）向境内金融机构借款；（四）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五）境内同业拆借；（六）与消费金融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七）代理销售与消费贷款相关的保险产品；（八）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九）经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215.6	18.39%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办理的其他业务。
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400	20.00%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400	20.00%	
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0	20.00%	
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200	20.00%	
浉池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0	20.00%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	经营中国银行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在杭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中竞拍取得“江干区钱江新城单元 JG1308-02 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 9,615.00 平方米，用途为商业兼容商务用地），用于建造公司总行新综合大楼。2024 年 12 月，公司总行新综合大楼已竣工并投用。

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在杭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中竞拍取得“下城区东新单元 XC0607-B2-19 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 9,855.00 平方米，用途为商务用地），用于建造公司总行数据中心及信息科技办公大楼。目前该大楼主体结构已结项。

除上述土地使用权的取得和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经营范围的的投资业务外，公司未有其他新增的重大非股权投资。

3.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事项。

4.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 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杭银理财”）成立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目前注册资本 10 亿元，公司持股比例 100%。杭银理财秉持“成为百姓信赖的财富管理专家”的战略愿景和“居善行远”的企业精神，以客户和市场为导向，诚实勤勉履行“受人之托、代人理财”职责，依法合规开展经营活动，主要从事理财产品发行、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以及进行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等业务。截至报告期末，杭银理财未经审计总资产 53.85 亿元，净资产 49.13 亿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14.66 亿元，实现净利润 9.05 亿元。

(2)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银消金”）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以“成为一家具有良好口碑的一流消费金融公司”为愿景，实施线上、线下两大业务模式，全面践行“诚信、专注、高效、创新”企业文化，持续构建金融科技、智能风控等核心竞争力。目前杭银消金注册资本 25.61 亿元，其中公司持股比例 42.95%。截至报告期末，杭银消金未经审计总资产 515.36 亿元，净资产 66.18 亿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52.66 亿元，实现净利润 9.20 亿元。

(3)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嘴山银行”）成立于 2009 年 3 月 21 日，目前注册资本 12.07 亿元，其中公司持股比例 18.39%。截至报告期末，石嘴山银行未经审计总资产 631.97 亿元，净资产 46.34 亿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8.78 亿元，实现净利润 0.61 亿元。

(4) 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2 月，目前注册资本 1.20 亿元，其中公司持股比例 20%。截至报告期末，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 25.14 亿元，净资产 2.95 亿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8,889.01 万元，实现净利润 3,839.17 万元。

(5) 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6 月，目前注册资本 7,000 万元，其中公司持股比例 20%。截至报告期末，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 4.72 亿元，净资产 0.85 亿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1,919.81 万元，实现净利润-87.72 万元。

(6) 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6 月，目前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其中公司持股比例 20%。截至报告期末，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 10.92 亿元，净资产 1.21 亿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6,104.80 万元，实现净利润 2,868.68 万元。

(7) 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4 月，目前注册资本 6,000 万元，其中公司持股比例 20%。截至报告期末，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 10.00 亿元，净资产 1.41 亿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3,710.26 万元，实现净利润 1,177.25 万元。

(8) 浍池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浍池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5 月，目前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其中公司持股比例 20%。截至报告期末，浍池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 4.21 亿元，净资产 0.57 亿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1,612.34 万元，实现净利润 532.74 万元。

(9) 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 月，目前注册资本 1 亿元，其中公司持股比例 10%。截至报告期末，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 19.28 亿元，净资产 2.04 亿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13,455.35 万元，实现净利润 1,725.55 万元。

(十一)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1. 公司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公司主要在金融投资、资产管理、资产证券化等业务中会涉及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通常以发行证券或其他方式募集资金以购买资产。公司会分析判断是否对这些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在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的相关信息详见财务报表“财务报表附注五、3”。

2.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委托第三方机构发行管理的基金投资、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以及资产支持证券等，该等结构化主体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 947.99 亿元。

报告期，公司未向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过财务支持。

(十二) 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余额

公司资产负债表外项目包括信贷承诺、租赁承诺、资本性支出承诺及衍生金融工具，其中信贷承诺及衍生金融工具为主要构成部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信贷承诺余额 3,284.7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2.73%。有关衍生金融工具详见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四、5”。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贷承诺	328,476,527	267,641,127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26,032,839	177,256,419
开出之不可撤销信用证	38,792,422	29,569,921
开出保证凭信	55,163,907	49,263,162
不可无条件撤销的贷款承诺	8,487,359	11,551,625
租赁承诺	3,525	2,403
资本性支出承诺	215,022	296,283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1,099,783,066	594,304,344

(十三) 报告期理财业务、资产证券化、各项代理、托管等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公司有关理财业务、资产证券化、各项代理、托管等业务的开展情况详见本节之“三、业务综述”。

(十四) 逾期未偿债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债务情况。

二、投资者关注的重点事项说明**1. 资产配置策略**

2024 年，公司结合内外部形势变化，多措并举，稳中求进，灵活开展资产配置，实现效益、规模、结构与资产质量的动态均衡发展。从资产投向来看，公司持续发力支持实体经济，推动信贷规模稳定增长，占比持续提升，同时根据市场情况，合理安排金融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贷款和垫款总额 9,374.9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6.16%，占公司总资产比例 44.38%，较上年末提高 0.55 个百分点。报告期，公司深入挖掘客户信贷需求，在坚持风险定价的前提下，不断加大对实体经济的金融支持力度，期内公司类贷款、普惠小微个人经营贷款和住房按揭贷款余额维持稳步增长，受宏观经济及市场因素影响，个人消费贷款增速有所放缓。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金融投资总额 9,738.7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16%，占公司总资产比例 46.10%，较上年末下降 1.47 个百分点。报告期，公司继续深入开展投研一体化建设，搭建完善多资产多策略交易体系，强化数智化支撑，稳健开展投资业务，把握市场趋势性机会，合理调整优化投资结构，主动压缩低效资产占比，增厚投资收益。

展望 2025 年，公司将保持战略定力，在资本内生的总体约束和风险与收益相匹配的总体原则下，深入贯彻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要求，合理安排资产配置，持续加大信贷资产投放力度，并根据市场情况，合理安排金融投资计划。信贷资产方面，在保持总量增长的同时，围绕“五篇大文章”主题，持续优化投放结构，重点加大对科创、普惠小微、绿色金融、数字金融、养老金融、制造业等政策支持领域的信贷投放力度。在金融投资方面，公司将根据存款增长、信贷投放和市场利率变化情况，合理安排金融投资节奏，在保障流动性安全的前提下提高综合收益。

2.净利息收益率情况

2024 年，面对低利率市场环境，公司加快业务转型，强化精细化管理，持续推动降本增效，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保持净利息收益率处于合理水平，报告期内净利息收益率 1.41%，较上年下降 9BP。**资产端收益率呈现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 LPR 持续下调及有效信贷需求不足，贷款新增利率持续下行叠加存量贷款重定价影响，同时受到市场利率低位运行影响，贷款及投资收益率均持续下行；**负债端成本有所改善**，一方面得益于存款利率市场化改革不断深化，公司跟随市场多次下调存款挂牌利率和产品价格，各项存款成本均有所改善；另一方面公司持续优化负债结构、提升负债质量、把握市场时机，主动加强对长周期、高成本的负债管控，取得较好成效。

展望 2025 年，在资产端利率进一步下行背景下，公司整体息差水平预计仍处于下降通道，但受益于负债成本的有效管控，息差降幅将呈现逐渐收窄态势。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息差管理，充分把握市场机遇，坚定地向“轻资本、流量化、国际化、数字化”转型，推动优质资产增长，加快引导负债成本下行。面对资产收益率下行压力，公司将继续加强大类资产配置主动管理，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坚定不移贯彻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工作要求，不断提升贷款在资产中的占比，同时优化内部资产结构。在负债成本的主动管理上，公司将贯彻落实存款利率市场化要求，前瞻性研判市场变化，动态调整存款定价策略，有效降低存款利率水平；一方面，大力攻坚“拓客访客一号发展工程”，持续提升综合服务能力，完善结算存款体系化打法，带动活期存款规模稳健增长，同时，继续加强存款期限、结构的主动管理，有序降低存款利率；另一方面，根据市场利率走势，灵活安排市场化资金融入，助力负债成本整体下降。

3.资产质量与风险控制

公司长期坚持“风险可控是发展的前提、不以风险换发展”理念，坚持“质量立行、从严治行”方针，坚守风险合规底线，合理把控业务发展与风险管理的平衡。报告期，公司不断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持续深化大额授信滚动排查、信贷结构调整、员工行为管理三项举措，逐步补充完善信贷稽核机制、员工内控行为评价、团队内控行为分类评价“三大抓手”，继续推进监测与预警中心、数据与模型中心、检查中心等“三大中心”建设。期内，公司各项风险管控能力进一步增强，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良贷款率 0.76%；逾期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分别为 72.74%和 55.61%；拨备覆盖率 541.45%。

结合战略转型和业务结构调整，期内公司持续巩固和完善风险管理重要举措。一是不断健全全口径、全流程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完善按客群分类的风险管控模式：强化大额授信的全信贷周期多维“盯户”管理和产业链授信研究；完善中小企业客群名单制营销、“铁三角”尽调、标准化产品应用，持续优化业务流程、抓实关键环节风险管控；对大零售业务继续深化“标准化产品+信用风险组合管理+操作风险集约管理”三位一体管理模式，着力于欺诈、中介风险管理和员工行为管理，防范集群性风险；对科创金融、信用小微等公司特色业务，坚持以客群专注、团队专营、经营专业的“三专”管控模式，并执行风险团队内嵌管理。二是持续优化资产组合和大类资产配置，持续发力支持实体经济，加大对制造业、普惠小微、科创金融等领域的信贷支持力度，积极发挥授信引领作用，选优配强专职审批团队。三是优化大额授信滚动排查制度，建立大零售业务滚动排查机制；坚持存量业务结构调整，调整范围扩大至大零售信贷业务。不断完善“滚动排查、逐户定性、一户一策制定、一户一策执行”的闭环管理机制，深化大额资产“三张清单”（大额风险资产项目制管理清单、差异性资产结构调整清单、超大额授信负责人前置直管清单）管理责任落实。四是着力加强风险管理专业队伍建设和智能风控能力，优化信贷业务集中审批和区域派驻机制，推进审查审批队伍数量增长与能力提升，优化实施“管户审查人制度”和“管户审批人制度”，加强直属机构风险分管行长履职督导；积极提升数字化风控水平，持续优化风险模型和策略体系，完善重要风控系统。五是加强员工行为管理，修订员工行为“八项禁令”，持续开展“清廉杭银”建设，严防员工道德风险和内控案件。

2025年，公司将继续坚守风控底线，全力以赴保持高质量发展良好势头。持续完善按客群分类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聚焦“三大客群”，着力提升风险管控有效性。聚焦大额授信，持续完善全流程风险管理机制；聚焦中小实体客群，完善政策标准和关键环节管控，提升流程效率；聚焦大零售客群，升级优化风控体系，着力防范集群性风险与欺诈风险。持续提升数智风控能力，提升风险管理的效率和精准度。持续加强风控队伍建设，提升分支机构风险分管行长、风险管理部负责人履职能力，优化审查审批支撑，更好支持保障业务转型和高质量发展。

4. 科创金融业务发展情况

作为国内最早探索构建科创金融服务体系的商业银行之一，公司始终秉持“专营、专注、专业、创新”的发展理念，积极践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扎实做好科技金融大文章，以服务新质生产力为重要战略方向，深化“科创与产业融合”的发展路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科创金融服务覆盖面不断提升、融资规模持续增长，科创金融板块经营效益良好、资产质量优良。

公司不断深化科创金融的体制、机制改革。在组织架构上，坚持以“总行统筹、条线主导、机构主战”为总设计思路，成立“科创金融事业总部”，进一步提升科创金融统筹管理模式，强化客户综合经营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已逐步建成“一个总部、七个区域中心、N家特色机构”的“1+7+N”科创金融专营体系。在风险管理上，通过设立专业的科创审批中心、搭建专门的科创企业成长性评估体系、采取单独的风险容忍政策，筑牢单独准入、专业审批、数字风控三道风

险控制防线，形成科创特色的风险管理体系。在考核激励上，针对科创专营机构制订差异化考核政策，针对科创投融资投放实行差异化 FTP 政策，有效支持科创业务发展。

公司持续推进科创金融的专业化、差异化发展。科创金融业务的发展模式不断迭代升级，从银政合作为主的“科创金融 1.0”、投贷联动为主的“科创金融 2.0”，正在积极向“专业和数据双轮驱动”的“科创金融 3.0”转型。一是行业聚焦、客群聚焦，加强战略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行业研究、产业研究，聚焦分层分类的科技型企业名单，强调“先进技术、先进模式、先进人才、前瞻市场”等客户特征，持续打造行业级、综合化的服务方案。二是数字化升级、专业化服务，围绕人才链、供应链、产业链、技术链、资金链，持续打造全生命周期的“科创金引擎”产品服务体系，全面推进产品服务的“数字化”迭代和“适科化”改造，如优化科创企业成长性评估模型，提升客户智能化评估水平；升级科易贷服务平台，实现线上化、批量化、多元化获客；结合企业、创投、政府三端的服务场景，提升数字化服务能力，打造科创生态服务体系。

下一阶段，公司将持续深化“科创金融 3.0”战略，更加强顾客群的专业化经营和数字化赋能，并进一步推进模式复制、规模扩容、效益提升。主要发展思路上，通过进一步聚焦细分行业、培育专业团队、挖掘数据价值、打造行业服务解决方案，建立健全涵盖客群、行研、渠道、产品、风控、团队、数据、运营的科创经营体系。

5.小微金融业务发展情况

2024 年，公司小微金融坚持服务区域经济，深耕普惠金融，通过健全服务体系，积极探索模式创新，同时加大资源投入，强化数智赋能，实现业务规模、客户服务、利润贡献、团队建设均衡发展，形成具有杭银基因的小微业务发展模式。

升级行业打法，拓宽客群基本盘。拓客营销方面，公司将访客拓客作为“一号发展工程”，聚焦实体经济，积极开展普惠金融系列活动，期内有效访客超 45 万户；建立营销、产品、信贷“铁三角”协同机制，推广“一团队一行业”模式，迭代优化两版行业客群施工图，形成客群画像，深化行业客群营销策略，期内立项行业项目 56 个。数字赋能方面，依托蒲公英数字化访客平台，以主动服务、需求导向为主旨，通过对接外部数据渠道，引入行业、资质、票据等商机标签，精准定位企业需求场景，精准匹配金融解决方案，提升客户综合服务能力，获取可持续增长动力。

优化产品体系，提升综合效益。产品体系方面，公司小微信贷坚定发力综合营销，提升整体效益。公司秉承“快专精惠”理念优化“云贷 e 通”产品体系，“云贷”系列为小微、三农等普惠客群提供标准化信贷产品，并通过优企贷、e 融通等特色信贷产品，加速普惠客群服务扩面；“e 通”系列则围绕小微企业日常经营所需的金融场景，集合收单、票据、外汇、财资、理财、代发等业务产品，提供的一站式、全方位、专业化综合金融服务方案。业务发展方面，公司深化信用贷款双轮驱动，不断推动信用小微发展。一方面，推动“晨星计划”，探索数据微贷，推出特色信用贷产品，探索新的增长点；另一方面，成立信用小微事业部，遵循“额小面广、风险低、快

速高效、人员自主培养”的商业模式，聚焦当地居民、小规模私营业主、个体工商户和“三农”客群，做好信用贷款展业。报告期内，公司普惠小微信用贷款余额增幅达 30%。

构建全流程风控体系，护航业务发展。通过构建普惠贷款全流程风控体系和系统平台，围绕贷前、贷中、贷后三个环节，护航业务发展。贷前落实“五个真”核验，加强人员管理和业务准入，持续提升客户经理履职能力，优化产品流程，加强业务管控。贷中强化信审专业化建设及系统风控管理，确保信贷审批的严谨性和高效性。贷后全面建立预警、检查、熔断、结构调整四项机制，提升贷后风控水平。成立贷后检查团队，加强业务检查，防范人员风险和业务风险。

展望 2025 年，公司小微业务将坚持高质量发展，以“拓客户、调结构、促转型”为中心，在稳固个人基本盘基础上，提升规模企业覆盖率和产品综合使用率，加速推进向企业端延伸。风控方面，抓好业务管理与人员管理，全面提升业务质量；数智方面，打造三个生态系统，赋能对客户服务和营销运营；人员方面，抓好五支队伍分层分类培养，全面提升各层级人员技能与效能。

三、业务综述

大公司板块

公司金融板块完成从“1+3”到“1+5”（公司金融+交易银行、投资银行、科创金融、跨境金融、中小企业）的架构升级，“六通”客户经营体系持续推进分层分类管理，“六引擎”产品服务体系积极践行综合化经营，“拓客访客”“数字化转型”两项一号工程全面推进。报告期，存款、贷款、客户数量持续增长，金融“五篇大文章”转型领域发力提速，智慧营销管控平台和数字集市持续赋能营销与管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金融条线存款余额 8,808.8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335.50 亿元，增幅 17.87%；贷款（不含贴现）余额 5,653.0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751.89 亿元，增幅 15.34%；基础客户数 9.02 万户，有效客户数 3.66 万户。报告期公司获评第五届未来交易银行峰会“最佳交易银行产品创新银行奖”、财资奖“最佳供应链金融银行奖”，连续 4 年获评中国人民银行清算总中心“数字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优秀机构”奖。

1.交易银行

公司持续提升专业性与创新力，深度融合数字新基建和客户新服务，为客户提供差异化、个性化、数字化的产品服务。“**财资金引擎**”强化司库服务能力，重构升级企业数字化服务体系，整合对公电子渠道集群，上线全新版本企业 APP；推出智慧商协会、智慧工会等场景化服务模式，智慧生态产品服务拓展至 9 个应用场景。截至报告期末“财资金引擎”累计服务集团客户数 4,759 户，较上年末增长 29.22%。“**贸易金引擎**”运用数字技术构建多维信用体系，有效提升链上中小企业金融可得性；依托科技创新优化产品，实现金融服务精准触达；坚持票据业务“一体化经营”的服务理念，全面推进产品创新、渠道整合、风控管理方面的数智化转型，为实体经济发展注入金融“活水”。截至报告期末，“贸易金引擎”累计服务客户数 16,959 户，同比增长 29.02%。“**外汇金引擎**”深化跨境客群分层经营，聚焦跨境核心客群实施差异化营销策略；跨境结算、融资及

汇率避险产品升级提质，自贸平台精细化发展，以高质量金融供给服务企业“走出去”。报告期内累计服务客户 7,213 户，同比增幅 21.53%，自贸区服务出海企业数较上年末新增 80.41%，国际结算量达 701.67 亿美元，同比增幅 16.74%。期内公司成为国内首批执行 SWIFT ISO 收付标准的城商行，跨境资金清算更高效、安全、透明，并成为全国率先试行外汇展业改革的法人银行之一，有效提升防控风险质效，进一步扩大便利化政策企业覆盖面。

2.投资银行

公司“**债券金引擎**”深化流量思维，立足服务实体，努力提升产品服务能级。报告期，公司承销各类银行间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1,815.31 亿元，其中浙江省内主承销规模 843.6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54%，浙江省内银行间市场占有率连续四年排名第一。业务创新方面，期内公司承销科创票据、可持续挂钩债券、数字人民币债券、熊猫债等创新产品，有效支持实体经济发展，进一步提升债券市场支持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数字金融的广度和深度。

3.科创金融

公司持续深化科创体制机制改革，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杭州、北京、上海、深圳、合肥、宁波、嘉兴共 7 家区域科创中心建设，并在其他分行下设科创金融特色机构，形成超 500 人的科创金融专业队伍。“**科创金引擎**”通过多维创新持续完善产品矩阵，推动“6+1”科创金融产品体系实现系统性升级。“科易贷”加强场景化改造，完成科易贷 4.0 智能化转型，打造全流程线上化的一站式智能申贷平台；“科保贷”加强推进重点区域线上化合作，打造“杭科贷”数字化审批模型；持续开发运用数字化线上产品，推出“园区贷”“优科贷”等场景化创新产品；打造“投融通”投资管理系统，实现投资业务全周期管理。同时，构建 5 大维度 285 项指标的科创企业成长性评估体系，进一步优化科创企业成长性评估模型。期末科技贷款余额 934.75 亿元¹，较上年末增加 213.03 亿元，增幅 29.52%。“**上市金引擎**”聚焦境内外上市及拟上市企业多元化金融服务需求，加强客群研究，优化分层模型，持续提升对优质实体企业的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期末“上市金引擎”服务资本市场客户 1,790 户，累计培育超 320 家公司上市，其中科创板上市企业近百家。

4.绿色金融

公司秉承绿色发展理念，不断加大对绿色产业的支持力度，加强绿色金融产品服务创新，提高绿色金融发展质效，助力美丽中国建设和“双碳”战略目标实现。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碳减排贷款专项营销活动，精准助力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碳减排重点领域项目建设，积极支持国家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国家气候投融资试点城市、国家碳达峰试点等国家首批试点建设；持续创新产品服务，落地可持续发展挂钩贷款、“一网通办”排污权抵押融资业务、个人信用卡新能源汽车分期贷等创新产品，并协办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数字赋能绿色发展产业对接会”，

¹ 科技贷款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口径统计，包括五类科技型企业贷款和四类科技相关产业贷款。

推动绿色产业与数字经济的深度融合与协同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人行口径绿色贷款余额 828.3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46.69 亿元，增幅 21.52%，余额位列浙江省内地方法人银行前列，绿色贷款增速高于全行各项贷款平均增速；累计支持碳减排项目 73 个，发放碳减排贷款 11.94 亿元，带动年度碳减排量 19.52 万吨。

大零售板块

公司小微业务聚焦战略重点，深化“拓客访客一号发展工程”，围绕行业、优企、园区等重点客群升级营销打法；稳步推进信用小微模式发展，做优信用小微增长极，开展综合营销，向企业端延伸。零售业务围绕新“五位一体”零售战略，秉承“客户导向”理念，聚焦“财富业务转型升级”“消费信贷渠道攻坚”“专业机制赋能保障”三方面，推动零售金融业务高质量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小微金融条线贷款余额 1,518.7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93.05 亿元，增幅 14.56%；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555.77 亿元¹，较上年末增加 221.18 亿元，增幅 16.57%，普惠贷款客户数达 138,035 户²，较上年末增长 22,781 户，贷款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29 个 BP，小微金融条线不良贷款率 0.76%，继续处于较低水平；零售金融条线贷款余额 1,479.4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30.65 亿元，增幅 9.69%；零售金融条线个人储蓄存款余额 2,998.4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715.48 亿元，增幅 31.34%；零售金融条线管理的零售客户总资产（AUM）余额 6,022.2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847.90 亿元，增幅 16.39%；零售条线客户数 1,049.19 万户，同口径较上年末增加 59.22 万户，增幅 5.98%；零售金融条线表内贷款（含信用卡）不良贷款率 0.31%，资产质量保持良好。

1. 小微金融

深化“两个延伸”战略。企业端，筑牢抵押业务根基，构建行业纵深优势。公司夯实抵押基本盘，丰富产品功能，明确综合化营销策略，聚焦行业客群实施“一行一策”服务；建立营销、产品、信贷“铁三角”机制，依托总分支三级联动机制常态化开展客群调研，快速推进项目实施落地。期末，普惠型小微法人贷款余额 363.6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95.98 亿元，增幅 35.85%。信用端，公司坚持双轮驱动，推进信用小微模式稳步发展。一方面聚焦科技型、创新型、专精特新等优质小微客群，推广“优企贷”特色信用贷产品；另一方面，坚持“行业化获客、客群化展业”，期末普惠型小微信用贷款余额 195.9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45.11 亿元，增幅 29.91%；信用小微事业部贷款余额 86.16 亿元，同口径较上年末增加 20.12 亿元，增幅 30.47%。

提升产品服务能级。公司进一步丰富小微产品功能，升级企业服务，通过产品体系优化与服务升级实现业务高质量发展。推出行业易贷、优企贷 2.0 版，同步升级云抵贷企业版，并实现 e 融

¹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是指公司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 2022 年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小微企业发展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2〕37 号）要求统计的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² 普惠贷款客户数是指公司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 2022 年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小微企业发展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2〕37 号）要求统计的普惠贷款客户数。

通对“票证函”全场景业务覆盖；在贸易金融领域创新研发适小化解决方案，涵盖国内信用证福费廷、商票保贴、云 e 信、进口代付及“掉汇通+买权”等业务；持续完善优企产品模型，积极推广“优企贷”特色信用贷产品和“优企+”产品组合方案，通过“信用贷款+综合金融服务”组合拳，实现客户粘性与综合收益的有效提升。期末，优企贷累计投放授信 39.58 亿元，小微 e 通产品客户数 15.3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4.2 万户，增幅 37.84%，带动存款增长 128 亿元。

优化团队建设。一是试点企业团队，成立企业服务特色团队，实行标准化人员配置和作业流程，打造企业综合服务标杆；二是升级战训模式，强化经验输出，形成“分层分类、三位一体、一营多训”的新战训营模式，初步搭建起分层分类模块化培训体系，精准赋能营销人员。

数字化管理提升。一是依托“小微蒲公英平台”开展多场景旅程运营，期内生成商机约 4 万条；二是投产中小企业手机银行，为中小企业提供线上贷款申请、一站式开票、权益使用等功能，有效提升中小企业客户服务能力；三是政务数据合作扩面提升，接入深圳征信、北京金融大数据政务数据，通过客户旅程运营模式，助力访客拓户，并深化浙江省金综平台数据合作，深入挖掘规模企业特征，输出规模企业名单，推动业务向企业端延伸，助力业务拓展与精准服务。

2. 财富管理

公司深化“制胜财富”战略转型。报告期，公司焕新升级“幸福金桂”财富品牌，积极构建“诚盈、诚稳、诚益、诚远”四大体系为主轴的多品类、多期限、多客群定位的细分产品货架，满足客户多元化资产配置需求；打造财富客群经营体系，聚焦代发客群、私行客群、大众客群，提升重点客群精细化经营能力，客群战略转型成效明显。代发客群方面，公司坚持开展公私联动，围绕“策略+产品+支持”三个核心节点推动客群新拓，同步推出“五星深度经营机制”加强存量经营；私行客群方面，完善私行差异化产品与服务体系，持续推进深度经营、面访打卡及投顾陪访，重点开展圈式渠道经营攻坚企业主客群；大众客群方面，聚焦网周场景建设，打造社区活动品牌，依托数智平台建立客户旅程化营销路径，加强新客标准化营销，新客标准化营销成效显著。同时，公司加强队伍建设，聚焦专业培养和产能提升，细化人员履职管理，全面提升队伍客户经营能力。期内公司累计销售零售财富管理产品 4,370.48 亿元（含代销 1,184.58 亿元）；期末代销业务余额 716.2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30.87 亿元，增幅 22.36%。

3. 消费信贷

公司坚持“巩固消费信贷”战略导向，持续推进个人消费贷和住房按揭贷款业务发展。消费贷方面，公司加快产品优化创新，稳固优质客群基本盘，发展普通客群增长极，期内成立自营信贷中心并推出“杭小花”信贷品牌，逐步建立清晰的客群分层经营策略；强化数智平台赋能，上线信贷客户运营管理体系，不断提升精细化过程管理水平。报告期末，消费贷款余额 408.5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8.64 亿元，增幅 4.78%。住房按揭贷款方面，公司继续深化渠道建联，优化流程政

策，同时推动分行领航工程，加大分行渠道拓展，投放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报告期末，个人住房按揭贷款余额 1,056.2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14.47 亿元，增幅 12.15%。

4.网络金融

网络信贷。公司“百业贷”聚焦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普惠金融长尾客群，建立和巩固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经营体系，并实施分群经营提升客群质量，期内新增授信客户超 1.03 万户，授信金额达 50.09 亿元，放款金额超 26.41 亿元，其中制造业和批零业客户合计占比 73.62%；“宝石贷”聚焦“有职、有技、有场景”三类人群，通过“横向流量平台、纵向场景平台”实现运营及客户规模增长，期内新增申请客户 6.16 万户，新增授信客户 1.33 万户。

开放平台。公司大力推进开放平台建设，聚集“出行、医疗、教育、生活、智能制造”五大场景，不断升级开放平台标准化和场景化的产品和服务方案，通过账户、支付、对账等服务，以 API 对接方式，精准锚定客户于自身业务拓展进程中对金融服务的多元需求，从客户旅程出发，全方位提升服务体验。报告期末，平台累计交易笔数达 4,799.04 万笔，较上年末增长 15.09%。

风险控制。公司持续完善风控模型体系，逐步构建涵盖贷前营销获客、反欺诈、风险评估，贷中运营监控，贷后催收管理在内的全流程风控模型体系。期内公司不断增强贷中预警监测，提升动态风险管控能力，加大对存量高风险客户的预警排查与主动清退力度，资产结构不断优化；结合人工复盘、贷后走访等举措，开展信息交叉验证，有效防范数据模型风险；持续迭代额度定价、税务、征信及三方等多个数据模型，上线税务反欺诈、空壳企业识别、关联风险识别等风控策略；积极引入外部数据，完成税务指标中心建设，进一步夯实数字风控基础。

大资管板块

公司围绕打造金融市场全链条服务商的战略目标，坚持专业化导向，加强投研能力建设，提升资产投资收益，压降同业负债成本；坚持轻资本导向，深入洞察客户所需，推动中间业务转型；坚持数字化导向，优化数智赋能，提升业务运行效率。期内公司获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2024 年度银行间本币市场“年度市场影响力机构”和“市场创新业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债券交易投资类“自营结算 100 强”和债券发行承销类“优秀金融债发行机构”、上海清算所 2024 年度发行登记托管结算业务“优秀承销商”和“优秀发行人”等多项荣誉。

1.金融市场

投资交易方面，债券投资加强市场研究和因子工程挖掘，坚持主观与量化策略并进，跟随市场波动灵活调整久期和持债结构，把握利率下行趋势下的交易机会，提升多币种投资能力，投资收益实现较快增长；加快创新，与中国外汇交易中心联合开发“CFETS 浙江省共同富裕主题精选债券指数”，并积极参与浙江省区域特色做市试点工作，努力提升浙江省内债券流动性；搭建外

汇贵金属交易策略监控体系，加大对跨市场跨资产交易机会的研究和捕捉，重点挖掘 USDCNY 息差及境内外价差的交易机会，并顺利延长外汇交易服务时间，有效提升外汇贵金属业务收益。

中间业务方面，对客金融市场业务聚焦跨境汇率避险需求，完成钱塘汇交易系统二期项目优化上线，期内对客业务中间业务收入、衍生交易量、基础客户数实现较快增长；债券承销业务优化营销策略，期内公司承销一级利率债 4,508.75 亿元，同比增长 2.40%，实现承销手续费收入 3.80 亿元，债券承销业务规模保持市场前列，荣获国家开发银行 2024 年金融债“卓越承销商”、中国进出口银行 2024 年度境内人民币金融债券“核心承销商”、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2024 年度金融债券“优秀承销机构”等荣誉。

2.金融同业

公司密切跟踪资金市场变化，灵活调整负债期限和品种，拓展中长期限资金来源的多样性，上线同业存单和回购 AI 交易机器人提升询价效率，并成功以同期市场较低利率发行 100 亿元小微金融债券、100 亿元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和 100 亿元二级资本债券，有效压降负债成本；深化完善同业客户分层管理和访客机制，持续升级“金钥匙”客户管理平台 and “杭 E 家”交易平台，提升客户管理和服务能力；积极推进新“价值连城”平台建设，开展投资研究、科技系统建设等领域交流合作，顺利完成“价值连城”第八届联盟理事会换届，助推成员机构互利共赢发展。

3.资产托管

公司全面布局“托管+”综合服务体系，推动业务全流程智能化升级。期内公司着力拓展重点客户和支柱产品，大力推进访客拓客，深化资管、公司与零售业务的协同联动；夯实“智托管”对客研究服务体系，发布各类对客研报，进一步丰富对客服务内涵；加强公募基金引流，期末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规模突破 2,500 亿元；延伸政府引导基金相关服务，业务竞争能力持续提升；持续推进数字化、智能化建设，推出托管 AI 助手（杭@宝），上线新一代托管核心系统，打造“智运营”一体化服务体系，提升业务处理效率和客户体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托管规模 17,960.3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9.89%。

4.资产管理

杭银理财秉持“居善行远”的企业精神，坚持稳健审慎合规经营，整体业务发展质量良好。截至报告期末，杭银理财存续产品规模超过 4,30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7%。

产品及渠道。杭银理财顺应市场趋势和客户需求，积极开展产品创新及业绩对标。期内“鸿益”“增益”“添益固收+”“添益中长期开放式”“卓越混合”等策略型及含权产品业绩市场排名前列，“稳利低波”“混合估值”“安享优选”“金钻”等封闭式产品整体兑付业绩稳健，实现了规模、营收、口碑三维度提升，品牌美誉度与市场影响力同步增强。渠道拓展方面，通过“双

轮驱动”策略实现国股行深度合作与城农商行渠道下沉，提升客户及渠道服务能力，期末代销规模较上年末增长 50%，代销客户签约数较上年末增长 51%，渠道网络辐射能力进一步增强。

投研与风控。报告期，杭银理财继续强化以投资、研究、交易为核心的投研能力建设，积极拓展多元化投资策略，加强大类资产配置对投资的指引；同时积极捕捉利率债、金融债、可转债、基金、股票、贵金属等资产的交易机会，有效提高投资组合及产品业绩。风险管理方面，杭银理财提升业务准入标准，细化存续期管理，结合市场变化落实资产滚动排查及结构调整；加强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监测及评估，保障产品净值的稳定。

渠道建设

1. 线上渠道

公司持续推进电子渠道基础服务建设，全力打造优质的移动金融用户体验。**用户体验方面**，公司拓展 APP 服务内容，重构线上业务流程，关注养老等特殊客群服务，创新客户体验新模式；围绕客户支付结算等日常生活金融需求，不断丰富并完善场景生态。上线视频广场，手机银行 APP 具备自主直播、点播能力。期末个人手机银行签约数达到 777.53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27.78%。**数据运营方面**，引入智能拨测、交易断点监测等多维度渠道数据运营服务，实时掌握线上各渠道运行情况，保障线上服务稳定运行；完善渠道数据埋点，实现线上交易的可视化回溯机制，有效保障用户权益，其中首创的线上交易可视化回溯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安全风控方面**，持续升级电子渠道安全认证体系，引入个人渠道和企业渠道“云证书”认证服务，满足用户通过手机交易的大额资金需求，有效提升企业主客群和私行客群的转账体验；进一步完善手机身份证件识读、威胁感知、屏幕共享监测等安全工具，有效防范证件照片伪造等风险；加强手机设备安全绑定，不断扩充系统数据要素和规则指标，丰富数据维度，提升“天御”事中风控系统模型精准度，有效降低渠道交易预警的误报率，确保电子渠道安全防控能力始终保持在较高水平。

2. 线下渠道

公司实行一级法人体制，采用总分行制。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分支机构 290 家，其中在杭州地区设有支行（含总行营业部）128 家，在浙江省内的宁波、绍兴、温州、舟山、衢州、金华、丽水、嘉兴、台州、湖州等地区设有分支行 83 家，在北京、上海、深圳、南京、合肥等重点城市设有分支行 78 家，并在上海设立了 1 家资金营运中心，基本实现浙江省内机构全覆盖，并实现机构网点在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湾等发达经济圈的战略布局。

强化智慧网点建设，深化运营全渠道建设。公司依托数据和渠道，深挖网点运营数据，升级领客系统，实现业务分流智能导航，网点的综合平均等候时长下降至 6 分钟左右，提高了客户业务办理时效；强化厅堂营销赋能，实现数字化识客获客，营销更加精准有效，柜员移动贴身服务进一步提升了客户体验；升级运营渠道功能并优化流程，拓展自助渠道场景覆盖面，迭代更新机具、PAD 渠道，机具柜面业务替代率达 65%；“登门办”月均业务量 2.4 万笔，有效支撑业务外

拓；远程银行上线虚拟数字人服务，业务办理时长 3-7 分钟，远程“云柜员”模式实现柜员资源的集中管理和跨地域服务，提升服务体验并降低运营成本。

推进数智化运营体系构建，筑牢运营风控防线。期内公司持续迭代建设“鹰眼系统”，搭建客户账户风险分层分类管理体系，上线限额管理、风险画像、处置路由、智能外呼等功能；接入浙江省公安厅“智卡通系统”及杭州市、温州市公安反诈系统，实现了反诈联合监测防控和受害人线索实时移送劝阻；拓展事中咨询在多渠道的交互式应用，增加线上不动户激活、柜面存现、柜面汇兑、柜面账户主体、PAD 开卡等场景风险咨询、分层预警并提供对应风控措施。

加强运营团队分层分类建设，促进运营队伍能力提升。一线运营团队层面，搭建运营模拟实训舱，融合游戏化操作风格，提供客户问答、用时排行榜、案例小结等多样交互式功能；组织分层分类实体化培训，覆盖临柜新员工、绩优/绩弱柜员、新任营业经理等对象；组织第二届运营精锐大赛，营造全员学习的积极氛围，提升员工工作荣誉感和价值获得感。运营管理团队层面，迭代更新“三化”手册，提炼整理运营分管行长和负责人履职评价“六个一”工作清单，强化“三化”塑形，锻造专业的运营管理队伍。

3.客服中心

公司坚持客户导向，重塑服务提质，打造交易型文本客服，延伸人工服务边界，有效增强客户体验，文本渠道一次性解决率高达 92.27%，渠道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加强技术焕新，创新“数智人+财富管理”“数智人+业务辅助”“数智人+党建”等场景，推出基于大模型能力的“杭小 E”助手，高效供给客户前情速览、自动响应文案与通话精要总结等智能辅助工具，实现降本增效；深化客服能力赋能，构建灵活、扩展性高、响应迅速的“能力池”智慧服务中台，在技术层面为运管鹰眼风控、信用卡催收、人力资源招聘助手、保险双录以及个人贷款双录等功能提供支持与赋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客服中心的客户满意度达 99.04%，机器人覆盖率达 99.52%，智能化占比达 89.90%。报告期内，公司参与了中银协《城商行客服中心与远程银行赋能零售银行数字化转型专题调研报告》的编写，获评客户联络中心标准委员会“2023-2024 年度中国最佳客户联络中心”，“数字人”获评客户联络中心标准委员会“智能客户服务创新场景应用最佳实践”，“AIGC 客服助手”荣获“2024 中国信通院铸基计划高质量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集入围优秀案例”。

四、资本管理情况

(一) 资本管理说明及方法

公司资本管理的目标是建立健全资本管理机制，精确计量资本和风险加权资产，确保资本监管合规；科学补充资本，保持资本合理充足，支持公司战略实施，抵御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推动资本集约化发展，牢固树立资本约束理念，优化公司资源配置。

报告期，公司在符合资本充足率监管要求的基础上，以“二二五五”战略为指引，以《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正式实施为契机，不断强化资本的约束和引导作用，通过提升资本管理的数字化和精细化水平，优化资本配置结构与效率，助推各项业务合规、稳健、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公司坚持资本内生补充和外部补充并重理念，合理规划资本来源和补充，发行 100 亿元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和 100 亿元二级资本债券，赎回 100 亿元二级资本债券，积极推动可转债转股增加资本 14 亿元，不断优化资本总量与结构，提高资本质量，提升抵御风险的能力。

(二) 资本充足率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并表、非并表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8,689,291	103,797,947	94,040,407	90,065,899
一级资本净额	135,663,638	130,772,294	111,014,754	107,040,246
资本净额	169,489,718	164,552,217	144,111,090	140,127,561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1,227,968,273	1,220,846,585	1,151,800,565	1,148,323,069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120,291,669	1,116,553,005	1,061,350,736	1,060,620,039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42,324,676	42,324,676	30,635,991	30,635,991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65,351,928	61,968,904	59,813,838	57,067,039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85%	8.50%	8.16%	7.8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05%	10.71%	9.64%	9.32%
资本充足率	13.80%	13.48%	12.51%	12.20%

注：1.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根据国家金融监管总局 2023 年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资本充足率；2023 年 12 月 31 日数据仍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则计算。

2.资本构成信息附表及有关科目展开说明表等请查阅公司官网投资者关系栏目中的“监管资本”子栏目（<http://www.hzbank.com.cn/hzyh/tzzgx/1004047/index.html>）中披露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三) 杠杆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级资本净额	135,663,638	111,014,754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2,482,244,361	2,162,098,000
杠杆率（%）	5.47	5.13

注：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根据国家金融监管总局 2023 年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杠杆率；2023 年 12 月 31 日数据仍按照《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计算。

五、风险管理情况

（一）信用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影响金融产品价值，从而给债权人或金融产品持有人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自贷款组合、投资组合、保证和承诺等。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完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深化重点领域、关键环节风险管控，资产质量保持良好水平。采取的主要措施包括：一是持续强化大额授信全流程风控管理，巩固优化大额风险排查、业务结构调整等管理机制。二是加强小微、零售和网络金融重点产品监测评估与优化调整，实施大零售业务风险滚动排查与结构调整，完善“停复牌”管理。建立信贷业务员工行为监测预警与稽核机制，探索建立员工与团队内控行为分类，着力防范欺诈风险与违规中介合作风险。三是优化中小实体客群风险管控体系，制定实施差异化尽调要求和贷后回访标准；持续推进标准化产品优化迭代。四是深化数智风控技术应用，持续推进风险数据、特征、模型(策略)和系统建设。五是加大存量风险资产清收处置力度。

（二）流动性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公司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为贷款、交易、投资等活动提供资金，到期负债偿付，以及对流动性资金头寸的管理等。

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总行流动性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和流动性管理执行部门等层面组成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性总体平稳，未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期末公司各项流动性监管指标符合监管要求，备付金充足。同时，公司在各压力测试情景下均达到了最短生存期超过 30 天的要求，流动性缓释能力能够应对假设情景下的流动性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以下方面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一是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结合监管政策、市场流动性变化，动态调整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做好流动性风险日常监测，并及时进行预警，合理控制风险。二是持续开展专项流动性风险评估与排查，提升流动性管理的有效性。三是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检验公司流动性风险承受能力。四是组织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在检验应急处置能力的同时，为畅通、优化流动性风险应急流程和管理机制积累实践经验。五是积极运作浙江辖内城商行流动性支持专项资金，发挥流动性互助机制优势。

（三）市场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及其他市场因素）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影响公司业务的市场风险主要类别为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期内公司有效应对金融市场波动，市场风险控制较低水平。

公司建立了与业务性质、规模、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市场风险管理部门、承担市场风险的业务经营部门的市场风险管理职责；明确了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政策与程序；明确了市场风险报告和信息披露要求；明确了市场风险内部控制、内外部审计、资本计量及信息系统建设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深化关键环节风险管控。一是修订市场风险相关制度，进一步完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二是完善市场风险预警体系，持续加强预警指标的动态监测与预警管控，积极开展压力测试，针对市场波动及时进行风险预警；三是强化金融市场业务管理，开展季度策略复盘，优化常态化评估与检查机制；四是提升市场风险计量能力，持续开展金融市场业务估值计量模型验证，优化计量结果的管理应用；五是完成市场风险新标准法（FRTB）项目建设，持续优化完善市场风险相关系统，有效提升市场风险管理的数智化水平。

（四）操作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面临的操作风险主要包括内部欺诈、外部欺诈、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事件、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事件、就业制度和 workplace 安全事件、信息科技系统事件、实物资产损坏事件等七大操作风险事件类型。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内控优先、合规为本”理念，出台新“八项禁令”，强化合规红线底线意识，并多维度开展合规文化宣贯，增强全员合规意识，进一步提高操作风险防控意识；围绕基层、基础管理，紧盯重点问题领域，开展内控检查，推进整改问责，进一步强化操作风险管控措施；建立健全员工行为管理机制，加大预警信息共享应用与联动管控，优化完善员工行为监测预警模型，提升员工异常行为管理的前瞻性、精准性和有效性。

（五）合规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合规风险是指未遵循法律、法规和准则，以及未遵守本公司制度、流程规定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员工行为管理与案件风险防控，精准实施内控行为分级管理、员工异常行为排查、诉前案防预审、案件风险清单排查、案例警示教育等合规管理举措，多维度全方位开展“八项禁令”集中宣誓、合规大赛等合规宣贯活动，聚焦关键岗位、重点人员等开展合规培训，不断增强全员合规意识，高质量推进“合规杭银”建设。深化“双基”常态化管理，紧盯合规清单、内控检查、问责管理、“整改提升”三年活动、“示范行”建设及制度建设等重点工作，持续建立健全合规管理长效工作机制，进一步夯实全行内控合规管理基础；聚焦账户与客户管理，规范客户尽职调查履职标准，持续健全反洗钱管理机制，强化模型建设，丰富人防和技防手段，实现人防与技防的有机融合，提升全行反洗钱管理水平。

（六）信息科技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银行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实施数字化转型战略，有序推进重点项目建设，荣获中国人民银行 2023 年度金融科技发展二等奖。持续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加强项目管理与数据安全，开展信息科技风险评估，优化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开展重要信息系统应急演练。期内公司系统运行平稳，关键服务系统无计划外中断，未发生重大信息科技风险事件，信息安全处于优良水平。

（七）声誉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声誉风险是指由公司行为、员工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公司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公司品牌价值，不利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预防为主的原则，不断强化全员全程声誉风险管理，提升声誉风险防控能力。加强内控合规管理，深化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持续完善舆情隐患线索联席会商机制，强化声誉风险源头防控和主动管理；加强舆情监测和声誉风险管理培训力度，加大正面宣传引导，展现积极向上的品牌形象，持续营造良好的舆情环境。报告期内，公司舆情整体平稳可控。

六、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当前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加深，我国经济运行仍然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主要是国内需求不足，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群众就业增收面临压力，风险隐患仍然较多。但同时，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

宏观经济金融环境稳定向好，银行经营发展趋势稳健。一是我国经济继续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迈进，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持续加强“两新”“两重”政策实施，打好财政、货币、就业、产业、区域、贸易、环保、监管等“组合拳”，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二是持续推进金融“五篇大文章”战略，以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切实推进、协同发展；三是扩大内需的支持政策加码，消费结构持续变化及新型消费需求加速释放，消费产业机遇与挑战并存。四是贸易战重构全球经贸秩序过程中，中国将坚定不移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维护多边主义，促进开放合作，更大力度推进自主开放，更大力度维护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稳定，较大市场规模、完备产业体系、加速涌现的新业态，助力高水平改革开放。五是房地产在政策调整和优化下保持平稳健康发展，城中村和危旧房改造、房地产行业转型和发展新模式有助于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

业绩改善行业转型加速，合规经营护航高质量发展。一是经济金融高质量发展，资产规模稳步提升。随着经济转型升级迈向高质量发展，以及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的实施，将带动基建、制造业、消费等重点领域和创新领域的规模扩张，企业盈利水平增强，银行业资产规模增速将持续稳步提升，同时经济转型加速银行业高质量转型。二是数字化转型迫在眉睫，多元创新夯实核心竞争力。金融服务模式变化和金融科技的发展驱动银行业务的数字化转型，加强业务和客户经营的精细化管理水平、持续提升风险管理和内控合规能力将成为银行业提质增效的重要抓手；同时，产品和服务的多元创新也将为银行机构巩固核心竞争力提供有效途径。三是合规经营持续强化，护航银行业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在监管外部约束和高质量发展的内生要求驱动下，银行将持续致力于完善管理体制机制，持续强化资本、资产负债管理，不断提升模型、数据等金融科技风控能力，提高内控合规水平，助力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全渠道客户需求提升，科技和人才成为核心竞争力。随着信息科技手段发展和客户年龄结构变化，越来越多的客户倾向于使用线上服务渠道，全渠道客户触达和全面服务对商业银行的网点经营能力和科技覆盖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推动网点网络转型、提升全渠道竞争力成为新形势、新业态下银行成功转型的关键。同时，金融科技企业加剧了银行业在客户需求和业务机遇方面的即时响应和服务效率竞争，传统银行需进一步加强数智赋能，有效融合业务与科技，推进组织优化、流程再造、人才提升，形成科业融合的体制机制和业务模式。

（二）2025 年度经营计划

2025 年，公司将围绕“二二五五”战略目标任务，坚持党建引领、质量立行、从严治行，以客户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持续推动轻资本、流量化、国际化、数字化转型，着力推进“拓客访客一号发展工程”和“数智赋能一号管理工程”，争做“优等生、好银行”。同时，公司将更加重视拓客户、做结算、做代发、增营收、控风险，加快打造细分市场差异化竞争优势，着力构建客户、产品、团队、风控、运营督导的价值增值闭环管理；强化精细化管理、数智管理，奋力实现高质量发展。2025 年公司主要经营目标如下：

2025 年末资产总额较 2024 年末增长 6.1%左右，2025 年实现净利润增幅 8%左右，不良贷款率控制在 0.8%以内，各项核心监管指标保持达标。

特别提示：2025 年度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国家政策调整、市场需求状况和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投资者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三）2025 年度经营管理措施

深化数字化转型与业务结构优化。一是强化客户拓展与经营，做好标准化访客，强化名单制和网格化营销，同时深化分层分类、专业化客户经营，开展场景化营销。二是推进科技赋能与数

字化发展，重点打造数字化产品，试点数字产品经理制，推动科技与业务深度融合；强化数据治理，推动跨系统共享，加速 AI 在智能客服、风控等场景的应用，提升运营效率。三是深化轻资本与流量运营，聚焦产业链长、资金沉淀多的行业提升结算存款占比，深化代发工资业务，实施公私联动营销，维护存量客户稳定性；拓展中间业务，推动资产证券化及票证函业务，优化资本使用效率。四是做好结构调整，向制造业、绿色金融、科创服务转型，重点布局跨境金融，抢占自贸区离岸结算、全球资金管理等业务机会；把握政策红利，推出适配产品方案，提升市场份额。

深耕专业强化市场竞争力。公司金融持续推动专业化发展，积极构建“传统金融+数字产品+增值服务”综合体系，加强实体企业信贷投放，重点布局产业链与科创金融，抓行政账户与强现金流行业，创新存款组合产品；推进中小企业改革试点，探索投行直营模式，构建以结算为主导的全员营销综合化服务管理体系。**小微金融**加速高质量转型，落实“五个真”要求；聚焦行业、优企、园区、两链四类客群，加速推进向企业客群延伸；坚持信用小微双轮驱动，推进复制信用小微专营模式，提升资产质量；加强数智赋能，推广小微 PAD 移动作业、中小企业 APP 等工具，提升数据获客与商机挖掘能力。**零售金融**深耕财富管理，聚焦代发、企业主及银发客群，强化理财经理与小微团队联动营销；完善“幸福金桂”产品体系，提升财富中收和 AUM 规模；巩固消费信贷，优化房贷政策，差异化经营信用贷客群，拓展现金分期与直客式汽车分期业务；加强渠道与队伍建设，试点网点功能转型，加强厅堂运营条线联动。**大资管业务**提升市场竞争力，深化与国有银行、城农商行合作，拓展理财代销与托管业务；建设“价值连城”同业生态圈，强化投研与科技赋能；加强专业投资与低效资产流转，重点发展托管业务及柜台债销售；杭银理财联动母行产品代销，抢抓并购融资与股票大宗交易机会。

加强风险合规与内控管理。强化授信引领，优化实体类客群专业审批，推进实体审批协同化、标准化、专业化；优化信贷流程，提升集团客户授信审批效率；强化大额授信风险管理和零售信贷风险管理，加强市场风险、流动性与财富代销业务风险管理；推进“数据-策略-模型”一体化建设，提升风险预警精准性。深化巩固合规管理，加强员工行为排查与案例教育，构筑“不敢违、不能违、不想违”的合规经营理念；加强专项监督，防范利益输送和案件风险，固化案件隐患处置流程，提高处置实效；做好新反洗钱法宣贯和系统自建工作，进一步筑牢洗钱风险防线；加强投诉溯源治理和投诉分类处置，建立客服中心投诉前置处置机制，提高网点文明规范服务水平。

推进管理效能提升与战略落地。深化党建与经营融合，大力培育和践行中国特色金融文化，纵深推进清廉杭银建设，不断健全大监督体系；强化资产负债管理的前瞻性与全局性，做好期限、规模、风险、效益的再平衡，优化存款定价；强化费用管理的合规性与效益性，加快推进财务集中监督、集中支付进程，优化预算考核；推进流程优化，加强敏捷组织建设，打造上下协同、高效联动的协同文化；深化区域分行差异化管理，优化预算考核及资源配置，提升市场竞争力；强化作风建设，建立基层减负长效机制，提升工作效能；统筹战略规划实施，做好“二二五五”战略评估及公司“十五五”规划编制，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运作情况

公司治理是现代企业制度的核心，规范良好的公司治理是中小银行形成有效自我约束、树立良好市场形象、实现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坚实基础。多年来，公司一贯秉持“良好的公司治理是行稳致远的基石”的理念，持续推动公司治理建设，积极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始终贯彻落实国有企业“两个一以贯之”的重要思想，坚定不移将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牢牢把握党委在公司治理中的法定地位，不断探索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融合的方法和路径，同时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等相关法律，认真落实监管部门颁布的《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关于公司治理的相关法规要求，致力于维持高水平的企业管治，努力按照国际公众持股银行的最佳实践标准，发挥董事会决策作用和监事会监督作用，提高经营管理水准，确保信息透明度不断提高和股东权益得到充分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推动党委领导班子与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双向进入、交叉任职”，“三重一大”决策和党委前置研究机制规范运作。“三会一层”各司其职、权责明确、相互制衡、密切配合，为公司稳健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期内股东大会有效发挥权力机构作用；董事会在推进战略实施、加强资本管理、提升风险管控等重要议题上积极有为、科学决策，同时完善定期学习机制，提升履职专业能力，修订议事规则、各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并制定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规范履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程序，董事会议事决策机制持续优化；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开展多项专项监督检查和调研，对公司财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以及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进行全面监督，促进公司稳健经营；高级管理层围绕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和监管政策导向，紧扣“二二五五”战略目标，认真贯彻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统筹推进业务转型、数智赋能、深化改革等重点领域，公司发展质效不断提升，综合实力持续增强。

公司股权结构合理，股东行为规范。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五方面与大股东、主要股东保持完全独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作为自主经营、自担风险、自负盈亏、自我约束的法人机构，能够独立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各治理主体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大股东、主要股东干预公司经营管理的情形，也不存在大股东、主要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公司组织架构图如下：

(二)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书面传签召开会议次数		1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内容
第八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2024-01-24	1.关于公司股权变更事项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	2024-02-23	1.关于公司股权变更事项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第七次会议	2024-04-19	1.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及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3.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报告
		4.公司 2023 年度战略规划执行情况报告
		5.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6.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8.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9.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0.公司 2023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
		11.公司 2023 年度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情况报告
		12.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3.公司 2023 年度资本充足率报告
		14.公司 2023 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报告
		15.关于公司资本规划（2024-2026 年）的议案
		16.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17.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18.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结果报告
		19.关于制订《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议案
		20.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21.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报告
		22.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3.公司 2023 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
		24.公司 2023 年度主要股东履职履约情况评估报告
		25.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议案
		26.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7.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处理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有关事宜期限的议案
		28.关于拟发行金融债券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的议案
		29.关于拟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第八次会议	2024-06-05	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关于拟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6.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9.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0.关于制订《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11.关于修订《公司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
		12.关于修订《公司国别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13.关于设立杭银培训中心的议案
		14.关于设立跨境金融部的议案
		15.关于取消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第九次会议	2024-07-03	1.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副行长的议案
		3.关于拟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第十次会议	2024-08-28	1.公司 2024 年上半年经营情况及下半年工作计划
		2.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3.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4.公司 2024 年上半年风险管理报告
		5.关于调整优化《公司集团风险合规偏好陈述书》的议案
		6.关于修订《公司恢复计划（2024 年版）》的议案
		7.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情况及下半年工作计划
		8.公司 2023 年度监管意见情况报告
		9.公司数据治理工作报告
		10.公司流动性管理工作报告
		11.关于修订《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12.关于修订《公司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管理办法》的议案
		13.关于解除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	2024-10-21	1.关于聘任公司业务总监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3.公司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4.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5.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	2024-12-17	1.公司 2024 年度经营预测及 2025 年度经营预算的初步安排
		2.公司 2024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3.公司 2024 年度绿色金融发展情况报告
		4.公司 2024 年度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制度执行情况报告
		5.公司 2024 年下半年内部审计情况及 2025 年度审计计划
		6.关于继续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案
		7.关于拟发行资本类债券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的议案

注：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官方网站。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 董事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书面传签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宋剑斌	否	8	7	1	1	0	否	1
温洪亮	否	8	8	1	0	0	否	2
吴建民	否	8	8	1	0	0	否	2
章小华	否	8	7	1	1	0	否	2
楼未	否	8	7	1	1	0	否	2
Ian Park	否	8	8	1	0	0	否	2
沈明	否	8	7	1	1	0	否	2
刘树浙	是	8	8	1	0	0	否	2
唐荣汉	是	8	8	1	0	0	否	2
李常青	是	8	8	1	0	0	否	2
洪小源	是	8	7	1	1	0	否	2
离任董事								
虞利明	否	8	8	1	0	0	否	2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本年度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案提出异议。

3.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任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人数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3，独立董事资质、人数、比例均满足监管规定。期内公司收到每位独立董事就其独立性做出的年度书面确认。基于该项确认及董事会掌握的相关资料，公司确认其独立身份。

公司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必要的协助，独立董事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忠实、勤勉地履行应尽职责。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 8 次、专业委员会会议 18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独立董事按规定亲自出席或书面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相关会议。会上独立董事认真研讨公司战略

规划、风险合规偏好、关联交易、激励约束等重要议题，为公司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保障董事会科学决策和高效运转。独立董事审慎行使表决权，就利润分配、关联交易、高管薪酬、会计师事务所聘任等 14 个事项发表客观、公允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按规定出席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等会议，聚焦中小股东普遍关切，注重维护公司整体、中小股东与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闭会期间，独立董事积极参加行业前沿研讨与政策解读培训，持续更新知识体系以提升履职质效，同时积极参加公司组织的调研活动与专题会议，包括听取战略（集团）客户一户一策管理方案、风险模型应用与管理情况、监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重大经济金融政策落实情况、可持续发展报告进展情况等专题汇报；实地调研杭银消金、杭银理财、异地分行等机构；研讨调整风险合规偏好关键指标设置、年审计划与策略等，为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发挥积极指导作用。

(四) 董事会专业委员会

1. 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业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宋剑斌、楼未、Ian Park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刘树浙（主任委员）、李常青、章小华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洪小源（主任委员）、刘树浙
审计委员会	李常青（主任委员）、唐荣汉、沈明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唐荣汉（主任委员）、温洪亮、吴建民

2. 委员会会议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下设 5 个专业委员会合计召开会议 18 次，累计听取/审议议题 57 项，另外还召开 12 次专题会议并开展了 7 次调研活动。专业委员会依据各自职能和专业特长，认真研讨战略转型、资本规划、经营发展、风险管理、内控内审、消费者权益保护等重要领域并提出一系列宝贵建议，为公司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保障董事会科学决策和高效运转。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4 年第 1 次会议	2024-04-18	1. 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 公司 2023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 3.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风险管理报告 4. 公司 2023 年度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情况报告 5. 公司 2023 年度案件风险防控评估报告 6. 关于监管发现问题整改评估工作的报告 7. 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8. 公司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9.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关联交易情况备案报告	要求关注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流动性风险、因 AI 技术更新带来的风险等问题；加大科技投入并建立容错机制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 1 次会议	2024-04-18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要求审慎评估房地产贷款风险，做好新核心

		4.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系统安全维护工作；加强经营现金流量管理；促进中收提升；适当细化内控评价报告的信息披露	
		5.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6.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报告		
		7.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9.关于制订《审计部 2024 年度综合考评细则》的议案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4 年第 1 次会议	2024-04-18	1.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提出制定科学合理的高管薪酬方案时需综合考量的重要因素
		2.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结果报告		
		3.关于制订《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议案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4 年第 1 次会议	2024-04-18	1.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指出管理层应当关注的行业前沿信息、内部经营管理指标，提出有利于三大业务板块互补互促的举措建议	
		2.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及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3.公司 2023 年度战略规划执行情况报告		
		4.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5.关于公司资本规划（2024-2026 年）的议案		
		6.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7.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处理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有关事宜期限的议案		
		8.关于拟发行金融债券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的议案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4 年第 1 次会议	2024-04-18	1.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4 年第 2 次会议	2024-06-05	1.关于修订《公司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	/	
		2.关于修订《公司国别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 2 次会议	2024-06-05	1.关于取消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关于拟公开选聘公司 2024-2028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 3 次会议	2024-07-03	1.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4 年第 2 次会议	2024-07-03	1.关于提议聘任公司副行长的议案	/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4 年第 3 次会议	2024-08-27	1.公司 2024 年上半年风险管理报告	要求审慎开展新业务准入，加强存量风险排查和催收力度，加大不良资产核销；高度评价管理层积极响应委员会要求	
		2.关于调整优化《公司集团风险合规偏好陈述书》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恢复计划（2024 年版）》的议案		
		4.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报告		
		5.关于修订《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6.关于监管发现问题整改评估工作的报告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 4 次会议	2024-08-27	1.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情况及下半年工作计划	要求审计师重点关注个别业务风险；建议加强优秀审计案例宣贯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4 年第 3 次会议	2024-08-27	1.关于提议解除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 5 次会议	2024-10-21	1.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4 年第 4 次会议	2024-10-21	1.关于提议聘任公司业务总监的议案 2.关于提议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4 年第 4 次会议	2024-12-16	1.公司 2024 年度资产风险分类制度执行情况报告 2.关于监管发现问题整改评估工作报告	/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 6 次会议	2024-12-16	1.公司 2024 年下半年内审工作情况及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对审计部 2024 年度工作进行考评的说明	要求内审工作提炼重点关注事项和建议，以赋能业务发展与管理提升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4 年第 2 次会议	2024-12-16	1.公司 2024 年度经营预测及 2025 年度经营预算的初步安排 2.公司 2024 年度绿色金融发展情况报告 3.关于继续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案 4.关于拟发行资本类债券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的议案	对如何提升竞争优势、适应宏观经济政策、合理控制成本、优化绿金工作提出建议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4 年第 2 次会议	2024-12-16	1.公司 2024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

四、监事会

(一) 监事会基本情况

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监事会共由 7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监事 1 名，职工监事 3 名，外部监事 3 名。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忠实勤勉履行职责，客观公正发表意见，依法恰当行使表决权，对完善公司治理，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审议通过 37 项议案，内容涵盖监事会制度修订、专业委员会委员增补、董监事和高管人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等重要议题以及公司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定期报告、风险内控报告等常规议题，并对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较好地履行了监

事会的议事监督职能。公司监事会积极维护公司、股东、职工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不断拓展监督广度和深度，通过组织监事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和高管层会议、开展重点项目监督和分支机构调研、审阅各类监督文件等方式，对公司经营决策、财务管理、风险内控管理以及董事会、高管层的履职尽责情况进行监督，有效发挥了监督保障职能，为促进公司深入推进战略实施、加快转型提质增效发挥了积极作用。同时，公司监事会进一步强化自身建设，通过组织监事参加公司治理专业培训、开展同业工作交流、集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经济金融政策等方式，不断提升履职能力与专业水平。

(二) 监事会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2 个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由外部监事担任。报告期内，各专业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共计审议 11 项议案。各专业委员会会议重点突出，程序规范，对拟提交监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认真讨论与审核，有效提高了监事会的议事监督效能。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监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成员、职责范围及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如下：

1、提名委员会。成员构成：吕洪（主任委员）、王中益、郑金都

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监事会的规模和构成提出建议；拟定监事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并对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初步审核；制订完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办法，开展履职情况综合评价等。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审议议案 3 项，组织开展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修订、董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工作。

2、监督委员会。成员构成：金祥荣（主任委员）、王立雄、郑金都、徐飞、姚远

监督委员会主要负责监督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财务管理、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情况，审核外部审计报告、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利润分配方案等。报告期内，监督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4 次，审议议案 8 项，研究修订监督委员会工作细则，并对公司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合规性、合理性与定期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进行审核，独立、客观地提出审核意见。

(三) 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外部监事独立、勤勉履行法定职责。在履职过程中，认真出席监事会及相关专业委员会会议，积极参与监事会重要事项的研究和决定，凭借在经济、金融、法律领域内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对公司定期报告、利润分配预案及方案、风险内控报告等重要议案进行审议监督并提出客观、专业的意见。闭会期间，积极参加监事会专题监督、机构调研、年报审计三方会谈和各类专题培训，就公司资本管理、内外部审计、信用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声誉风险管理、重大经济金融政策执行落实情况等重点关注事项建言献策，在促进公司治理规范高效运作、提升经营管理水平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四)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监督事项无异议。

(五) 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以下意见：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公司坚持依法合规经营，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 公司财务情况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现行会计准则对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

2024 年，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

4.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2024 年，公司未发生重大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5.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未发现关联交易中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6. 公司内控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与有效性和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议，对此报告没有异议。

7. 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4 年，监事会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报告和议案没有异议，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8. 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2024 年，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违反制度的情形。

9. 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实施情况

2024 年，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信息披露中存在违法违规的行为。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 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 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获取 报酬
宋剑斌	董事长	男	1971年	2022.09	2026.07	940,800	940,800	/	76.00	否
温洪亮	董事	男	1971年	2023.01	2026.07	-	-	/	66.52	否
吴建民	董事	男	1970年	2020.06	2026.07	-	-	/	-	是
章小华	董事	男	1968年	2015.05	2026.07	-	-	/	-	是
楼未	董事	女	1978年	2023.07	2026.07	-	-	/	-	是
Ian Park (严博)	董事	男	1952年	2017.02	2026.07	-	-	/	-	是
沈明	董事	男	1981年	2021.05	2026.07	-	-	/	-	是
刘树浙	独立董事	男	1957年	2019.01	2025.03	-	-	/	24.20	否
唐荣汉	独立董事	男	1964年	2020.06	2026.07	-	-	/	23.30	否
李常青	独立董事	男	1968年	2020.09	2026.07	-	-	/	23.00	否
洪小源	独立董事	男	1963年	2023.07	2026.07	-	-	/	23.30	否
王立雄	监事长 职工监事	男	1972年	2023.07	2026.07	717,360	717,360	/	248.96	否
徐飞	监事	女	1979年	2021.08	2026.07	-	-	/	2.40	是
吕洪	外部监事	男	1957年	2020.06	2026.07	-	-	/	24.20	否
金祥荣	外部监事	男	1957年	2022.03	2026.07	-	-	/	23.60	否
郑金都	外部监事	男	1964年	2023.07	2026.07	-	-	/	22.10	否

王中益	职工监事 工会主席	男	1968 年	2024.10	2026.07	-	-	/	52.30	否
姚 远	职工监事	男	1980 年	2023.07	2026.07	-	-	/	202.63	否
李晓华	副行长	男	1977 年	2020.06	2026.07	-	-	/	247.00	否
陈 岚	副行长	女	1974 年	2020.06	2026.07	717,360	717,360	/	248.93	否
李 炯	副行长 首席信息官	男	1973 年	2020.06 2021.08	2026.07	124,655	124,655	/	246.63	否
潘华富	副行长	男	1970 年	2023.07	2026.07	-	-	/	246.21	否
张精科	副行长	男	1978 年	2023.07	2026.07	117,600	117,600	/	252.57	否
章建夫	副行长 原财务总监	男	1977 年	2024.07 2020.06	2026.07 2024.09	190,513	190,513	/	226.42	否
王晓莉	业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女	1977 年	2024.10	2026.07	-	-	/	17.44	否
来国伟	原职工监事 原工会主席	男	1966 年	2023.04	2024.10 2024.04	73,735	73,735	/	188.51	否
虞利明	原副董事长 原行长	男	1966 年	2023.02 2022.12	2025.04	-	-	/	75.31	否
毛夏红	原副行长 原董事会 秘书	女	1972 年	2023.07 2020.06	2024.07	717,360	717,360	/	127.81	否

注：1.公司非执行董事、监事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报告期内的实发数。

2.公司纳入杭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宋剑斌先生、虞利明先生及温洪亮先生的 2024 年最终税前报酬尚在核定确认过程中，待确认后再行更新披露，目前披露的税前报酬总额为报告期内的实发数。

3.章建夫先生的副行长任职自 2024 年 9 月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浙江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之日起生效，财务总监职务履职至其副行长任职资格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浙江监管局核准之日止。

4.王晓莉女士的业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任职自 2024 年 11 月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浙江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之日起生效。

5.来国伟先生因到龄退岗于 2024 年 10 月辞任公司职工监事，公司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选举王中益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6.虞利明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25 年 4 月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行长等职务，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由公司董事长宋剑斌先生代为履行行长职责，代为履职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新任行长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之日止。

7.毛夏红女士因工作变动于 2024 年 7 月辞任公司副行长、董事会秘书职务，其辞任自辞职信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8.刘树浙先生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 6 年于 2025 年 3 月申请辞去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职务，并继续履行至新任独立董事获得任职资格核准之日，确保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成员比例持续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

9.当年新任或离任人员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薪酬按报告期内在职时间折算。

10.上述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包含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等单位缴费部分。

(二) 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1. 董事

宋剑斌先生，生于 1971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经济学博士，正高级经济师。曾任本公司副行长、首席风险官、首席信息官、财务负责人、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

温洪亮先生，生于 1971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曾任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管委会（市园林文物局、市京杭运河（杭州段）综合保护委员会）党委委员、中共杭州市纪委派驻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管委会（市园林文物局、市京杭运河（杭州段）综合保护委员会）纪检监察组组长，中共杭州市纪委监委、秘书长，杭州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杭州银行党委委员、中共杭州市纪委市监委派驻杭州银行纪检监察组组长。

吴建民先生，生于 1970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杭州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杭州市上城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杭州市钱江支行景佳分理处副主任、杭州市财政局组织人事处副处长等职务。

章小华先生，生于 1968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经济师。现任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省第十四届人大代表，兰溪市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委员，浙商总会副会长，中国水泥协会执行副会长，浙江省水泥协会副会长。曾任浙江省第十一届、第十三届人大代表，兰溪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委员。

楼未女士，生于 1978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管理学硕士，高级经济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战略管理部总经理，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Ian Park（严博）先生，生于 1952 年，新西兰国籍

本公司董事，持有英国三一综合学校 O 级和 A 级（大学预科）学历。曾任奥克兰储蓄银行区域经理、个人银行部主管经理、个人银行部总经理、零售银行部首席执行官及奥克兰储蓄银行代理首席执行官、奥克兰储蓄银行零售和中小企业银行部执行总经理、越南国际银行独立董事等职务。

沈明先生，生于 1981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管理学学士，审计师。现任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华能苏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中外运高新物流（苏州）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苏州高新区审计局经济责任审计中心科员、苏州高新区财政局预算处处长、苏州高新区财政局副局长等职务。

刘树浙先生，生于 1957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央党校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分行行长助理兼公司业务部总经理、营业部总经理、票据中心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分行副行长，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专家。

唐荣汉先生，生于 1964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现任上海禹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正在关怀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保险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原国家商业部处长，原海南中商期货交易所法定代表人兼总裁，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艺多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常青先生，生于 1968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会计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厦门大学高级工商管理教育中心主任，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曾任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在会计师事务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从事财务报表审计和监管工作。

洪小源先生，生于 1963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澳大利亚国立大学科学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国新国际有限公司董事、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香港特首政策组专家组成员、中国经济改革研究基金会监事长。曾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招商局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金融事业群/平台执行委员会主任(常务)、招商局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招商局联合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创新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招商局中国基金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招商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 监事

王立雄先生，生于 1972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党委委员、监事长、职工监事，项目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本公司保俶支行行长助理、副行长，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授信审批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萧山支行行长，公司业务总部总经理、国际业务部总经理，上海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本公司副行长。

徐飞女士，生于 1979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监事，浙江工商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浙江大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浙江钱江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云南一品多奇售电有限公司、杭州华想建材有限公司董事，德宏华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杭州诚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杭州华瀚实业有限公司、浙江大华建设集团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杭州翰悦酒店有限公司、梁河县大盈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湖州华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曾任浙江大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主办会计、财务部副经理，杭州华领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吕洪先生，生于 1957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外部监事，杭州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杭州市分行办公室主任、营业部主任、信贷处处长、副行长，浙江省耀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杭州海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泛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金祥荣先生，生于 1957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外部监事，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经济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宁波大学商学院特聘院长，浙江大学经济学院博士生导师，中国区域科学协会副理事长，浙江省国际金融学术联盟轮值主席，浙江省国际金融学会常务理事，台州市人民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特邀委员，宁波市鄞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浙江西储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战略顾问委员会委员。曾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党委书记、常务副院长，浙江大学中国西部发展研究院常务副院长、书记，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省人民政府咨询委委员。

郑金都先生，生于 1964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外部监事，硕士研究生，一级律师资格。现任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副会长，浙江省法学会副会长，杭州市三门商会会长，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曼卡龙珠宝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杭州大学（现浙江大学）法律系讲师，浙江国强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合伙人，杭

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省律师协会第九、十届理事会会长，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律所负责人）。

王中益先生，生于 1968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职工监事、工会主席、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兼），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本公司德清支行行长、湖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

姚远先生，生于 1980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职工监事、法律合规部总经理，法学、工学学士，经济师。曾任本公司法律合规部总经理助理、资产保全部副总经理、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3. 高级管理人员

李晓华先生，生于 1977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副行长，项目管理硕士、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经济师。曾任本公司总行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本公司党委委员、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陈岚女士，生于 1974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副行长，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本公司江城支行行长助理、副行长，江城公司业务发展部副总经理，科技支行行长，科技文创金融事业部党委书记、总经理，北京分行党委书记、行长。

李炯先生，生于 1973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副行长、首席信息官，工学学士，工程师。曾任本公司科技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信息技术部总经理。

潘华富先生，生于 1970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副行长，理学硕士、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本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宁波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本公司风险总监兼授信审批部总经理。

张精科先生，生于 1978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副行长、科创金融事业总部党委书记、总经理（兼），项目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本公司文创支行行长、资产管理部总经理，科技文创金融事业部党委书记、总经理，本公司党委委员、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章建夫先生，生于 1977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党委委员、副行长，会计硕士，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本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温州分行副行长，零售金融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财务管理部总经理，财务总监，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兼）。

王晓莉女士，生于 1977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业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经济学硕士，正高级经济师。曾任本公司资金营运部总经理助理，金融市场部副总经理，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变动时间	姓名	担任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2024-07	章建夫	副行长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聘任为公司副行长	董事会聘任
	毛夏红	原副行长、原董事会秘书	辞去公司副行长、董事会秘书职务	工作变动
2024-08	丁伟	原独立董事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提请解除丁伟独立董事职务	董事会提请解除
2024-10	来国伟	原工会主席、原职工监事	辞去公司职工监事	到龄退岗
	王中益	工会主席、职工监事	公司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选举为职工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王晓莉	业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聘任为公司业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聘任
2025-03	刘树浙	独立董事	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6年
2025-04	虞利明	原副董事长、原行长	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行长等职务	个人原因

注：关于解除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 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章小华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沈明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总经理
徐飞	浙江大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温洪亮	中国金融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	理事
吴建民	杭州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章小华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兰溪市超峰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兰溪汇鑫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红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浙江红狮水泥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义乌红狮物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浙江兰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红狮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杭州红狮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亚洲硅业(青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海东红狮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兰溪市汇源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国水泥协会	执行副会长
	浙江省水泥协会	副会长
	浙商总会	副会长
楼 未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沈 明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总经理
	华能苏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中外运高新物流（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长
刘树浙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唐荣汉	上海禹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北京正在关怀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保险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李常青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厦门大学高级工商管理教育中心	主任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洪小源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国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香港特首政策组	专家组成员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国经济改革研究基金会	监事长
王立雄	杭州市企业上市与并购促进会	副会长
	杭州市创业投资协会	常务副会长
	浙江省金融学会第十届理事会	理事
	宁波大学商学院	特聘院长
金祥荣	中国区域科学协会	副理事长
	浙江省国际金融学术联盟	轮值主席
	浙江省国际金融学会	常务理事
	台州市人民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	特邀委员
	宁波市鄞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外部董事
	浙江西储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战略顾问委员会委员
	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郑金都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	副会长
	浙江省法学会	副会长
	杭州市三门商会	会长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曼卡龙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徐 飞	浙江钱江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德宏华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杭州诚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杭州华瀚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浙江大华建设集团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杭州翰悦酒店有限公司	监事
	梁河县大盈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湖州华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云南一品多奇售电有限公司	董事
	杭州华想建材有限公司	董事
李晓华	杭州市关爱警察基金会	副理事长
	杭州市经济文化保卫协会	会长
陈 岚	中小银行互联网金融（深圳）联盟	副理事长
	浙江省中小企业协会	常务副会长
	杭银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李 炯	杭州国际数字交易联盟理事会	理事
	浙江省银行业协会科技工作委员会	主任
潘华富	信用杭州促进会	会长
	杭州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张精科	杭州市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会	常务副会长
章建夫	浙江省税务学会	理事
	中国银行业协会财务会计委员会	副主任
王中益	湖州市围棋协会第二届	副会长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非执行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订，报经董事会审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纳入杭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由杭州市财政局牵头考核确定；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和董事会根据董事会制订的薪酬考核办法考核确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报告期，公司董事会未审议董事薪酬事项，不存在关联董事需回避讨论相关事项的情形。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经审议同意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考核结果，建议充分考虑市场环境变化、指标设置科学性等因素，对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与绩效考核做出更合理的安排。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非执行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董事履职评价实施办法》《监事履职评价实施办法》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实施办法》《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实施细则》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 公司纳入杭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参照杭州市对市属企业负责人的薪酬考核政策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非执行董事、监事的 2024 年度薪酬已全部支付完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奖金采取部分预发、董事会考核确认后统一清算的支付方式。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的薪酬合计为 2,689.34 万元（税前，考核确认后需相应调整）。

(六)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

报告期，公司根据杭州市属国有企业高级管理人员职业经理人制度试点相关要求及《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结合行业情况和公司 2024 年发展目标，由董事会制定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实施细则》。

公司纳入杭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参照杭州市对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的薪酬考核政策执行，由杭州市财政局牵头考核；其余高级管理人员作为职业经理人，其薪酬按《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考核。

六、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

“本行实行持续、稳定、科学、审慎的利润分配原则，本行的利润分配应结合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本行的可持续发展。有关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本行针对普通股股东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本行利润分配政策为：本行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本行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本行董事会根据实际盈利状况和本行发展需要，以经审计后净利润的一定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分配，在每次定期报告中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详细披露，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在本行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根据相关规定本行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的 20%。本行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及说明未分配利润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如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或者因本行自身经营状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并不得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本行董事会审议后提交本行股东大会批准。”

为进一步强化回报股东意识，健全利润分配制度，为股东提供持续、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公司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的基础上，编制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 年）》，并经 2023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 2023 年 7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规划明确：在确保公司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每一年度实现的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支付优先股股东股息、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可向普通股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且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的 20%（含 20%）。

公司最近三年（2022—2024 年）的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均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出，并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并实施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相关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独立董事均同意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利润分配方案决策程序完备，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单位：人民币千元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6.50（中期分红 3.70，末期分红 2.8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3,987,138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295,563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4.47

注：1.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待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由于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处于转股期，实际派发的现金股利总额及其占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将根据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份数最终确定。

为保障内源性资本的持续补充以支持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同时为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要求，拟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按当年税后利润 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人民币 160,775.7 万元；

2.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按照风险资产余额的 1.50%差额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327,603.6 万元；

3.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2024 年末期向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80 元（含税）。以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普通股总股本 6,312,359,446 股为基数计算，2024 年末期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76,746.1 万元（含税）。在此基础上，加上 2024 年度中期已派发的现金股利 221,967.7 万元人民币（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70 元人民币），全年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 398,713.8 万元人民币（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6.50 元人民币）。如本利润分配方案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实际派发的现金股利总额将根据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份数最终确定。

4.经上述分配后，剩余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推进公司战略规划的实施，支持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同时加强资本积累，不断增强风险抵御能力，持续满足资本监管要求。

(三)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9,443,00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9,443,00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金额(4)	13,621,42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 (5)=(3)/(4)	69.3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295,56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41,551,774

七、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一)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2024 年，公司坚持“体系健全、重在管用、提升管理、防控风险”原则，持续健全内控制度“立改废”、常态化滚动修订、多方会审等工作机制，有效提高制度建设质量，建立了由 16 项基本制度、327 项管理办法和 461 项实施细则三个层级组成的内控制度体系，涵盖授信业务、资金业务、外汇业务、财务会计、柜面业务、人力资源、信息科技、行政保卫、风险管理、内部审计和内控合规等方面，基本覆盖所有业务流程和关键管理环节，确保执行统一标准的业务流程和管理流程。同时，公司持续推动“外规内化”“内规深化”，制定下发《2024 年度内控制度常态化建设工作意见》，推进《制度优化建设清单》落地，完成重要内控制度汇编及重要监管制度汇编。此外，公司加快制度建设数字进程，优化“制度引擎”系统功能，上线手机端“制度学习”模块，进一步强化内控制度建设体系完整性、流程规范性。

(二)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仅有一家子公司即全资子公司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报告期内，公司遵循《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集团并表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规范履行股东职责与义务，加强对子公司在国企党建、三会运行、风险防控等方面的监督指导。同时进一步梳理公司治理决策事项分层管理规则，完善对子公司在党的领导、法人治理、派出人员管理、战略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风险管理、合规与内部控制管理、审计与监督、考核评价与激励约束、重大信息报告与信息披露等多方面的管理机制，有序推进综合化经营管理，促进双方业务联动和协同发展。

(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编制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予以披露。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对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

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聘请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认为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全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予以披露。

八、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相关规定，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的原则，依法合规地编制定期报告及各项临时报告，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规范披露相关信息。报告期内，公司共计披露 4 项定期报告、69 项临时公告及 42 项其他文件，对年报、半年报、季报等定期报告及大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可转债派息、年度及中期普通股权益分派、重大关联交易、债券发行、高级管理人员变更、优先股权益分派等重要事项及时进行了公告，确保全体股东及时、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规定开展内幕信息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规范信息传递流程，控制信息知情人范围，针对实际控制人变更等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项，规范组织开展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与报送，未发现违反制度执行的情形。

九、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坚持以投资者为中心，持续完善投资者服务体系，深化资本市场沟通机制建设，着力提升信息披露透明度与互动交流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举办业绩说明会 3 次（年度暨一季度、半年度、三季度各 1 场），吸引逾百位分析师及机构投资者现场参与，线上直播观看达 5 万余人次；全年接待境内外机构投资者线上线下调研 32 次，覆盖投资代表 400 余人次，并通过参加券商策略会、开展反路演等方式主动拜访境内外券商、买方机构 30 余次，有效拓展投资者覆盖广度。

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出席各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交流会，就战略转型、经营业绩、风险管理等核心议题与投资者展开深度对话；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总行相关业务部门积极参与调研，通过专业解读业务发展逻辑，全方位展现公司经营质效与发展前景。以上措施有效满足了境内外投资者、分析师与公司的交流需求。

此外，公司设立专人负责投资者热线接听，及时回应投资者在公司投资者信箱、“上证 e 互动”的留言，做好投资者服务工作，树立了公司尊重市场和投资者的良好形象。

在全景网举办的“全景投资者关系金奖(2023)”评选中，公司获评“杰出 IR 公司”“杰出 IR 董事长”“杰出 IR 团队”“投关典范奖”；在同花顺 2024 金融机构评选中，公司荣膺“年度最受投资者关注机构”。

公司已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对上述投资者接待和交流活动进行记录，并妥善保存相关文档。

十、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2025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司计划通过提升金融服务质效、推进业务转型发展、强化风险管理、坚持稳健分红、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完善激励约束机制以及践行价值增持等措施，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为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公司制定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办法》，该办法明确了市值管理的目的、原则、机构与职责、管理方法、监测预警机制、执行情况评估等内容，旨在通过科学的发展战略、完善公司治理、改进经营管理、培育核心竞争力等方式，持续提升公司发展质量和内在价值，并通过充分、合规的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引导公司的市场价格与内在价值动态平衡，推动公司整体利益与股东财富回报可持续共同发展。2025 年 4 月 1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办法。

十一、员工和分支机构情况

（一）员工情况

		单位：人
集团在职员工的数量		14,409
其中：子公司在职员工数量		240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78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2,272	
技术人员	2,383	
业务人员	9,754	
合计	14,40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	

博硕士研究生学历	3,855
大学本科学历	10,119
其他	435
合计	14,409

注：1.上表在职员工包含劳务派遣员工；
2.上表技术人员指掌握特定专业领域知识和能力的员工。

(二) 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制度遵循“总量控制、岗位价值、效益产能、市场竞争、内部均衡、依法合规”原则。根据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上述制度已分别经公司 2021 年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致力于建设科学合理的薪酬管理体系。董事会按照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确定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并对薪酬管理负最终责任。董事会设立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委员会主任委员。高级管理层负责履行薪酬管理职责，总行人力资源部、财务管理部、审计部等部门负责参与并监督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薪酬实行统一管理、分级实施的管理体系。总行部室及各直属分支机构均执行总行统一的薪酬政策和制度。公司实行绩效延期支付制度，按照不同职级、不同岗位的风险关联程度，对绩效薪酬按一定比例实行延期支付。

(三) 培训计划

公司持续深化“人才兴行”理念，以“二二五五”战略规划为指引，深入实施新“1133”人力资源规划和“3331”人才培养体系，培训中心升格为一级部门，推进实体化运营，启动精品课程、精英讲师“双百计划”建设，培育专业化培训队伍；持续打造直播品牌、强化平台专业化运营、开展“三化”重点场景塑形，“三化”手册进一步实践应用、迭代升级，持续赋能业务发展。

公司通过持续举办内部讲师技能大赛，不断壮大内部讲师队伍；实施新员工成长专项行动，推行“三上三下”阶梯式入职培训，导师带教全流程线上化管理，不断提高带教管理效率。坚持总分统筹、分层分类管理要求，重点抓条线新员工、次新员工、产品经理、团队长等班次，打造“三航一营”精品培训项目，不断提升员工能力素质。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482,56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3,156.22 万元

注：外包工时总数为年初、年末平均外包人数*40 小时/周*52 周。

(五) 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经营网点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机构数	员工人数	资产规模(亿元)
0	总行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 168 号	-	2,693	7,697.13
1	总行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 168 号	5	565	1,598.50
2	资金营运中心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558 号 2 幢 9 层、10 层	1	60	678.72
3	北京分行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 1 号一层南侧九层、十层、十一层、十二层	19	832	1,162.10
4	上海分行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558 号 2 幢 103 单元三层、五层、六层、十一层、十二层、十五层、十六层	17	699	837.64
5	深圳分行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后海滨路 3168 号中海油大厦 B 座一楼大堂 106、107，二楼西南角区域，以及 B 座 16-19 楼	13	648	641.90
6	南京分行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沙洲街道云龙山路 89 号 1 幢 101-105 室，3 幢 3 层 301-308 室、24 层、28-34 层	17	649	519.11
7	合肥分行	合肥市包河区徽州大道 4872 号	12	626	492.58
8	宁波分行	宁波市鄞州区惊驾路 672 弄 9 号、惊驾路 680、688、696 号、汉德城公寓 1、2、3 号	12	629	818.62
9	温州分行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南汇街道惠民路 666 号汇富大厦 1-6 层	12	349	360.27
10	绍兴分行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府山街道中兴中路 27、29、31 号，渔化桥河沿 98、100、102、104、106、108 号，中区大厦 201、202、301、302、303、304、305、501、502、503、504、505、506、601、602、603、604、606 室	8	388	469.64
11	衢州分行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荷花街道荷花中路 2 幢 4 号	6	228	147.30
12	金华分行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三江街道双龙南街 1051 号 101 室、201 室、301 室、401 室、501 室、601 室	6	308	247.29
13	丽水分行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紫金街道丽青路 206、208、210、210-1、214 号	4	213	116.45
14	舟山分行	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舟山市定海区千岛街道定沈路 619 号舟山港航国际大厦 B 座	7	234	144.69
15	嘉兴分行	浙江省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南街道常睦路 278 号 1 幢 101 室、901 室、1001 室、1101 室、1201 室、1301 室、1401 室、1501 室	10	355	526.62
16	台州分行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中心大道 147、149、151、153 号	12	378	161.48
17	湖州分行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凤凰街道青铜路 99 号(民政综合大楼一至三层部分)	6	259	319.90
18	科创金融事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江南大道 3850 号	4	336	533.24
19	滨江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滨盛路 1890、1892、1894 号和江汉路 1786 号钱龙大厦 202 室	9	280	380.60

20	湖墅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街道湖墅南路 459 号	11	285	472.42
21	城东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笕桥街道环站东路 799 号 1 幢 101、401、402、403、404、501、502、503、504 室	10	313	357.63
22	钱塘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下沙街道万晶湖畔中心东区 2 幢金沙大道 829 号、金沙大道 831 号一层二层	6	170	244.26
23	江城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采荷街道新塘路 15-1、15-2、15-3 号采荷嘉业大厦内	8	220	433.96
24	官巷口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湖滨街道解放路 178 号	7	256	460.99
25	西湖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苑街道天目山路 260 号	9	272	457.53
26	保俶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北山街道保俶路 88 号	6	268	539.96
27	西城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古荡街道文二西路 1 号元茂大厦 1-2 层	8	238	372.72
28	环北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长庆街道环城北路 165 号汇金国际大厦东 1 幢 901、902、903、904、905 室；东 2 幢 901、902 室；环城北路 165-2 号	10	282	546.46
29	萧山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金城路 419-425 号	11	306	297.87
30	余杭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龙舟路 6 号 5 幢 101-1 室和 301 室	8	236	238.92
31	临平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南苑街道世纪大道西 100 号九洲大厦 101、201、202、203、204、205 室，世纪大道西 102 号九洲大厦 301、302 室	4	174	187.26
32	临安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城街道万马路 255 号一至二层	3	98	154.88
33	桐庐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城南街道迎春南路 177 号	2	75	114.72
34	建德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新安江街道新安东路 655、657、659、661、663、665、667、669 号一、二层	2	64	51.28
35	富阳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富春街道文教路 26-1 号	3	123	187.56
36	淳安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镇新安东路 501-4、501-5 号，501 号 202、302、402、502 室	2	60	40.39

注：1.员工人数指公司（不含子公司）在册员工人数；

2.上述资产规模合计与合并口径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统计口径未考虑总行与机构的往来抵消等。

第六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公司坚定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以服务实体经济为核心，深入推进可持续发展与自身发展战略和经营活动紧密融合，建立完善可持续发展管理体系，切实履行企业可持续发展责任，积极为客户、员工、股东、社会等利益相关方创造长期、多元价值。

有关公司 ESG 方面的更多信息，请参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官网（www.hzbank.com.cn）披露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治理架构

公司建立并不断优化绿色金融治理架构和组织架构，积极推进跨部门的绿色金融工作协调机制建设。公司将绿色金融及 ESG 相关工作正式纳入董事会及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职责并写入公司章程，成立以董事长和行长为双组长、总行各部室主要负责人为组员的绿色金融及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召开绿色金融及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暨绿色金融推进工作专题会议，搭建跨部门的绿色金融工作协调机制，落实主体责任，围绕绿色金融业务、ESG 风险管理、绿色运营及支撑等重点板块全面推进绿色金融工作进展。

（二）绿色金融

完善政策机制，强化政策支撑。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下发《杭州银行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助力浙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方案》，聚焦重点产业节能减污降碳及防灾增绿领域，围绕战略引领、产融对接、产品创新及社会责任履行四大方向，构建绿色金融长效发展机制；制定下发《杭州银行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管理办法》，将 ESG 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通过机制建设、制度完善及流程优化等手段提升管理效能；制定下发《杭州银行普惠信贷、科技金融、绿色金融业务尽职免责实施意见》，完善绿色金融尽职免责机制，调动和保护绿色金融从业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推进绿色金融工作持续有效发展。

多维考核激励，营造争优氛围。一是建立多层次考核体系。董事会将“新增绿色信贷”指标纳入高级管理层绩效考核指标体系，总行相关部室将绿色金融贷款纳入条线 KPI 及附加考核，直属机构设置专项 KPI 指标，客户经理设置绿色金融贷款相关评价指标并与个人绩效考核挂钩。二是设置差异化考核激励。对内强化对碳减排贷款等重点领域的考核激励，对外对碳减排贷款、环境权益抵质押贷款、可持续挂钩贷款等重点领域客户和创新产品应用客户提供差异化优惠定价，有效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切实支持绿色低碳转型。

创新产品服务，提升服务质效。公司加强绿色金融政策研究，持续创新产品服务，提供多元化绿色金融服务与体验。落地可持续发展挂钩贷款，积极推动绿色金融与转型金融的有效衔接；落地“一网通办”排污权抵押融资业务，提升环境权益抵质押融资效率；推出个人信用卡新能源汽车分期付款，丰富绿色消费产品服务；积极参与人民银行总行个人碳账户团体标准试点，升级

个人碳账户系统，实现与中国银联个人碳账户集成服务平台连接；提升实体经济产业链供应链绿色金融服务能力，推进绿色金融与供应链金融的融合发展，破解传统供应链金融服务困境。

推进品牌建设，打造样板银行。公司落地杭州绿色地铁“光伏+节能”项目、临岐夏中农光互补光伏项目、天子岭垃圾填埋场光储项目、杭州市工人文化宫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等绿色低碳典型示范项目，助力杭州市碳达峰试点城市建设；推动丽水市气候投融资试点工作，丽水松阳支行成功获评“零碳”金融网点。报告期内，公司绿色金融案例荣获 2024 年度 GF60 绿色金融案例最佳金融机构奖、国家开发银行 2024 年金融债“卓越承销商”“绿色低碳先锋”“30 周年相伴支持”等奖项，绿色金融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

（三）绿色运营

公司将“绿色、低碳”理念融入公司日常运营与管理，坚持低碳、生态、节能、可持续发展原则，全方位推进绿色运营。一是持续推动无纸化线上运营。公司拓展企业网银自助提额范围，支持各类普通企业客户通过企业网银渠道自助提交提额需求；升级 e 收宝产品，拓展代收业务场景，上线“收款人推送+付款人确认”智能收账模式，满足收款客户个性化金融需求；升级领客系统，实现业务分流智能导航及最优办理路径智能输出；夯实远程银行基础建设，拓新应用虚拟数字人语音播报，提升客户体验和人员产能；进一步扩大“云柜员”试点至 10 家网点，实现柜员“云端”集中支撑全行业务；拓展个人外币境内汇款业务办理渠道，减少柜面人工操作；与中国银行业协会银行函证区块链服务平台对接，实现开办电子函证业务；持续推广电子印章使用，上线总行部室及房贷业务电子用印功能。二是持续做好低碳绿色行政运营。倡导全行员工低碳节能，如低碳出行、无纸化办公等，不断增强节能降碳意识；合理控制办公空调设备运行能耗，优先购买使用节能节电产品，逐步淘汰高能耗设备及电器产品；及时关闭不必要的电源，公共区域照明电源使用间隔亮灯模式；落实垃圾分类理念，有效参与生态环境整治，对废弃物进行分类处理。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总投入（万元）	677.74
其中：资金（万元）	677.74
物资折款（万元）	-

注：上述对外捐赠及公益项目投入仅统计以公司名义捐赠款项。

公司秉持“饮水思源”的朴实理念，聚焦金融为民，以切实有力的行动和举措，积极落实社会责任，展现公司负责任企业良好形象。一是持续开展公益慈善活动。公司连续 24 年参加杭州市“春风行动”，报告期内公司和员工参与杭州市“春风行动”合计捐款 399 余万元。二是深入打造志愿服务品牌。公司聚焦关爱弱势群体、关心乡村居民、关注群众关切，广泛实施“杭银‘益’起来”志愿服务项目，获 2024 年度杭州市新时代文明实践项目大赛铜奖。三是积极树立文明服务

窗口典型。公司主动搭建履行社会责任的载体，争先进位争创文明典型，期内公司保俶支行荣获“浙江省文明单位”称号，北山支行荣获“浙江省青年文明号”称号；公司在《2024 杭州上市公司 ESG 战略慈善影响力排行榜》中位列前茅。

(二)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总投入（万元）	527.74
其中：资金（万元）	527.74
物资折款（万元）	-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方面，公司聚焦重大群体、重点地区，持续做好帮扶工作，扎实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一是持续深入推进“百社百企结百村”帮促活动。积极与临安区、桐庐县、建德市、淳安县等山区 4 县共 12 个村开展结对帮促，紧扣乡村基础设施建设需求，制定年度帮扶项目清单，精准投放帮扶资金。期内公司累计捐赠 134.74 万元用于结对村基础设施改造建设，有效完善结对村公益设施，同时公司积极关注乡村劳动力缺少实际情况，组织党员干部进村下地，参与春耕夏耘，助力农业生产。二是积极参加“联乡结村”“结对帮扶”活动。期内公司向淳安县汾口镇捐赠 80 万元用于支持当地共富工坊项目建设，组织党员干部前往淳安县汾口镇开展慰问，向困难群众捐助慰问金和慰问品，帮助解决实际困难。三是持续开展消费帮扶活动。创新打造“陪你走过四季 杭银共富有你”品牌活动，组织干部员工通过“以购代捐”“以买代帮”等方式助力对口帮扶地区农副产品销售，扎实推进“杭银共富向未来”帮扶工作有序开展。期内公司通过消费帮扶农产品现场展销助销活动累计助力农副产品销售超过 24 万元。

支持乡村振兴方面，公司积极创新金融产品，优化服务模式，加强政银合作，积极助力乡村振兴。一是高度重视机制建设，加强政策支持和资源配置。完善考核机制，将乡村振兴服务情况纳入年度直属分支机构经营发展绩效考核办法。二是积极践行“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加大对交通、水利、民生、环境等基础设施项目的信贷支持力度。针对浙江省“千项万亿”工程开展专项活动，鼓励分支机构积极触达，推进重大项目攻坚落地，针对城镇有机更新、农村综合整治等乡村振兴重点领域项目，保障额度落实、确保优先投放。三是支持农业科技创新，助力农业农村现代化。继续提升农业“双强行动”金融服务质效，加大对种业创新、农业机械化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金融支持力度。四是积极对接各村集体，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壮大提供金融服务支撑。针对不同村经济合作社的实际情况提供融资、财富管理等综合服务。五是进一步扩大支农支小深度和广度。聚焦当地农业主导产业、支柱产业特色客群，调研客群信贷需求，针对种养殖业、农产品加工、乡村休闲旅游、三农贸易经营等产业发展特点，组成项目小组开展走访，完善融资、结算金融服务，实现客群批量授信。公司 2021-2023 年均在“年度浙江省金融机构服务乡村振兴考核评估”中获得“优秀”评级。

（三）助力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

公司深刻领会和把握实现共同富裕的战略部署，立足自身职能定位，充分发挥金融优势，多措并举积极助力推进“两个先行”。一是夯实共同富裕产业基础。出台《杭州银行浙江省“产业共富贷”专项工作方案》，聚焦制造业重大项目、促进区域协调发展项目、产业提档升级项目等具有共同富裕底色的重点制造业项目，提供专属融资服务，给予贷款利率优惠、审批绿色通道等信贷政策倾斜。二是深耕新市民金融服务助力共同富裕。公司制定新市民线下、线上服务方案，在八家网点设立新市民专窗，为新市民提供“歇歇脚、喝口水、充充电”等便民惠民服务，普及金融知识、电诈风险防范知识；手机银行端上线“新市民专区”线上服务专区，微信公众号设立新市民专栏，提升普惠金融服务体验；与杭州市民卡公司合作，通过市民卡 APP 春雨计划专栏为新市民提供专属理财服务和普惠礼包，同时推出新市民贷 2.0 版本。三是全力推进网点建设，扩大金融服务覆盖面。依据新的“山区海岛 25 县”工作体系，期内公司在区域内新设立 3 家网点，新增覆盖 2 个区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区域内共设有网点 12 个，覆盖 11 个区县。四是共富驿站增民利。公司携手淳安县金峰乡、千岛湖岭上花开公司创新金融、技术和消费等帮扶举措，精心打造集共富展示厅、共富直播间、共富会客厅和共富便民角等功能于一体的“金银花”共富驿站，以金融帮扶、生产帮扶、消费帮扶、公益帮扶等多种形式开展共富系列活动，助力农户削薄增收。五是定点铺货惠民生。借助线下门店，公司在杭州市民中心对口地区特色馆设立结对帮扶助销展销点，为特色产品提供实体展示平台，扩大市民与产品的接触面，提高结对村特色产品的知名度，构建长期稳定的消费渠道；结合杭州消费帮扶巾帼行动，帮助杭州银行结对村推出“一地一品”特色产品推广活动，推动建立线上线下立体化销售渠道。

（四）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牢记“金融为民”初心，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强化投诉处置化解“全周期”管控能力，提升消保基础管理，落实管控机制，提升纠纷化解能力，全面提高消保管理水平。公司在浙江金融监督管理局组织的 2024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监管评价中评估等次为二级 A 等；6 家省外分行在当地监管消保考评平均成绩较上年度提升，其中北京分行、深圳分行、南京分行、宁波分行等 4 家分行获评二级 A 等；合肥分行、上海分行等 2 家分行获评二级 B 等。

强化投诉处置化解“全周期”管控能力。一是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强化投诉处置能力。二是落实管控措施，强化溯源整改机制、强化晾晒和领导包案机制、完善调解工作机制，提高投诉处置质效。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监管转办投诉数量 443 件，投诉办结率 100%；从业务类别来看，贷款业务占比 72.23%，银行卡业务占比 19.86%，财富业务占比 2.26%，其他业务占比 5.64%；从地区分布来看，浙江省占比 98.19%（其中杭州市占比 95.94%），安徽省占比 0.68%，江苏省占比 0.68%，上海市占比 0.45%。

打造金融知识宣传教育品牌。深化合作，网格化宣教立体式推进，同时做强“校警银”“社警银”系列特色宣教品牌，提升公众辨识度。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组织各类宣传活动 7,849 场，参

与员工 7.84 万人次，发放宣传资料 24.19 万份；新华网、学习强国等新闻媒体报道 671 次，线上线下宣教受众 1,296.6 万余人次。

服务创优，选树标杆网点。开展年度星级示范网点创建工作，共 85 家网点荣获“2024 年杭州银行文明规范服务星级网点”称号；开展服务质量监测和营销宣传监测 4 期，进一步提升网点形象与对客服务品质。

强化消保基础管理。一是预审预防，完善消保审核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 971 项，覆盖公司产品及服务的制度、协议及宣传资料等，消保审查意见采纳率达 100%。二是统筹规划，坚持高层高位推动。三是强化行为监督。针对投诉处理、文明规范、信息披露等领域要求落实情况的检查管控，开展专项检查。

第七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持有公司 5 万股以上的内部职工股股东（含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 年内，其持有的该等股份不转让；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 3 年之后，其每年转让该部分股份的数量不超过该等股份总数的 15%；3)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3 年期满之日起的 5 年内，其转让该部分股份的总数不超过该等股份总数的 50%。	2016 年 10 月 27 日 至 2024 年 10 月 26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市财政局	杭州市财政局于 2019 年 2 月 11 日至 2019 年 2 月 14 日期间增持的杭州银行 18,783,918 股股份自取得股权之日起五年内不转让。	2019 年 2 月 11 日 至 2024 年 2 月 13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1 日至 2019 年 2 月 14 日期间增持的杭州银行 10,089,957 股股份自取得股权之日起五年内不转让。	2019 年 2 月 11 日 至 2024 年 2 月 13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市财政局	杭州市财政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116,116,000 股）锁定期为 5 年，锁定期自取得股权之日起开始计算。	2020 年 4 月 23 日 至 2025 年 4 月 22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387,967,000 股）锁定期为 5 年，锁定期自取得股权之日起开始计算。	2020 年 4 月 23 日 至 2025 年 4 月 22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苏州苏高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苏州苏高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177,906,012 股）自取得股权之日起 5 年内不转让。	2020 年 4 月 23 日 至 2025 年 4 月 22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其他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认购的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118,010,988股）自取得股权之日起5年内不转让。	2020年4月23日至 2025年4月22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不会在2022年2月28日起三年内处置其持有的任何杭州银行的股份（329,638,400股）。	2022年2月28日至 2025年2月27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受让澳洲联邦银行股份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五年内不转让本次受让的股份（296,800,000股），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到期转让股份及受让方的股东资格将取得监管部门的同意。	2022年6月29日至 2027年6月28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受让澳洲联邦银行股份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五年内不转让本次受让的股份（296,800,000股），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到期转让股份及受让方的股东资格将取得监管部门的同意。	2022年6月29日至 2027年6月28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21日增持的杭州银行118,605,500股股份自取得股权之日起五年内不转让。	2023年3月21日至 2028年3月20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承继杭州市财政局认购杭州银行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时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述116,116,000股杭州银行普通股股份仍将处于限售状态；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自杭州市财政局取得的杭州银行703,215,229股股份自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5年内不转让。	2024年5月17日至 2029年5月16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不适用。

三、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一)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原聘任	现聘任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共计 351 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76 万元	共计 324 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注册 会计师姓名	周章、童咏静	陈丽菁、邱晨洁
会计师事务所注册 会计师审计服务的 累计年限	5 年	1 年

(二)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综合考虑公司对审计服务的需求，根据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相关规定，经履行招标程序并根据评标结果，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宜与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无异议。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 2025 年度外部审计相关工作。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作为原告已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有 389 笔，涉及本金为 24.05 亿元；公司作为被告被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有 5 笔，涉及金额为 0.44 亿元，预计上述诉讼及仲裁不会对公司财务或经营结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市

场禁入、被认定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的情形。

2024 年 8 月 21 日晚间，公司从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监察委员会网站获悉，丁伟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正接受招商局集团纪委和青海省海东市监委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丁伟于 2023 年 7 月被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至公司获悉上述事项时尚未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未正式履职，未获得报酬。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和长远发展产生影响。

2024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解除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提请解除丁伟独立董事职务，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未履行的重大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七、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企业会计准则关联交易管理的有关规定，公司按不同监管要求对关联方的不同定义，分类识别与确认关联方。

公司的关联交易是指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之间发生转移资源或者义务的事项，具体包括授信、资产转移、提供服务、存款及其他类型等交易事项，其中授信包括贷款（含贸易融资）、票据承兑和贴现、透支、债券投资、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开立信用证、保理、担保、贷款承诺，以及其他实质上由公司或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承担信用风险的业务。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业务均系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需要，交易条件及定价水平均执行公司业务管理和监管机构的一般规定，不存在优于一般借款人或交易对手的情形，业务程序亦符合监管机构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公司（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未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负面影响。

2024 年，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总体情况如下：

（一）授信类关联交易

1. 关联法人信贷类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业务品种	全口径关联方业务余额	利息及手续费收入	按关联方口径划分的关联方业务余额		
			金融监管总局口径	证监会口径	会计准则口径
贷款	1,346,573.86	452.56	859,972.00	1,310,039.67	859,937.80
承兑汇票	56,067.85	991.95	47,227.92	56,067.85	47,227.92
保函	44,877.74	1,032.03	44,180.78	39,635.35	44,016.59
信用证	11,712.96	131.40	6,343.97	11,312.95	6,343.97

注：由于三类口径关联方名单存在交叉，全口径业务余额不等于三类口径业务余额的简单加总，下同。

2. 关联法人资金类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业务品种	全口径关联方业务余额	利息收入	按关联方口径划分的关联方业务余额		
			金融监管总局口径	证监会口径	会计准则口径
债券投资	97,540.47	5,220.49	97,540.47	97,540.47	97,540.47
非标准化债权投资	90,024.82	15,521.86	90,024.82	90,024.82	90,024.82
存放同业(清算资金)	2,672.82	/	2,672.82	2,672.82	2,672.82
同业借出	210,000.00	3,831.29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质押式逆回购	370,000.00	155.26	-	370,000.00	-
同业存单	30,438.85	16.68	998.28	30,438.85	998.28

注：上表中“-”表示报告期内发生过该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但期末余额为零；“/”表示报告期内产生利息收入近乎为零。

3. 关联自然人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业务品种	全口径关联方业务余额	利息收入	按关联方口径划分的关联方业务余额		
			金融监管总局口径	证监会口径	会计准则口径
贷款	13,152.94	36.94	13,048.82	13,013.77	12,909.64
信用卡透支	147.81	2.67	147.81	7.98	7.98

(二) 授信类关联交易集中度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金融监管总局口径单个关联方的最大用信余额¹、对金融监管总局口径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合计最大用信余额分别为 21.00 亿元、95.45 亿元，金融监管总局口径全部关联方的合计用信余额为 141.70 亿元，分别占公司 2024 年末资本净额的 1.28%、5.82%、8.64%，上述关联度指标均符合金融监管总局口径相关监管规定²。

(三) 非授信类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非授信类关联交易包含服务类关联交易，主要涉及采购服务、债券承销、资产托管、代理销售等；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主要涉及非活期存款、理财产品等。报告期，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非授信类关联交易详情如下：

¹ 用信余额为扣除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后的用信净额；

² 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上述公司授信类关联交易集中度，是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金融监管总局口径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与公司法人口径资本净额的比例。

1. 服务类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交易内容	发生金额	按关联方口径划分的关联方业务发生额			收付方式
			金融监管总局口径	证监会口径	会计准则口径	
采购服务	向关联方发生采购，向关联方支付服务费用	172.47	28.39	158.67	28.39	支出
债券承销	公司作为承销商，为关联方承销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收取手续费	722.62	696.72	25.90	696.72	收入
托管服务	为关联方提供资产托管服务	9,227.82	9,227.82	9,227.82	9,227.82	收入
代理销售	为关联方代理销售理财产品	15,353.49	15,353.49	-	15,353.49	收入

2. 存款类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万元

存款类型	存款余额
关联自然人	6,780.98
关联法人	298,980.24

单位：元（外币）

外币币种	存款余额
美元	2,107,193.40
港元	30,022.04
欧元	7,243.66
英镑	3,364.78

注：存款类相关数据为报告期末公司金融监管总局口径关联方的非活期存款余额。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二) 担保情况

报告期，除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公司未发生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三) 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公司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产生。

九、重大权益变动事项

2024 年 1 月，公司原第一大股东杭州市财政局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所持公司 703,215,229 股股份划转至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财开集团”），本次股份划转已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杭州财开集团持有公司 1,111,337,590 股股份，占公司当时普通股股本总额的 18.74%¹。公司第一大股东由杭州市财政局变更为杭州财开集团，杭州市财政局不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变为间接控制公司 18.74% 股份。相关详情请参阅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和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及《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2024 年 2 月，公司第二大股东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狮集团”）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 659,060,619 股股份划转至其控股子公司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红狮”），作为对该公司的出资。相关详情请参阅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浙江红狮将持有公司 659,060,619 股股份，红狮集团及其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保持不变。本次权益变动已于 2025 年 1 月获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浙江监管局关于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股东资格的核准，于 2025 年 2 月经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过户登记等手续。

¹ 根据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普通股总股本计算，杭州财开集团 2024 年年末的持股比例为 18.37%。

第八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公积金转股	可转债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67,540,253	9.57	-	-	-	-63,457,253	-63,457,253	504,083,000	8.33
1、国家持股	116,116,000	1.96	-	-	-	-116,116,000	-116,116,000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116,116,000	116,116,000	116,116,000	1.92
3、其他内资持股	451,424,253	7.61	-	-	-	-	-	387,967,000	6.4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87,967,000	6.54	-	-	-	-	-	387,967,000	6.41
境内自然人持股	63,457,253	1.07	-	-	-	-63,457,253	-63,457,253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362,744,503	90.43	-	-	118,970,645	63,457,253	182,427,898	5,545,172,401	91.67
1、人民币普通股	5,362,744,503	90.43	-	-	118,970,645	63,457,253	182,427,898	5,545,172,401	91.6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5,930,284,756	100.00	-	-	118,970,645	-	118,970,645	6,049,255,401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2021年10月8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开始进入转股期。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18,970,645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时任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近亲属、其他持有内部职工股超过5万股的自然人股东	63,457,253	-	63,457,253	-	首发限售股	2024-10-28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有新发行的证券。

(二) 普通股股份总数、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情况见本节“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元）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
2003年6月	1.30	89,675,000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的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内部职工股已全部解禁上市流通。	

三、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4,504
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9,26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3,215,229	1,111,337,590	18.37	116,116,000	/	-	国有法人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700,213,537	11.58	387,967,000	质押 冻结	5,000,000 29,152,918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432,680,288	7.15	-	/	-	国有法人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	329,638,400	5.45	-	/	-	境外法人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96,800,000	4.91	-	/	-	国有法人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71,875,206	4.49	-	/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4,861,905	208,401,861	3.45	-	/	-	其他
苏州苏高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177,906,012	2.94	-	/	-	国有法人
杭州河合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152,880,000	2.53	-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118,010,988	1.95	-	/	-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95,221,590	人民币普通股	995,221,590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32,680,288	人民币普通股	432,680,288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329,638,400	人民币普通股	329,638,400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2,246,537	人民币普通股	312,246,537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6,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6,800,000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1,875,206	人民币普通股	271,875,20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8,401,861	人民币普通股	208,401,861
苏州苏高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77,906,012	人民币普通股	177,906,012
杭州河合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52,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880,000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18,010,988	人民币普通股	118,010,98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苏州苏高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及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均受苏州苏高新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三)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87,967,000	2025-04-23	387,967,000	/
2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6,116,000	2025-04-23	116,116,000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前十大股东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各自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1.95%至 18.37%不等，且各自实际单独可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比例均低于 30%；同时，任何单一股东提名董事人数均只有 1 名，占公司当前董事会的表决权比例未达半数。

因此，综合前述情况，公司不存在可以单独依其可实际支配股份表决权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亦不存在可以单独依其所提名董事的表决权对公司董事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且前十大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故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五、大股东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公司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

1、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111,337,590 股，占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 18.37%。经杭州财开集团提名，楼未女士担任公司董事。杭州财开集团成立于 1993 年 2 月，注册资本人民币 734,781.1601 万元，法定代表人董文达，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470106408J。杭州财开集团的控股股东为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最终受益人为杭州市财政局。杭州财开集团不存在出质公司股份的情况。

2、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狮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700,213,537 股，占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 11.58%。经红狮集团提名，章小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红狮集团成立于 2004 年 3 月，注册资本人民币 8 亿元，法定代表人章小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81760169343Y。红狮集团的实际控制人和最终受益人为章小华。截至报告期末，红狮集团质押公司股份 5,000,000 股，占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 0.08%。

3、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城投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432,680,288 股，占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 7.15%。杭州城投集团成立于 2003 年 8 月，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红良，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751708923K。杭州城投集团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杭州市人民政府。杭州城投集团不存在出质公司股份的情况。

4、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澳洲联邦银行）。截至报告期末，澳洲联邦银行持有公司股份 329,638,400 股，占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 5.45%。经澳洲联邦银行提名，Ian Park（严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澳洲联邦银行成立于 1911 年，是澳大利亚市场上领先的全方位金融服务机构之一。澳洲联邦银行不存在出质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监管口径下其他主要股东相关情况

1、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高新”）持有公司股份 118,010,988 股，占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 1.95%。经苏

州高新提名，沈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苏州高新成立于 1994 年 6 月，注册资本 115,129.2907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25161746XP，最终受益人为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政府。苏州高新与其关联方苏州苏高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合并持有公司 4.89% 的股份，苏州高新不存在出质公司股份的情况。

2、苏州苏高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苏州苏高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高科”）持有公司股份 177,906,012 股，占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 2.94%。苏高科成立于 2003 年 4 月，注册资本 765,139.02 万元，法定代表人唐春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5749401789Y，最终受益人为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政府。苏高科与其关联方苏州高新合并持有公司 4.89% 的股份，苏高科不存在出质公司股份的情况。

3、浙江大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浙江大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华建设”）持有公司股份 16,970,000 股，占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 0.28%。经大华建设推荐，公司监事会提名，徐飞女士担任公司监事。大华建设成立于 1997 年 7 月，注册资本 37,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春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85143780622X。大华建设的最终受益人为陈鱼海。大华建设不存在出质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九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单位：万股

优先股代码	优先股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票面股息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终止上市日期
360027	杭银优 1	2017-12-15	100	4.00	10,000	2018-1-4	10,000	-

二、优先股股东情况

(一) 优先股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25
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27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银施罗德资管卓远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16,000,000	16.00	境内优先股	-	-	其他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	15,000,000	15.00	境内优先股	-	-	其他	
光大永明资管—招商银行—光大永明资产聚优 2 号权益类资产管理产品	+2,440,000	14,803,000	14.80	境内优先股	-	-	其他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苏银理财恒源融达 1 号	+8,000,000	11,350,000	11.35	境内优先股	-	-	其他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苏银理财恒源周开放 1 号	+8,000,000	8,000,000	8.00	境内优先股	-	-	其他	
光大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光证资管鑫优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5,000,000	5.00	境内优先股	-	-	其他	
中信建投基金—招商银行—中信建投基金—优选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000,000	4,000,000	4.00	境内优先股	-	-	其他	
中信建投基金—中国银行—中信建投基金—中银优享 3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000,000	4,000,000	4.00	境内优先股	-	-	其他	
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宁欣系列理财产品	-2,440,000	3,807,000	3.81	境内优先股	-	-	其他	

光大证券资管—光大银行— 光证资管鑫优 5 号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	3,000,000	3.00	境内 优先股	-	-	其他
如股东所持优先股在除股息分配和剩余财产分配以外的 其他条款上具有不同设置，应当分别披露其持股数量	无。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 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光 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均受中 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三、优先股股息发放的情况

(一) 报告期内优先股股息发放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向截至 2024 年 12 月 1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杭银优 1 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按照杭银优 1 票面股息率 4.00%，每股优先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 4.00 元（含税），以杭银优 1 发行量 1 亿股计算，合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 4.00 亿元（含税）。

(二) 近 3 年（含报告期）优先股股息发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派息年份	优先股 代码	优先股 简称	派息期间	票面股 息率(%)	派息金额 (元/股)	派息额
2024 年	360027	杭银优 1	2023/12/15-2024/12/14	4.00	4.00	400,000
2023 年	360027	杭银优 1	2022/12/15-2023/12/14	4.00	4.00	400,000
2022 年	360027	杭银优 1	2021/12/15-2022/12/14	5.20	5.20	520,000

四、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优先股的回购、转换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优先股的回购、转换事项。

五、报告期内存在优先股表决权恢复的，公司应当披露相关表决权的恢复、行使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优先股表决权恢复的情形。

六、公司对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和《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等要求以及优先股发行方案，公司将 2017 年发行的优先股作为权益工具核算，派发的优先股股息作为税后利润分配处理。

第十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2021年4月2日，公司完成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工作，募集资金总额为1,500,000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498,401.98万元；2021年4月23日，上述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简称“杭银转债”，代码110079。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发行价格	票面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转股起始日
110079	杭银转债	2021-3-29	2027-3-28	100元	第一年 0.20%； 第二年 0.40%； 第三年 0.80%； 第四年 1.20%； 第五年 1.80%； 第六年 2.00%。	15,000 万张	2021-4-23	2021-10-8 至 2027-3-28

二、报告期末转债持有人情况

(一) 可转债基本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杭银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22,973
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二) 报告期末可转债前十名持有人情况表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 (元)	持有比例 (%)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工商银行)	1,520,929,000	11.16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32,141,000	7.58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银行)	1,010,862,000	7.42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8,495,000	5.2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建设银行)	677,017,000	4.9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59,873,000	4.84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农业银行)	367,404,000	2.70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2,686,000	2.44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交通银行)	226,468,000	1.66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4,633,000	1.36

三、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杭银转债	14,998,902,000	1,375,799,000	-	-	13,623,103,000

四、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杭银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1,375,799,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118,970,645
累计转股数(股)	119,054,969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2.0076
尚未转股额(元)	13,623,103,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0.8207

五、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单位:元/股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杭银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披露媒体
2021-6-25	16.71	2021-6-18	因 2020 年度利润分配调整	
2021-8-30	12.99	2021-8-28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2-7-13	12.64	2022-7-6	因 2021 年度利润分配调整	
2023-7-13	12.24	2023-7-6	因 2022 年度利润分配调整	
2024-7-11	11.72	2024-7-5	因 2023 年度利润分配调整	
2024-11-6	11.35	2024-10-31	因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调整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元/股)				11.35

六、公司的负债情况及资信变化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1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委托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对公司2021年3月发行的A股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中诚信出具了《杭州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评级结果如下：公司主体信用等级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杭银转债”的信用等级为 AAA。中诚信后于 2024 年 6 月对公司主体及“杭银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维持“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杭银转债”的信用评级维持“AAA”，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公司资产结构合理，负债情况无明显变化，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偿债能力。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
- 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4年度

目 录

	页	次
审计报告	1	- 10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11	- 12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13	- 1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5	- 16
股东权益变动表	17	- 18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19	- 20
财务报表附注	21	- 171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13355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银行”）的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杭州银行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杭州银行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杭州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13355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一）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和信贷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p>截至2024年12月31日，杭州银行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含应计利息）为人民币9,386.94亿元，对应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385.79亿元；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账面余额（含应计利息）为人民币4,974.52亿元，对应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118.74亿元；信贷承诺的合同敞口为人民币3,284.77亿元，预计负债为人民币35.75亿元。</p> <p>杭州银行通过评估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和信贷承诺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对于企业贷款、个人贷款、金融投资中的债权投资和信贷承诺，管理层运用包含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敞口和折现率等关键参数的风险参数模型法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所包含的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主要包括：</p> <p>（1）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p> <p>（2）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及</p> <p>（3）用作前瞻性信息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p>	<p>我们了解了杭州银行与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和信贷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内部控制和评估流程，并通过考虑估计的不确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风险因素的水平，评估了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p> <p>为了对杭州银行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和信贷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内部控制进行评估，我们针对以下环节进行了测试，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管理，包括模型方法论的选择及审批；2、管理层重大判断和假设相关的内部控制，包括组合划分、参数估计、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以及前瞻性信息及其权重的评估和审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13355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p>（一）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和信贷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p> <p>杭州银行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使用了复杂的模型，运用了大量的参数和数据，并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同时，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的账面余额和信贷承诺的合同敞口，以及相关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第9.（c）项、附注二第10项、附注二第32.（a）项、附注四第6项、附注四第7.（b）项、附注四第14项、附注四第22项、附注六第3项、附注八第1.（1）项、附注八第1.（2）项、附注八第1.（3）项、附注八第1.（4）项。</p>	<p>为了对杭州银行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和信贷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内部控制进行评估，我们针对以下环节进行了测试，主要包括：（续）</p> <p>3、模型计量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合理性相关的内部控制。</p> <p>我们在内部专家的协助下，执行了相关实质性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根据资产的风险特征，我们评估了组合划分的合理性。通过与监管指引及行业实践比较，我们评估了不同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方法论的合理性，抽样检查了模型的运算，以测试模型是否恰当地反映了管理层编写的模型方法论；</p> <p>2、基于借款人和被投资人的财务和非财务信息及其他外部证据和考虑因素，我们抽样评估了管理层就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应用的恰当性；</p>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13355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一）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和信贷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p>我们在内部专家的协助下，执行了相关实质性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3、对于前瞻性信息，我们采用统计学方法评估了管理层经济指标选取及其与信用风险组合相关性的分析情况，通过对比可获得的第三方机构预测值，评估了经济指标预测值的合理性。同时，我们对经济场景权重进行了敏感性测试，并与杭州银行的敏感性测试结果进行了比较；4、对于阶段划分、违约概率及违约损失率，我们评估了管理层在模型中使用的阶段划分、违约概率及违约损失率参数的合理性；5、我们评估了杭州银行信用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相关披露的恰当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13355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二）结构化主体合并评估	
<p>杭州银行管理或投资若干结构化主体。</p> <p>判断结构化主体是否需要合并涉及重大判断，包括对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进行决策的权力、从结构化主体中获得的可变回报以及杭州银行影响从结构化主体中获取可变回报的能力。</p> <p>考虑到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评估涉及重大判断，且结构化主体数量较多，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第6项、附注二第32.（d）项、附注五第3项、附注五第4项。</p>	<p>我们了解、评价和测试了管理层确保管理或投资结构化主体清单完整性相关的内部控制、以及管理层对评估是否合并结构化主体相关的内部控制，并通过考虑估计的不确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风险因素的水平，评估了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p> <p>我们抽样检查了杭州银行管理或投资的结构化主体支持文件，通过实施以下审计程序评估杭州银行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构成控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分析业务架构及相关合同条款以评估杭州银行是否享有主导该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的权力；2、检查了结构化主体合同中涉及可变回报的条款，包括管理或投资合同中与杭州银行报酬相关的管理费率等；3、我们重新计算了杭州银行在结构化主体中所获得的可变回报的量级及可变动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13355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二）结构化主体合并评估（续）	
	<p>我们抽样检查了杭州银行管理或投资的结构化主体支持文件，通过实施以下审计程序评估杭州银行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构成控制：（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4、基于对杭州银行主导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影响可变回报能力的分析，我们评估了杭州银行行使决策权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将评估结果与管理层的评估结果进行比较；5、我们评估了杭州银行对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相关披露的恰当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13355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其他信息

杭州银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杭州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杭州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13355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杭州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杭州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就杭州银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13355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13355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丽菁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邱晨洁

中国 北京

2025年4月11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118,888,214	113,743,611	118,888,214	113,743,611
存放同业款项	2	11,263,254	13,481,858	11,258,689	12,983,790
贵金属		74,956	-	74,956	-
拆出资金	3	21,211,209	27,742,364	21,211,209	27,742,3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50,403,872	6,054,171	48,516,389	6,054,171
衍生金融资产	5	6,998,369	4,300,573	6,998,369	4,300,5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900,326,175	773,942,292	894,612,643	769,540,321
金融投资：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1,285,659	196,210,170	239,462,831	200,190,561
债权投资		485,578,624	468,404,335	458,391,316	468,786,653
其他债权投资		273,760,452	205,716,261	270,279,301	205,689,8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3,215	674,457	593,215	674,457
长期股权投资	8	3,863,130	3,458,925	4,863,130	4,458,925
固定资产	9	3,157,092	2,295,353	3,139,089	2,282,707
在建工程	10	356,894	1,069,082	356,894	1,069,082
无形资产	11	1,543,208	1,472,664	1,521,593	1,461,0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11,640,376	11,389,491	11,630,572	11,371,049
其他资产	13	11,411,161	11,375,195	10,987,459	10,788,033
资产总计		<u>2,112,355,860</u>	<u>1,841,330,802</u>	<u>2,102,785,869</u>	<u>1,841,137,262</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负债	附注 四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		60,576,138	105,090,882	60,576,138	105,090,88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	187,767,331	203,222,318	188,881,924	206,377,811
拆入资金	16	26,516,904	34,133,253	26,516,904	34,133,2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21,243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	50,172,301	28,985,930	44,820,083	28,985,930
衍生金融负债	5	6,509,019	3,597,339	6,509,019	3,597,339
吸收存款	18	1,289,515,182	1,058,307,919	1,289,515,182	1,058,307,919
应付职工薪酬	19	6,440,094	5,878,697	6,302,543	5,763,995
应交税费	20	1,738,121	2,032,941	1,693,097	1,897,527
应付债券	21	330,809,865	275,035,197	330,809,865	275,035,197
预计负债	22	3,575,178	3,170,460	3,575,178	3,170,460
其他负债	23	11,666,485	10,582,656	11,450,896	10,469,828
负债合计		<u>1,976,307,861</u>	<u>1,730,037,592</u>	<u>1,970,650,829</u>	<u>1,732,830,141</u>
股东权益					
股本	24	6,049,255	5,930,285	6,049,255	5,930,285
其他权益工具	25	28,290,229	18,423,120	28,290,229	18,423,120
其中：优先股		9,979,209	9,979,209	9,979,209	9,979,209
永续债		16,995,138	6,995,138	16,995,138	6,995,138
可转债		1,315,882	1,448,773	1,315,882	1,448,773
资本公积	26	16,617,191	15,204,281	16,617,191	15,204,281
其他综合收益	27	5,608,592	3,257,070	5,586,672	3,257,032
盈余公积	28	10,171,952	8,564,195	10,171,952	8,564,195
一般风险准备	29	25,040,218	21,619,665	23,867,967	20,591,931
未分配利润	30	44,270,562	38,294,594	41,551,774	36,336,277
股东权益合计		<u>136,047,999</u>	<u>111,293,210</u>	<u>132,135,040</u>	<u>108,307,121</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2,112,355,860</u>	<u>1,841,330,802</u>	<u>2,102,785,869</u>	<u>1,841,137,262</u>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

会计机构

工作负责人：

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2024 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收入	31	62,868,369	60,313,306	62,827,957	60,291,572
利息支出	31	(38,411,307)	(36,880,477)	(38,446,260)	(36,919,752)
利息净收入	31	24,457,062	23,432,829	24,381,697	23,371,82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2	4,697,821	4,706,257	3,069,218	3,236,08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2	(978,222)	(663,648)	(660,943)	(477,64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	3,719,599	4,042,609	2,408,275	2,758,440
投资收益	33	7,324,225	5,648,904	7,305,011	5,648,026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 资收益		440,224	371,760	440,224	371,760
以摊余成本计量 的金融资产终 止确认产生的 损益		(300,071)	1,111,040	(300,071)	1,111,04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4	2,443,522	1,397,630	2,440,955	1,396,915
汇兑损益		91,302	15,408	91,302	15,408
其他业务收入		11,840	13,275	11,840	13,275
资产处置损益		(87)	(2,926)	(87)	(2,926)
其他收益		333,709	467,812	276,274	411,766
营业收入		38,381,172	35,015,541	36,915,267	33,612,724
税金及附加	35	(384,588)	(361,768)	(375,385)	(353,176)
业务及管理费	36	(11,286,131)	(10,293,006)	(11,024,804)	(10,069,595)
信用减值损失	37	(7,446,335)	(8,069,486)	(7,446,410)	(8,068,598)
其他业务支出		(4,880)	(4,298)	(4,880)	(4,298)
营业支出		(19,121,934)	(18,728,558)	(18,851,479)	(18,495,667)
营业利润		19,259,238	16,286,983	18,063,788	15,117,057
营业外收入		26,652	23,477	26,612	23,110
营业外支出		(59,794)	(28,722)	(59,128)	(28,260)
利润总额		19,226,096	16,281,738	18,031,272	15,111,907
减：所得税费用	38	(2,243,533)	(1,898,371)	(1,953,697)	(1,611,7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续）
2024 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净利润		<u>16,982,563</u>	<u>14,383,367</u>	<u>16,077,575</u>	<u>13,500,135</u>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u>16,982,563</u>	<u>14,383,367</u>	<u>16,077,575</u>	<u>13,500,135</u>
按所有者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u>16,982,563</u>	<u>14,383,367</u>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2,363,663	1,395,653	2,341,781	1,395,6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63,663	1,395,653		
<i>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270,624	824,684	2,248,869	824,6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25,201	255,164	25,074	255,164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722)	(643)	(722)	(643)
<i>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i>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u>68,560</u>	<u>316,448</u>	<u>68,560</u>	<u>316,448</u>
综合收益总额		<u>19,346,226</u>	<u>15,779,020</u>	<u>18,419,356</u>	<u>14,895,750</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346,226	15,779,020		
每股收益	39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2.74	2.31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2.34	1.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4 年度

本集团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930,285	18,423,120	15,204,281	3,257,070	8,564,195	21,619,665	38,294,594	111,293,21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1.净利润	-	-	-	-	-	-	16,982,563	16,982,563
2.其他综合收益	-	-	-	2,363,663	-	-	-	2,363,66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发行永续债	-	10,000,000	(608)	-	-	-	-	9,999,392
2.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118,970	(132,891)	1,413,518	-	-	-	-	1,399,597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607,757	-	(1,607,75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420,553	(3,420,553)	-
3.普通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5,303,426)	(5,303,426)
4.优先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400,000)	(400,000)
5.永续债利息分配	-	-	-	-	-	-	(287,000)	(287,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12,141)	-	-	12,141	-
三、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049,255	28,290,229	16,617,191	5,608,592	10,171,952	25,040,218	44,270,562	136,047,9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4 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3 年度

本集团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5,930,278	18,423,128	15,204,201	1,878,500	7,214,182	19,725,239	30,197,697	98,573,22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1.净利润	-	-	-	-	-	-	14,383,367	14,383,367
2.其他综合收益	-	-	-	1,395,653	-	-	-	1,395,65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7	(8)	80	-	-	-	-	79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350,013	-	(1,350,013)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894,426	(1,894,426)	-
3.普通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2,372,114)	(2,372,114)
4.优先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400,000)	(400,000)
5.永续债利息分配	-	-	-	-	-	-	(287,000)	(287,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17,083)	-	-	17,083	-
三、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930,285	18,423,120	15,204,281	3,257,070	8,564,195	21,619,665	38,294,594	111,293,2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4 年度

本银行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930,285	18,423,120	15,204,281	3,257,032	8,564,195	20,591,931	36,336,277	108,307,12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1.净利润	-	-	-	-	-	-	16,077,575	16,077,575
2.其他综合收益	-	-	-	2,341,781	-	-	-	2,341,78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发行永续债	-	10,000,000	(608)	-	-	-	-	9,999,392
2.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118,970	(132,891)	1,413,518	-	-	-	-	1,399,597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607,757	-	(1,607,75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276,036	(3,276,036)	-
3.普通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5,303,426)	(5,303,426)
4.优先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400,000)	(400,000)
5.永续债利息分配	-	-	-	-	-	-	(287,000)	(287,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12,141)	-	-	12,141	-
三、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049,255	28,290,229	16,617,191	5,586,672	10,171,952	23,867,967	41,551,774	132,135,0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4 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3 年度

本银行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5,930,278	18,423,128	15,204,201	1,878,500	7,214,182	18,846,008	28,974,109	96,470,40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1.净利润	-	-	-	-	-	-	13,500,135	13,500,135
2.其他综合收益	-	-	-	1,395,615	-	-	-	1,395,61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7	(8)	80	-	-	-	-	79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350,013	-	(1,350,013)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745,923	(1,745,923)	-
3.普通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2,372,114)	(2,372,114)
4.优先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400,000)	(400,000)
5.永续债利息分配	-	-	-	-	-	-	(287,000)	(287,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17,083)	-	-	17,083	-
三、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930,285	18,423,120	15,204,281	3,257,032	8,564,195	20,591,931	36,336,277	108,307,1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四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12,996,514	144,019,085	210,812,201	145,192,16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3,589,885	836,370	3,099,886	326,38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45,532,011	-	45,532,01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291,105	-	291,105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12,635,000	-	12,635,000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7,470,192	44,846,855	45,498,727	43,357,9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5,894,465	12,502,959	5,894,465	12,502,9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15,831,500	8,802,355	15,831,500	8,802,35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73,309	5,463,978	8,861,399	5,084,9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07,590,865</u>	<u>262,294,718</u>	<u>302,633,178</u>	<u>261,089,854</u>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34,668,526	106,645,835	133,356,965	105,710,59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44,491,620	-	44,491,620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7,512,533	-	7,512,533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2,220,000	-	2,220,00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7,058,786	37,459,678	7,058,786	37,459,678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9,238,929	25,764,836	28,962,831	25,552,25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15,508	6,403,338	6,961,476	6,265,3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56,685	7,357,081	6,235,273	6,574,33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21,562	4,193,167	4,652,813	4,115,9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41,764,149</u>	<u>190,043,935</u>	<u>239,232,297</u>	<u>187,898,136</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	<u>65,826,716</u>	<u>72,250,783</u>	<u>63,400,881</u>	<u>73,191,718</u>
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68,320,825	775,114,363	665,633,855	775,057,3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833,376	28,433,461	27,739,757	28,432,6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7	796	347	7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696,154,548</u>	<u>803,548,620</u>	<u>693,373,959</u>	<u>803,490,705</u>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1,163,775	857,229,082	755,996,114	858,140,9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5,078	1,067,356	848,695	1,046,8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762,038,853</u>	<u>858,296,438</u>	<u>756,844,809</u>	<u>859,187,722</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65,884,305)</u>	<u>(54,747,818)</u>	<u>(63,470,850)</u>	<u>(55,697,017)</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续）
2024 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四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三、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	-	1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u>393,349,549</u>	<u>408,294,146</u>	<u>393,349,549</u>	<u>408,294,146</u>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403,349,549</u>	<u>408,294,146</u>	<u>403,349,549</u>	<u>408,294,146</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6,106,187	399,815,244	336,106,187	399,815,244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071,816	10,141,989	13,071,816	10,141,989
偿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u>596,466</u>	<u>536,368</u>	<u>584,723</u>	<u>528,107</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49,774,469</u>	<u>410,493,601</u>	<u>349,762,726</u>	<u>410,485,340</u>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53,575,080</u>	<u>(2,199,455)</u>	<u>53,586,823</u>	<u>(2,191,194)</u>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u>(31,272)</u>	<u>44,544</u>	<u>(31,272)</u>	<u>44,544</u>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53,486,219</u>	<u>15,348,054</u>	<u>53,485,582</u>	<u>15,348,051</u>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u>55,953,342</u>	<u>40,605,288</u>	<u>55,953,339</u>	<u>40,605,288</u>
六、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u>109,439,561</u>	<u>55,953,342</u>	<u>109,438,921</u>	<u>55,953,339</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基本情况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银行”)原名杭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杭州城市合作银行,是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6〕306号文批准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形式的商业银行,1996年9月25日获得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1998年本银行经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批准更名为“杭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本银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更名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于当年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规范登记。2016年10月,本银行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于2024年12月31日,本银行的普通股股本为60.49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优先股股本为1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本银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253924826D,法定代表人为宋剑斌,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168号。

本银行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的行业性质:金融业。

本集团的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结汇、售汇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等相关业务;以及从事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年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包括结构化主体)详见附注五、1及附注五、4。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银行董事会于2025年4月11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管理层在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重要性，是指在合理预期下，财务报表某项目的省略或错报会影响使用者据此作出经济决策的，该项目具有重要性。本集团及本银行根据自身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本集团及本银行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集团及本银行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本集团及本银行考虑该项目金额占总资产、总负债、股东权益、营业收入、营业支出、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单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本集团内企业为金融机构，主要会计政策包括对结构化主体的合并(附注二、6)、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附注二、9.(b))及金融工具的减值(附注二、9.(c))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及重要会计估计详见附注二、32。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银行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及本银行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本年度财务报表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列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集团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续）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银行及全部子公司。

子公司是指可以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包括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动报酬，并且有能力利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报酬。本集团在获得子公司控制权当日合并子公司，并在丧失控制权当日将其终止合并入账。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判断主体的控制方时，表决权或类似权力没有被作为设计主体架构时的决定性因素(例如表决权仅与行政管理事务相关)，而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是合同或相应安排。

当本集团在结构化主体中担任资产管理人时，本集团将评估就该结构化主体而言，本集团是代理人还是主要责任人。如果资产管理人仅仅是代理人，则其主要代表其他方(结构化主体的其他投资者)行事，因此并不控制该结构化主体。但若资产管理人被判断为主要代表其自身行事，则是主要责任人，因而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银行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银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不归属于本银行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银行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银行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银行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银行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现金、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中央银行的非限定性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及短期变现能力强、易于转换为已知数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而且由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8. 外币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日发生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资产与负债

(a)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于交易日进行确认或终止确认。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本集团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合同修改

本集团重新商定或修改金融资产合同，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时，本集团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其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集团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总额时，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或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基于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基于原合同条款在初始确认时发生违约的风险进行比较。

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到期，或该权利已转移且(i)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或(ii)本集团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本集团并未保留对该资产的控制，则本集团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资产与负债（续）

(a)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续）

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续）

在某些交易中，本集团保留了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但承担了将收取的现金流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合同义务，并已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本集团满足以下条件的“过手”安排，则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

- (i) 只有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 (ii) 禁止出售或抵押该金融资产；且
- (iii) 有义务将代表最终收款方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及时划转给最终收款方，且无重大延误。

对于根据标准回购协议及融券交易下提供的担保品(股票或债券)，由于本集团将按照预先确定的价格进行回购，实质上保留了担保品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并不符合终止确认的要求。对于某些本集团保留次级权益的证券化交易，由于同样的原因，也不符合终止确认的要求。

当本集团已经转移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保留了对该资产的控制，则应当适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根据对被转移资产继续涉入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资产，同时确认相关负债，以反映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如果被转移资产按摊余成本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摊余成本；如果被转移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公允价值。

(b)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资产与负债（续）

(b)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续）

当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存在差异时，本集团区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 (i)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依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者以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的，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一项利得或损失。
- (ii)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其他方式确定的，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递延。初始确认后，根据某一因素在相应会计期间的变动程度将该递延差额确认为相应会计期间的利得或损失。该因素仅限于市场参与者对该金融工具定价时将予考虑的因素，包括时间等。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金融资产

本集团按以下计量类别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类：

- 以摊余成本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

摊余成本，是指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资产与负债（续）

(b)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续）

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续）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认实际利率时，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但包括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或经信用调整的各项费用、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

债务和权益工具的分类要求如下：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例如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贷款、政府债券和公司债券等。

本集团根据管理债务工具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债务工具划分为以下三类：

- (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i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业务模式反映了本集团如何管理其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合同现金流特征：如果业务模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或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的双重目的，那么本集团将评估其合同现金流特征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本金金额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在金融资产的存续期内发生变动；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对于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资产，在确定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将其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分析。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资产与负债（续）

(b)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续）

债务工具（续）

- 以摊余成本计量：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那么该资产按照摊余成本计量。该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所确认和计量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进行调整。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以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重分类至损益，并确认为“投资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不满足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标准的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对于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且不属于套期关系一部分的债务投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债务工具投资的业务模式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对其进行重分类，且在变化发生后的第一个报告期间开始时进行该重分类。本集团预计这类变化非常罕见，且在本年度并未发生。

利息收入是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i)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ii)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资产与负债（续）

(b)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续）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和剩余收益的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但管理层已做出不可撤销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除外。本集团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进行指定后，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且后续不得重分类至损益(包括处置时)。作为投资回报的股利收入在本集团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1)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2)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团；(3)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对应的利得和损失计入利润表中。

金融负债

在当期和以前期间，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但以下情况除外：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该分类适用于衍生工具、交易性金融负债(如，交易头寸中的空头债券)以及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变动中源于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余部分计入损益。
- 由于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应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而确认的金融负债。当该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本集团根据该转让收取的对价确认金融负债，并在后续期间确认因该负债产生的所有费用；在应用继续涉入法核算时，对相关负债的计量参见附注二.9.(a)“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
- 不属于以上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资产与负债（续）

(b)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续）

可转换公司债券

可转换公司债券包括负债部分和权益部分。负债组成部分体现了支付固定本息义务，被分类为负债并在初始确认时按照未嵌入可转换期权的同类债券的市场利率计算其公允价值，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权益组成部分体现了将负债转换成普通股的嵌入期权，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整体发行所得与其负债组成部分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所有直接的交易费用按照负债和权益组成部分占发行所得的比例分摊。

当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股票时，按转换的股数与股票面值计算的金额转换为股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组成部分的账面余额与上述股本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

(c) 金融工具的减值

对于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及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本集团在每个报告日确认相关的损失准备。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方法反映了以下各项要素：

- 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 货币的时间价值；
-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附注八、1.(2)就如何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提供了更多详情信息。

当金融资产无法收回时，在完成所有必要程序及确定损失金额后，本集团对该金融资产进行核销，冲减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资产与负债（续）

(d) 金融工具的抵销

本集团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互相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i)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ii)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0.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根据合同约定，当特定的债务人无法偿债时，财务担保合同的签发人必须向持有人补偿相关损失。财务担保合同包括向银行、金融机构等单位提供的贷款、账户透支或其他银行业务提供的担保。

财务担保合同初始以公允价值计量，后续按以下两项孰高进行计量：

- 按照附注八、1.(2)中的方式计算的损失准备金额；
-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认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

本集团提供的贷款承诺按照附注八、1.(2)中的方式计算的损失准备金额进行计量。本集团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

本集团将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合同签订之日进行初始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正反映为资产，为负反映为负债。

某些衍生工具被嵌入到非衍生工具中，构成混合合同。对于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集团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分类和计量(附注二.9.(b))。对于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的在符合以下条件时，从混合工具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i)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不紧密相关；
- (ii)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iii) 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可以选择将被拆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或者选择将混合合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12.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交易

买入返售交易为买入资产时已协议于约定日以协定价格出售相同之资产，买入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对交易对手的债权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列示。卖出回购交易为卖出资产时已协议于约定日回购相同之资产，卖出的资产不予以终止确认，对交易对手的债务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中列示。买入返售协议中所赚取之利息收入及卖出回购协议须支付之利息支出在协议期间按实际利率法确认为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子公司为本银行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本银行财务报表的投资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本集团向被投资单位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顺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本银行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未实现的收入和成本或资产处置损益等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投资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逆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本银行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资产账面价值中包含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电子及办公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固定资产装修等。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3%-5%	4.75%-4.85%
电子及办公设备	2-20年	0-5%	4.75%-50.00%
运输工具	5年	0-5%	19.00%-20.00%
固定资产装修	5-20年	0-3%	4.85%-20.00%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长期待摊费用。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和数据资源，以成本计量。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40-50年
软件	1-10年
数据资源	3-5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房屋及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根据合同或协议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本集团将尚未摊销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 抵债资产

本集团作为债权人受让的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非金融资产的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19.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资产减值（续）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职工缴纳的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职工薪酬（续）

(d)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养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养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21.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的担保及承诺等损失准备列示为预计负债。

22. 其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优先股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同时，若本集团将来触发强制转股条件，则该等优先股为须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的非衍生金融工具，但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本集团将发行的优先股分类为权益工具，发行优先股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优先股股息在宣告时，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且该永续债不存在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条款安排。本集团将发行的永续债分类为权益工具，发行永续债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采用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本集团有权部分或全部取消该债券的派息，并不构成违约事件，永续债利息在宣告时，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收入及支出确认原则和方法

收入是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有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按以下条件确认：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利率。

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对于履约义务在某一时点履行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本集团在客户取得并消耗了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时确认收入。对于履约义务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所得税（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26.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主要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租赁（续）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金，在减免期间将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符合条件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7. 利润分配

本集团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优先股股息及永续债利息在宣告时，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28.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受托业务

本集团通常根据与信托公司和其他金融机构订立的代理人协议作为代理人、受托人或以其他受托身份代表客户管理资产。本集团仅根据代理人协议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但不会就所代理的资产承担风险和利益。所代理的委托理财及委托理财资金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本集团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根据委托贷款合同，本集团作为中介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向借款人发放贷款。本集团负责安排并收回委托贷款，并就提供的服务收取费用，但不承担委托贷款所产生的风险和利益。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30.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

31.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 重要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本集团将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主要会计判断和估计列示如下，未来实际结果可能与下述的会计估计和判断情况存在重大差异。

(a)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债权投资以及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的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

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例如：

-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计量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
- 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及
- 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

预期信用损失的具体计量方法详见附注八、1.(2)。

(b)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照在市场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买卖意愿的经济主体之间进行公平交易时确定的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上另一类似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运用现金流量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进行估算。估值技术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市场信息，然而，当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本集团使用经校准的假设尽可能接近市场可观察的数据。管理层将对本集团及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及相关性等作出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将影响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c) 所得税

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结合当前的税收法规及以前年度政府主管机关对本集团的政策，对新税收法规的实施及不确定性的事项进行了税务估计。在实际操作中，这些事项的税务处理由税收征管部门最终决定，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以及应交税费的金额产生影响。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 重要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续）

(d) 对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对于本集团管理或者投资的结构化主体，本集团需要判断就该结构化主体而言本集团是代理人还是主要责任人。在评估判断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多方面因素并定期重新评估，例如：本集团决策权的范围、其他方持有的权利、本集团因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薪酬水平、任何其他安排(诸如直接投资)所带来的面临可变动报酬的风险敞口等。

(e)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转让包括贷款转让、资产证券化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让的交易是否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过程中，需评估本集团是否已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了另一方，或满足“过手”的要求将合同现金流转移至另一方，本集团是否已经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本集团是否保留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以及是否放弃了对被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

三、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5%、6%、9%、13%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7%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u>本集团及本银行</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本集团及本银行</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790,193	673,67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法定存款准备金-人民币(a)	73,069,905	71,794,285
-法定存款准备金-外币(a)	1,867,280	1,499,157
-缴付中央银行备付金(b)	39,585,147	36,935,566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2,644,976	2,488,440
-外汇风险准备金(c)	892,547	313,784
应计利息	38,166	38,700
合计	<u>118,888,214</u>	<u>113,743,611</u>

(a) 本集团按照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法定准备金，此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在报告期间，本集团具体缴存比例为：

	<u>本集团及本银行</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本集团及本银行</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6.00%	7.00%
外币	4.00%	4.00%

(b) 缴付中央银行备付金系指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作资金清算及其他各项业务的资金。

(c)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要求，远期售汇业务的外汇风险准备金率为 20%(2023 年 12 月 31 日：20%)。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存放同业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	4,483,311	4,522,949	4,478,746	4,032,945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3,355,736	7,784,030	3,355,736	7,784,030
境外银行	3,441,338	1,174,413	3,441,338	1,174,413
应计利息	17	8,109	17	17
减：减值准备	(17,148)	(7,643)	(17,148)	(7,615)
合计	<u>11,263,254</u>	<u>13,481,858</u>	<u>11,258,689</u>	<u>12,983,790</u>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及本银行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1,100,000	27,510,000
应计利息	148,759	254,497
减：减值准备	(37,550)	(22,133)
合计	<u>21,211,209</u>	<u>27,742,364</u>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担保物类别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50,440,369	6,054,465	48,552,886	6,054,465
应计利息	8,288	2,380	8,288	2,380
减：减值准备	(44,785)	(2,674)	(44,785)	(2,674)
合计	<u>50,403,872</u>	<u>6,054,171</u>	<u>48,516,389</u>	<u>6,054,171</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衍生金融工具

以下列示的是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和公允价值：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远期汇率协议	810,069,578	5,603,381	5,021,961
利率类衍生产品	149,985,000	830,746	839,444
货币期权	135,446,150	464,475	586,140
收益互换合同	2,066,670	50,565	-
信用风险缓释	1,835,000	46,461	48,310
贵金属衍生金融工具	380,668	2,741	13,164
合计	<u>1,099,783,066</u>	<u>6,998,369</u>	<u>6,509,019</u>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远期汇率协议	310,480,613	2,998,349	2,445,002
利率类衍生产品	157,740,000	491,618	486,606
货币期权	115,329,933	679,501	578,177
收益互换合同	7,030,798	46,390	-
信用风险缓释	3,723,000	84,715	87,554
合计	<u>594,304,344</u>	<u>4,300,573</u>	<u>3,597,339</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a)	902,455,363	793,427,753	896,741,831	789,025,7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b)	<u>35,043,346</u>	<u>13,667,819</u>	<u>35,043,346</u>	<u>13,667,819</u>
小计	937,498,709	807,095,572	931,785,177	802,693,601
应计利息	1,195,054	1,190,941	1,195,054	1,190,941
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 和垫款(a)	(38,306,013)	(34,282,504)	(38,306,013)	(34,282,5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 和垫款的应计利息	<u>(61,575)</u>	<u>(61,717)</u>	<u>(61,575)</u>	<u>(61,717)</u>
减值准备小计	<u>(38,367,588)</u>	<u>(34,344,221)</u>	<u>(38,367,588)</u>	<u>(34,344,221)</u>
贷款和垫款净额	<u>900,326,175</u>	<u>773,942,292</u>	<u>894,612,643</u>	<u>769,540,321</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个人经营贷款	132,304,264	122,245,375	132,304,264	122,245,375
— 个人住房贷款	105,629,421	94,182,471	102,167,098	90,718,625
— 个人消费贷款及其他	67,915,052	63,656,094	67,915,052	63,656,094
小计	305,848,737	280,083,940	302,386,414	276,620,094
企业贷款和垫款				
— 一般贷款	563,338,806	491,650,774	561,087,597	490,712,649
— 贸易融资及其他	33,267,820	21,693,039	33,267,820	21,693,039
小计	596,606,626	513,343,813	594,355,417	512,405,6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 和垫款总额	902,455,363	793,427,753	896,741,831	789,025,782
减：贷款减值准备	(38,306,013)	(34,282,504)	(38,306,013)	(34,282,5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 款净额	864,149,350	759,145,249	858,435,818	754,743,278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贴现总额	35,046,488	13,668,898	35,046,488	13,668,898
— 加：公允价值变动	(3,142)	(1,079)	(3,142)	(1,0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 垫款净额	35,043,346	13,667,819	35,043,346	13,667,819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个人	305,848,737	32.62	280,083,940	34.70	302,386,414	32.45	276,620,094	34.4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43,959,971	26.02	212,781,282	26.37	242,501,728	26.03	212,370,290	26.4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35,489,668	14.45	114,032,454	14.13	134,935,308	14.48	113,667,617	14.15
制造业	91,828,582	9.80	72,724,366	9.01	91,828,582	9.86	72,724,366	9.06
房地产业	37,670,448	4.02	36,789,101	4.56	37,670,448	4.04	36,789,101	4.58
建筑业	35,346,374	3.77	27,908,062	3.46	35,289,095	3.79	27,826,820	3.47
批发和零售业	29,304,565	3.13	21,071,914	2.61	29,290,768	3.14	20,990,860	2.6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991,923	1.28	10,040,245	1.24	11,911,779	1.28	10,040,245	1.2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9,909,428	1.06	6,720,418	0.83	9,909,428	1.06	6,720,418	0.84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102,340	0.97	6,075,449	0.75	9,095,216	0.98	6,075,449	0.76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824,171	0.62	4,940,213	0.61	5,824,171	0.63	4,940,213	0.62
其他	21,222,502	2.26	13,928,128	1.73	21,142,240	2.26	13,928,128	1.74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937,498,709</u>	<u>100.00</u>	<u>807,095,572</u>	<u>100.00</u>	<u>931,785,177</u>	<u>100.00</u>	<u>802,693,601</u>	<u>100.00</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杭州	403,255,405	43.01	366,253,528	45.38	399,908,644	42.92	363,458,750	45.28
其他地区	534,243,304	56.99	440,842,044	54.62	531,876,533	57.08	439,234,851	54.72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937,498,709	100.00	807,095,572	100.00	931,785,177	100.00	802,693,601	100.00

6.3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234,873,723	189,599,082	233,844,457	189,518,028
保证贷款	366,466,982	323,646,541	365,291,298	322,789,470
抵押贷款	291,747,632	268,340,064	288,280,559	264,876,218
质押贷款	44,410,372	25,509,885	44,368,863	25,509,885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937,498,709	807,095,572	931,785,177	802,693,601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4 按担保方式分类的逾期贷款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1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1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 以上	
信用贷款	551,841	716,416	77,227	27,970	1,373,454
保证贷款	21,553	221,214	324,799	24,622	592,188
抵押贷款	645,109	1,479,418	568,699	15,496	2,708,722
质押贷款	-	-	500,000	-	500,000
合计	<u>1,218,503</u>	<u>2,417,048</u>	<u>1,470,725</u>	<u>68,088</u>	<u>5,174,364</u>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1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1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 以上	
信用贷款	551,841	716,416	77,227	27,970	1,373,454
保证贷款	21,553	221,214	324,799	24,622	592,188
抵押贷款	645,077	1,468,766	563,443	15,496	2,692,782
质押贷款	-	-	500,000	-	500,000
合计	<u>1,218,471</u>	<u>2,406,396</u>	<u>1,465,469</u>	<u>68,088</u>	<u>5,158,424</u>

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1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1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 以上	
信用贷款	572,460	654,391	152,273	70,508	1,449,632
保证贷款	33,022	546,458	41,604	12,233	633,317
抵押贷款	883,395	862,511	268,341	262,141	2,276,388
质押贷款	-	683,000	-	-	683,000
合计	<u>1,488,877</u>	<u>2,746,360</u>	<u>462,218</u>	<u>344,882</u>	<u>5,042,337</u>

本银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1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1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 以上	
信用贷款	572,460	654,391	152,273	70,508	1,449,632
保证贷款	33,022	546,458	41,604	12,233	633,317
抵押贷款	878,199	854,994	268,341	262,141	2,263,675
质押贷款	-	683,000	-	-	683,000
合计	<u>1,483,681</u>	<u>2,738,843</u>	<u>462,218</u>	<u>344,882</u>	<u>5,029,624</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5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本金的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及本银行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总计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228,245	3,802,927	4,251,332	34,282,504
本年计提	615,817	2,993,370	4,677,482	8,286,669
本年核销	-	-	(5,455,560)	(5,455,560)
本年转移：	(790,315)	270,018	520,297	-
从第 1 阶段转移至第 2 阶段	(1,095,340)	1,095,340	-	-
从第 1 阶段转移至第 3 阶段	(120,975)	-	120,975	-
从第 2 阶段转移至第 1 阶段	426,000	(426,000)	-	-
从第 2 阶段转移至第 3 阶段	-	(404,491)	404,491	-
从第 3 阶段转移至第 2 阶段	-	5,169	(5,169)	-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1,192,400	1,192,400
年末余额	26,053,747	7,066,315	5,185,951	38,306,013
本集团及本银行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总计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4,004,590	2,489,288	4,108,785	30,602,663
本年计提	2,864,214	1,056,661	1,547,483	5,468,358
本年核销	-	-	(2,446,314)	(2,446,314)
本年转移：	(640,559)	256,978	383,581	-
从第 1 阶段转移至第 2 阶段	(712,731)	712,731	-	-
从第 1 阶段转移至第 3 阶段	(95,393)	-	95,393	-
从第 2 阶段转移至第 1 阶段	167,565	(167,565)	-	-
从第 2 阶段转移至第 3 阶段	-	(500,902)	500,902	-
从第 3 阶段转移至第 2 阶段	-	212,714	(212,714)	-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657,797	657,797
年末余额	26,228,245	3,802,927	4,251,332	34,282,504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5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续）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本金的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4 年度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379
本年计提	193,756
年末余额	211,135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3 年度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7,141
本年转回	(9,762)
年末余额	17,379

6.6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总额变动对减值准备的影响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的账面总额变动

下表说明了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余额的变动，以解释这些变动对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准备的影响：

本集团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总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767,084,627	20,237,800	6,105,326	793,427,753
本年净增加/(减少)	137,592,045	(8,839,707)	(369,982)	128,382,356
本年转让	(13,900,555)	-	-	(13,900,555)
本年核销	-	-	(5,455,560)	(5,455,560)
本年转移：	(29,707,275)	22,871,975	6,835,300	-
从第 1 阶段转移至第 2 阶段	(27,481,223)	27,481,223	-	-
从第 1 阶段转移至第 3 阶段	(4,031,738)	-	4,031,738	-
从第 2 阶段转移至第 1 阶段	1,805,686	(1,805,686)	-	-
从第 2 阶段转移至第 3 阶段	-	(2,823,713)	2,823,713	-
从第 3 阶段转移至第 2 阶段	-	20,151	(20,151)	-
汇率变动	8,124	(6,821)	66	1,369
年末余额	861,076,966	34,263,247	7,115,150	902,455,363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6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总额变动对减值准备的影响（续）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的账面总额变动（续）

本集团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总计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654,914,236	11,139,214	5,628,532	671,681,982
本年净增加/(减少)	143,703,776	(6,268,530)	(1,714,959)	135,720,287
本年转让	(11,580,000)	-	-	(11,580,000)
本年核销	-	-	(2,446,314)	(2,446,314)
本年转移:	(19,994,987)	15,357,521	4,637,466	-
从第 1 阶段转移至第 2 阶段	(18,341,000)	18,341,000	-	-
从第 1 阶段转移至第 3 阶段	(3,297,621)	-	3,297,621	-
从第 2 阶段转移至第 1 阶段	1,643,634	(1,643,634)	-	-
从第 2 阶段转移至第 3 阶段	-	(1,672,130)	1,672,130	-
从第 3 阶段转移至第 2 阶段	-	332,285	(332,285)	-
汇率变动	41,602	9,595	601	51,798
年末余额	767,084,627	20,237,800	6,105,326	793,427,753
本银行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总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762,693,975	20,237,800	6,094,007	789,025,782
本年净增加/(减少)	140,752,687	(8,845,183)	(366,101)	131,541,403
本年转让	(18,371,163)	-	-	(18,371,163)
本年核销	-	-	(5,455,560)	(5,455,560)
本年转移:	(29,626,250)	22,801,535	6,824,715	-
从第 1 阶段转移至第 2 阶段	(27,405,307)	27,405,307	-	-
从第 1 阶段转移至第 3 阶段	(4,026,629)	-	4,026,629	-
从第 2 阶段转移至第 1 阶段	1,805,686	(1,805,686)	-	-
从第 2 阶段转移至第 3 阶段	-	(2,818,237)	2,818,237	-
从第 3 阶段转移至第 2 阶段	-	20,151	(20,151)	-
汇率变动	8,124	(6,821)	66	1,369
年末余额	855,457,373	34,187,331	7,097,127	896,741,831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6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总额变动对减值准备的影响（续）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的账面总额变动（续）

本银行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总计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651,447,502	11,139,214	5,628,532	668,215,248
本年净增加/(减少)	143,706,664	(6,268,530)	(1,714,959)	135,723,175
本年转让	(12,518,125)	-	-	(12,518,125)
本年核销	-	-	(2,446,314)	(2,446,314)
本年转移:	(19,983,668)	15,357,521	4,626,147	-
从第 1 阶段转移至第 2 阶段	(18,341,000)	18,341,000	-	-
从第 1 阶段转移至第 3 阶段	(3,286,302)	-	3,286,302	-
从第 2 阶段转移至第 1 阶段	1,643,634	(1,643,634)	-	-
从第 2 阶段转移至第 3 阶段	-	(1,672,130)	1,672,130	-
从第 3 阶段转移至第 2 阶段	-	332,285	(332,285)	-
汇率变动	41,602	9,595	601	51,798
年末余额	762,693,975	20,237,800	6,094,007	789,025,782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a)	211,285,659	196,210,170	239,462,831	200,190,561
债权投资(b)	485,578,624	468,404,335	458,391,316	468,786,653
其他债权投资(c)	273,760,452	205,716,261	270,279,301	205,689,8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d)	593,215	674,457	593,215	674,457
金融投资净额	<u>971,217,950</u>	<u>871,005,223</u>	<u>968,726,663</u>	<u>875,341,553</u>

(a)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投资	83,686,245	86,694,590	139,728,511	86,694,590
政策性银行债券	45,037,191	12,933,673	16,141,749	12,933,673
同业存单	39,914,680	38,183,382	36,441,772	38,183,382
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316,217	26,496,975	26,515,764	26,496,975
金融债券	25,149,245	18,328,820	7,938,407	18,328,820
政府债券	8,528,280	7,585,977	3,821,464	7,585,977
企业债券	6,167,824	3,101,511	940,347	3,101,511
资产支持证券	1,885,729	1,928,072	7,515,798	5,947,725
其他投资	600,248	957,170	419,019	917,908
合计	<u>211,285,659</u>	<u>196,210,170</u>	<u>239,462,831</u>	<u>200,190,561</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b) 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债券	198,565,978	190,170,071	198,418,384	190,170,071
政策性银行债券	147,163,474	126,780,882	124,552,489	126,780,882
企业债券	87,739,999	104,313,107	83,786,804	104,313,107
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 计划(注)	51,871,984	43,037,218	51,871,984	43,037,218
资产支持证券	2,781,604	7,144,850	2,784,398	7,527,168
金融债券	2,778,525	3,212,235	2,778,525	3,212,235
同业存单	-	681,307	-	681,307
小计	490,901,564	475,339,670	464,192,584	475,721,988
应计利息	6,550,829	6,299,750	6,072,501	6,299,750
减：减值准备	(11,873,769)	(13,235,085)	(11,873,769)	(13,235,085)
合计	485,578,624	468,404,335	458,391,316	468,786,653

注：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按担保方式分类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向信托公司购买		
— 第三方企业担保	27,633,481	17,240,170
— 信用	20,098,385	20,346,430
向证券公司购买		
— 第三方企业担保	2,195,000	3,769,000
— 财产抵押	380,118	380,118
— 信用	-	36,500
向其他金融机构购买		
— 第三方企业担保	550,000	250,000
— 信用	1,015,000	1,015,000
合计	51,871,984	43,037,218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b) 债权投资（续）

(i) 债权投资本金的减值准备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总计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616,738	-	455,118	13,071,856
本年转回	(1,331,450)	-	-	(1,331,450)
年末余额	<u>11,285,288</u>	<u>-</u>	<u>455,118</u>	<u>11,740,406</u>
本集团及本银行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总计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767,652	-	614,204	11,381,856
本年计提/(转回)	1,849,086	-	(159,086)	1,690,000
年末余额	<u>12,616,738</u>	<u>-</u>	<u>455,118</u>	<u>13,071,856</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b) 债权投资（续）

(ii) 下表说明了债权投资本金余额的变动，以解释这些变动对债权投资减值损失准备的影响：

本集团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总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74,884,552	-	455,118	475,339,670
本年净增加	15,561,894	-	-	15,561,894
年末余额	490,446,446	-	455,118	490,901,564
本集团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总计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43,061,025	-	862,342	443,923,367
本年净增加/(减少)	31,823,527	-	(407,224)	31,416,303
年末余额	474,884,552	-	455,118	475,339,670
本银行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总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75,266,870	-	455,118	475,721,988
本年净减少	(11,529,404)	-	-	(11,529,404)
年末余额	463,737,466	-	455,118	464,192,584
本银行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总计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43,068,230	-	862,342	443,930,572
本年净增加/(减少)	32,198,640	-	(407,224)	31,791,416
年末余额	475,266,870	-	455,118	475,721,988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c) 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债券	136,252,246	108,085,293	132,798,965	108,059,243
政策性银行债券	46,747,528	26,157,522	46,747,528	26,157,522
企业债券	44,718,189	29,425,331	44,718,189	29,425,331
同业存单	20,201,315	20,761,227	20,201,315	20,761,227
金融债券	19,942,416	15,892,738	19,942,416	15,892,738
资产支持证券	3,230,130	3,515,571	3,230,130	3,515,571
小计	271,091,824	203,837,682	267,638,543	203,811,632
应计利息	2,668,628	1,878,579	2,640,758	1,878,250
合计	273,760,452	205,716,261	270,279,301	205,689,882

(i) 其他债权投资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债务工具				
—公允价值	273,760,452	205,716,261	270,279,301	205,689,882
—摊余成本	270,033,910	205,019,278	266,581,816	204,992,95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726,542	696,983	3,697,485	696,932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c) 其他债权投资（续）

(ii) 其他债权投资本金的减值准备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本集团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总计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87,315	-	-	3,087,315
本年转回	(159,101)	-	-	(159,101)
年末余额	2,928,214	-	-	2,928,214
本银行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总计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87,315	-	-	3,087,315
本年转回	(159,271)	-	-	(159,271)
年末余额	2,928,044	-	-	2,928,044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c) 其他债权投资（续）

(ii) 其他债权投资本金的减值准备相关信息分析如下（续）：

本集团及本银行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总计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740,963	-	-	2,740,963
本年计提	346,352	-	-	346,352
年末余额	3,087,315	-	-	3,087,315

(d)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投资	593,215	674,4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投资		
—公允价值	593,215	674,457
—初始确认成本	13,400	169,86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79,815	504,589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a)	3,863,130	3,458,925	3,863,130	3,458,925
子公司(附注五、1)	不适用	不适用	1,000,000	1,000,000
合计	<u>3,863,130</u>	<u>3,458,925</u>	<u>4,863,130</u>	<u>4,458,925</u>

(a) 联营企业

2024 年度

	本集团及本银行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联营企业	3,458,925	404,205	3,863,130	-

2023 年度

	本集团及本银行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联营企业	3,126,304	332,621	3,458,925	-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五、2。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及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2,719,359	1,277,117	42,911	205,454	4,244,841
购入	112,307	218,566	4,510	2,141	337,524
在建工程转入	-	15,981	-	196,914	212,895
处置及报废	-	(89,828)	(7,969)	-	(97,79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831,666	1,421,836	39,452	404,509	4,697,463
购入	-	193,370	4,595	12,437	210,402
在建工程转入	978,010	11,038	-	7,017	996,065
处置及报废	-	(32,863)	(2,882)	-	(35,74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809,676	1,593,381	41,165	423,963	5,868,185
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	1,016,783	1,015,303	32,832	147,041	2,211,959
本年计提	128,453	148,365	2,642	6,425	285,885
处置及报废	-	(87,998)	(7,736)	-	(95,73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45,236	1,075,670	27,738	153,466	2,402,110
本年计提	137,847	180,893	3,572	21,766	344,078
处置及报废	-	(32,300)	(2,795)	-	(35,09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83,083	1,224,263	28,515	175,232	2,711,093
固定资产净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686,430	346,166	11,714	251,043	2,295,35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526,593	369,118	12,650	248,731	3,157,092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续）

本银行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及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2,719,359	1,267,912	42,911	205,454	4,235,636
购入	112,307	207,880	4,510	2,141	326,838
在建工程转入	-	15,981	-	196,914	212,895
处置及报废	-	(89,819)	(7,969)	-	(97,78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831,666	1,401,954	39,452	404,509	4,677,581
购入	-	182,278	4,595	12,437	199,310
在建工程转入	978,010	11,038	-	7,017	996,065
处置及报废	-	(32,863)	(2,882)	-	(35,74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809,676	1,562,407	41,165	423,963	5,837,211
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	1,016,783	1,010,682	32,832	147,041	2,207,338
本年计提	128,453	145,748	2,642	6,425	283,268
处置及报废	-	(87,996)	(7,736)	-	(95,73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45,236	1,068,434	27,738	153,466	2,394,874
本年计提	137,847	175,158	3,572	21,766	338,343
处置及报废	-	(32,300)	(2,795)	-	(35,09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83,083	1,211,292	28,515	175,232	2,698,122
固定资产净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686,430	333,520	11,714	251,043	2,282,70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526,593	351,115	12,650	248,731	3,139,089

本集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有净值为人民币 609 千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在办理房产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09 千元）。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及有效地占用或使用上述房屋及建筑物。

本集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1,279,757 千元、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15,153 千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1,172,789 千元、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14,974 千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在建工程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4年度	2023年度
年初余额	1,069,082	1,177,276
本年增加	428,186	507,632
转入固定资产(附注四、9)	(996,065)	(212,895)
其他转出	(144,309)	(402,931)
年末余额	<u>356,894</u>	<u>1,069,082</u>

上述在建工程资金来源均属自有资金，在建工程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支出。

11. 无形资产

本集团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数据资源	合计
原值				
2023年1月1日	1,107,960	620,301	-	1,728,261
增加	316,728	102,853	-	419,581
处置及报废	-	(125)	-	(125)
2023年12月31日	1,424,688	723,029	-	2,147,717
增加	391	194,566	3,483	198,440
2024年12月31日	<u>1,425,079</u>	<u>917,595</u>	<u>3,483</u>	<u>2,346,157</u>
累计摊销				
2023年1月1日	165,002	403,511	-	568,513
摊销	28,613	78,052	-	106,665
处置及报废	-	(125)	-	(125)
2023年12月31日	193,615	481,438	-	675,053
摊销	35,752	91,935	209	127,896
2024年12月31日	<u>229,367</u>	<u>573,373</u>	<u>209</u>	<u>802,949</u>
无形资产净值				
2023年12月31日	<u>1,231,073</u>	<u>241,591</u>	-	<u>1,472,664</u>
2024年12月31日	<u>1,195,712</u>	<u>344,222</u>	<u>3,274</u>	<u>1,543,208</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无形资产（续）

本银行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数据资源	合计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1,107,960	612,196	-	1,720,156
增加	316,728	94,993	-	411,721
处置及报废	-	(125)	-	(12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24,688	707,064	-	2,131,752
增加	391	180,444	3,483	184,31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425,079	887,508	3,483	2,316,070
累计摊销				
2023 年 1 月 1 日	165,002	401,653	-	566,655
摊销	28,613	75,526	-	104,139
处置及报废	-	(125)	-	(12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93,615	477,054	-	670,669
摊销	35,752	87,847	209	123,80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29,367	564,901	209	794,477
无形资产净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31,073	230,010	-	1,461,08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195,712	322,607	3,274	1,521,593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2,419,220	13,104,805	47,231,167	11,807,792
应付工资	1,790,000	447,500	1,192,649	298,162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 价值变动	6,509,019	1,627,255	3,597,339	899,335
发放贷款和垫款公 允价值变动	3,142	785	1,079	270
租赁负债	2,077,127	519,282	2,191,928	547,982
其他	2,519,832	629,958	1,920,746	480,186
合计	<u>65,318,340</u>	<u>16,329,585</u>	<u>56,134,908</u>	<u>14,033,727</u>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	5,544,148	1,386,037	3,046,255	761,565
其他债权投资的公 允价值变动	3,726,542	931,634	696,983	174,246
其他权益投资的公 允价值变动	579,815	144,954	504,589	126,147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	6,998,369	1,749,592	4,300,573	1,075,143
使用权资产	1,907,965	476,992	2,028,538	507,135
合计	<u>18,756,839</u>	<u>4,689,209</u>	<u>10,576,938</u>	<u>2,644,236</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2,418,580	13,104,645	47,230,279	11,807,570
应付工资	1,720,000	430,000	1,119,000	279,750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 价值变动	6,509,019	1,627,255	3,597,339	899,335
发放贷款和垫款公 允价值变动	3,142	785	1,079	270
租赁负债	2,045,156	511,289	2,191,928	547,982
其他	2,519,832	629,958	1,920,746	480,186
合计	<u>65,215,729</u>	<u>16,303,932</u>	<u>56,060,371</u>	<u>14,015,093</u>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	5,541,782	1,385,445	3,045,539	761,386
其他债权投资的公 允价值变动	3,697,485	924,370	696,932	174,233
其他权益投资的公 允价值变动	579,815	144,954	504,589	126,147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	6,998,369	1,749,592	4,300,573	1,075,143
使用权资产	1,875,994	468,999	2,028,538	507,135
合计	<u>18,693,445</u>	<u>4,673,360</u>	<u>10,576,171</u>	<u>2,644,044</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b)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抵销前金额	抵销后余额	抵销前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u>16,329,585</u>	<u>11,640,376</u>	<u>14,033,727</u>	<u>11,389,491</u>
递延所得税负债	<u>4,689,209</u>	<u>-</u>	<u>2,644,236</u>	<u>-</u>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抵销前金额	抵销后余额	抵销前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u>16,303,932</u>	<u>11,630,572</u>	<u>14,015,093</u>	<u>11,371,049</u>
递延所得税负债	<u>4,673,360</u>	<u>-</u>	<u>2,644,044</u>	<u>-</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c)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度
年初净额	11,389,491
计入利润表的递延所得税(附注四、38)	1,034,96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递延所得税	<u>(784,081)</u>
年末净额	<u>11,640,376</u>
本银行	2024 年度
年初净额	11,371,049
计入利润表的递延所得税(附注四、38)	1,036,31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递延所得税	<u>(776,787)</u>
年末净额	<u>11,630,572</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继续涉入资产(附注四、42)	5,713,531	4,401,970	5,713,531	4,401,970
资金清算款项	2,647,167	3,618,703	2,619,453	3,618,703
使用权资产(a)	1,907,965	2,032,594	1,875,994	2,028,538
其他应收款(b)	711,574	904,670	348,435	323,403
长期待摊费用(c)	279,557	275,619	279,231	274,624
应收利息	253,167	230,805	253,167	230,805
抵债资产	7,417	6,348	7,417	6,348
待摊费用	6,029	5,119	4,834	3,415
小计	<u>11,526,407</u>	<u>11,475,828</u>	<u>11,102,062</u>	<u>10,887,806</u>
减：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77,221)	(70,595)	(76,578)	(69,735)
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u>(38,025)</u>	<u>(30,038)</u>	<u>(38,025)</u>	<u>(30,038)</u>
合计	<u>11,411,161</u>	<u>11,375,195</u>	<u>10,987,459</u>	<u>10,788,033</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其他资产（续）

(a)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合计
使用权资产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2,615,554	19,089	2,634,643
本年增加	655,204	1,792	656,996
本年减少	<u>(265,022)</u>	<u>(309)</u>	<u>(265,331)</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005,736	20,572	3,026,308
本年增加	397,894	234	398,128
本年减少	<u>(248,364)</u>	<u>(3,161)</u>	<u>(251,525)</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3,155,266</u>	<u>17,645</u>	<u>3,172,911</u>
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	755,038	3,929	758,967
本年增加	469,577	2,136	471,713
本年减少	<u>(236,731)</u>	<u>(235)</u>	<u>(236,966)</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987,884	5,830	993,714
本年增加	486,634	2,131	488,765
本年减少	<u>(215,176)</u>	<u>(2,357)</u>	<u>(217,533)</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1,259,342</u>	<u>5,604</u>	<u>1,264,946</u>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2,017,852</u>	<u>14,742</u>	<u>2,032,594</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1,895,924</u>	<u>12,041</u>	<u>1,907,965</u>
租赁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2,045,463)</u>	<u>(12,040)</u>	<u>(2,057,503)</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1,922,244)</u>	<u>(9,532)</u>	<u>(1,931,776)</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其他资产（续）

(a) 使用权资产（续）

本银行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合计
使用权资产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2,595,630	19,089	2,614,719
本年增加	655,204	1,792	656,996
本年减少	<u>(265,022)</u>	<u>(309)</u>	<u>(265,331)</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985,812	20,572	3,006,384
本年增加	362,749	234	362,983
本年减少	<u>(228,440)</u>	<u>(3,161)</u>	<u>(231,601)</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3,120,121</u>	<u>17,645</u>	<u>3,137,766</u>
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	746,566	3,929	750,495
本年增加	462,181	2,136	464,317
本年减少	<u>(236,731)</u>	<u>(235)</u>	<u>(236,966)</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972,016	5,830	977,846
本年增加	479,404	2,131	481,535
本年减少	<u>(195,252)</u>	<u>(2,357)</u>	<u>(197,609)</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1,256,168</u>	<u>5,604</u>	<u>1,261,772</u>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2,013,796</u>	<u>14,742</u>	<u>2,028,538</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1,863,953</u>	<u>12,041</u>	<u>1,875,994</u>
租赁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2,041,462)</u>	<u>(12,040)</u>	<u>(2,053,502)</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1,893,884)</u>	<u>(9,532)</u>	<u>(1,903,416)</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其他资产（续）

(b)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列示：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59,602	668,816	194,408	182,414
1-2 年	110,061	100,552	17,028	17,439
2-3 年	21,239	22,352	16,452	10,600
3 年以上	120,672	112,950	120,547	112,950
小计	711,574	904,670	348,435	323,403
减：坏账准备	(77,221)	(70,595)	(76,578)	(69,735)
合计	634,353	834,075	271,857	253,668

按性质列示：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代垫诉讼费	93,918	13.20	(73,589)	20,329
预付及待结算款项	63,709	8.95	-	63,709
其他	553,947	77.85	(3,632)	550,315
合计	711,574	100.00	(77,221)	634,353
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代垫诉讼费	80,527	8.90	(63,911)	16,616
预付及待结算款项	55,214	6.10	-	55,214
其他	768,929	85.00	(6,684)	762,245
合计	904,670	100.00	(70,595)	834,075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其他资产（续）

(b) 其他应收款（续）

按性质列示：（续）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代垫诉讼费	93,918	26.95	(73,589)	20,329
预付及待结算款项	56,450	16.20	-	56,450
其他	198,067	56.85	(2,989)	195,078
合计	<u>348,435</u>	<u>100.00</u>	<u>(76,578)</u>	<u>271,857</u>
本银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代垫诉讼费	80,527	24.90	(63,911)	16,616
预付及待结算款项	49,485	15.30	-	49,485
其他	193,391	59.80	(5,824)	187,567
合计	<u>323,403</u>	<u>100.00</u>	<u>(69,735)</u>	<u>253,668</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其他资产（续）

(c)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

	经营租入 固定资产 改良支出	其他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	199,804	52,451	252,255
增加	108,601	3,921	112,522
摊销	<u>(83,099)</u>	<u>(6,059)</u>	<u>(89,158)</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25,306	50,313	275,619
增加	95,245	183	95,428
摊销	<u>(85,630)</u>	<u>(5,860)</u>	<u>(91,490)</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234,921</u>	<u>44,636</u>	<u>279,557</u>

本银行

	经营租入 固定资产 改良支出	其他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	198,347	52,427	250,774
增加	108,265	3,972	112,237
摊销	<u>(82,285)</u>	<u>(6,102)</u>	<u>(88,387)</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24,327	50,297	274,624
增加	95,145	183	95,328
摊销	<u>(84,876)</u>	<u>(5,845)</u>	<u>(90,721)</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234,596</u>	<u>44,635</u>	<u>279,231</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转回)	收回已核 销资产	核销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款项	7,643	9,505	-	-	17,148
拆出资金	22,133	15,417	-	-	37,5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74	42,111	-	-	44,7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34,344,221	8,286,527	1,192,400	(5,455,560)	38,367,5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7,379	193,756	-	-	211,135
债权投资	13,235,085	(1,361,316)	-	-	11,873,769
其他债权投资	3,122,919	(160,154)	-	-	2,962,765
其他资产	100,633	15,771	10	(1,168)	115,246
预计负债	3,170,460	404,718	-	-	3,575,178
合计	<u>54,023,147</u>	<u>7,446,335</u>	<u>1,192,410</u>	<u>(5,456,728)</u>	<u>57,205,164</u>
本集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转回)	收回已核 销资产	核销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款项	6,343	1,300	-	-	7,643
拆出资金	26,572	(4,439)	-	-	22,1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539	(5,865)	-	-	2,6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30,655,754	5,476,984	657,797	(2,446,314)	34,344,2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7,141	(9,762)	-	-	17,379
债权投资	11,497,196	1,737,889	-	-	13,235,085
其他债权投资	2,772,940	349,979	-	-	3,122,919
其他资产	92,731	7,990	4	(92)	100,633
预计负债	2,655,050	515,410	-	-	3,170,460
合计	<u>47,742,266</u>	<u>8,069,486</u>	<u>657,801</u>	<u>(2,446,406)</u>	<u>54,023,147</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银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转回)	收回已核 销资产	核销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款项	7,615	9,533	-	-	17,148
拆出资金	22,133	15,417	-	-	37,5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74	42,111	-	-	44,7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 款和垫款	34,344,221	8,286,527	1,192,400	(5,455,560)	38,367,5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 放贷款和垫款	17,379	193,756	-	-	211,135
债权投资	13,235,085	(1,361,316)	-	-	11,873,769
其他债权投资	3,122,919	(160,324)	-	-	2,962,595
其他资产	99,773	15,988	10	(1,168)	114,603
预计负债	3,170,460	404,718	-	-	3,575,178
合计	<u>54,022,259</u>	<u>7,446,410</u>	<u>1,192,410</u>	<u>(5,456,728)</u>	<u>57,204,351</u>
本银行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转回)	收回已核 销资产	核销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款项	6,343	1,272	-	-	7,615
拆出资金	26,572	(4,439)	-	-	22,1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539	(5,865)	-	-	2,6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 款和垫款	30,655,754	5,476,984	657,797	(2,446,314)	34,344,2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 放贷款和垫款	27,141	(9,762)	-	-	17,379
债权投资	11,497,196	1,737,889	-	-	13,235,085
其他债权投资	2,772,940	349,979	-	-	3,122,919
其他资产	92,731	7,130	4	(92)	99,773
预计负债	2,655,050	515,410	-	-	3,170,460
合计	<u>47,742,266</u>	<u>8,068,598</u>	<u>657,801</u>	<u>(2,446,406)</u>	<u>54,022,259</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	21,689,522	51,179,118	21,689,522	51,179,118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165,137,197	150,523,599	166,251,790	153,679,092
境外银行	41,621	1,204	41,621	1,204
应付利息	898,991	1,518,397	898,991	1,518,397
合计	187,767,331	203,222,318	188,881,924	206,377,811

16. 拆入资金

	本集团及本银行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	26,487,309	33,666,680
境外银行	7,095	340,257
应付利息	22,500	126,316
合计	26,516,904	34,133,253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担保物类别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50,163,718	28,980,000	44,811,500	28,980,000
应付利息	8,583	5,930	8,583	5,930
合计	<u>50,172,301</u>	<u>28,985,930</u>	<u>44,820,083</u>	<u>28,985,930</u>

18. 吸收存款

	本集团及本银行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公司客户	438,415,371	449,487,751
个人客户	71,121,285	53,056,276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477,565,971	333,983,678
个人客户	228,726,493	175,243,261
存入保证金	49,675,560	31,741,372
财政性存款	1,778,901	1,376,528
其他存款(含应解汇款等)	5,267,707	388,388
应付利息	16,963,894	13,030,665
合计	<u>1,289,515,182</u>	<u>1,058,307,919</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24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2024年 12月31日
短期职工薪酬				
员工工资	5,743,159	5,850,035	(5,303,723)	6,289,471
员工福利费	-	162,461	(162,461)	-
社会保险费	5,323	291,024	(290,472)	5,875
住房公积金	2,832	457,859	(456,499)	4,19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3,188	141,598	(130,016)	124,770
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费	13,269	503,030	(501,536)	14,763
失业保险费	926	16,872	(16,775)	1,023
企业年金缴费	-	254,026	(254,026)	-
合计	<u>5,878,697</u>	<u>7,676,905</u>	<u>(7,115,508)</u>	<u>6,440,094</u>
本集团	2023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2023年 12月31日
短期职工薪酬				
员工工资	5,186,320	5,411,205	(4,854,366)	5,743,159
员工福利费	-	180,584	(180,584)	-
社会保险费	3,886	253,746	(252,309)	5,323
住房公积金	2,051	399,430	(398,649)	2,83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1,108	138,477	(126,397)	113,188
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费	10,560	373,055	(370,346)	13,269
失业保险费	734	12,092	(11,900)	926
企业年金缴费	-	208,787	(208,787)	-
合计	<u>5,304,659</u>	<u>6,977,376</u>	<u>(6,403,338)</u>	<u>5,878,697</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应付职工薪酬（续）

本银行	2024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2024年 12月31日
短期职工薪酬				
员工工资	5,630,995	5,711,889	(5,187,528)	6,155,356
员工福利费	-	158,646	(158,646)	-
社会保险费	4,519	284,840	(284,376)	4,983
住房公积金	2,832	447,660	(446,300)	4,19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2,098	138,540	(127,571)	123,067
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费	12,648	492,953	(491,652)	13,949
失业保险费	903	16,539	(16,446)	996
企业年金缴费	-	248,957	(248,957)	-
合计	<u>5,763,995</u>	<u>7,500,024</u>	<u>(6,961,476)</u>	<u>6,302,543</u>
本银行	2023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2023年 12月31日
短期职工薪酬				
员工工资	5,082,021	5,298,001	(4,749,027)	5,630,995
员工福利费	-	177,959	(177,959)	-
社会保险费	3,560	248,106	(247,147)	4,519
住房公积金	2,051	390,254	(389,473)	2,83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8,741	135,578	(122,221)	112,098
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费	9,964	365,890	(363,206)	12,648
失业保险费	711	11,844	(11,652)	903
企业年金缴费	-	204,646	(204,646)	-
合计	<u>5,197,048</u>	<u>6,832,278</u>	<u>(6,265,331)</u>	<u>5,763,995</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590,031	565,551	584,946	560,853
企业所得税	996,877	1,333,575	958,294	1,204,1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522	38,876	42,166	38,547
其他	108,691	94,939	107,691	94,016
合计	1,738,121	2,032,941	1,693,097	1,897,527

21. 应付债券

	本集团及本银行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金融债券	69,989,066	74,977,932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19,995,319	19,993,240
应付可转债	13,829,205	14,824,677
应付同业存单	225,949,713	163,795,853
应付利息	1,046,562	1,443,495
合计	330,809,865	275,035,197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应付债券（续）

债券类型	发行日	到期日	利率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杭银转债(注 1)	2021-03-29	2027-03-28	可变利率 (注 1)	14,824,677	(995,472)	13,829,205
24 杭州银行二级资 本债 01(注 2)	2024-08-08	2034-08-12	2.15%	-	9,998,232	9,998,232
24 杭州银行小微债 (注 3)	2024-05-15	2027-05-17	2.23%	-	9,998,583	9,998,583
23 杭州银行 02 (注 4)	2023-08-24	2026-08-28	2.56%	9,997,722	859	9,998,581
23 杭州银行 01 (注 5)	2023-06-08	2026-06-12	2.69%	9,995,470	1,661	9,997,131
22 杭州银行债 02 (注 6)	2022-11-10	2025-11-14	2.50%	14,995,664	2,433	14,998,097
22 杭州银行债 01 (注 7)	2022-09-28	2025-09-29	2.50%	14,995,095	2,613	14,997,708
22 杭州银行二级资 本债 01(注 8)	2022-09-28	2032-09-29	3.15%	9,996,449	638	9,997,087
22 杭州银行绿色债 (注 9)	2022-03-17	2025-03-21	2.98%	9,997,479	1,487	9,998,966
21 杭州银行小微债 01(注 10)	2021-04-07	2024-04-09	3.50%	14,996,502	(14,996,502)	-
19 杭州银行二级 (注 11)	2019-05-28	2029-05-30	4.60%	9,996,791	(9,996,791)	-
同业存单				163,795,853	62,153,860	225,949,713
合计				<u>273,591,702</u>	<u>56,171,601</u>	<u>329,763,303</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应付债券（续）

债券类型	发行日	到期日	利率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变利率			
杭银转债(注 1)	2021-03-29	2027-03-28	(注 1)	14,381,147	443,530	14,824,677
23 杭州银行 02 (注 4)	2023-08-24	2026-08-28	2.56%	-	9,997,722	9,997,722
23 杭州银行 01 (注 5)	2023-06-08	2026-06-12	2.69%	-	9,995,470	9,995,470
22 杭州银行债 02 (注 6)	2022-11-10	2025-11-14	2.50%	14,994,048	1,616	14,995,664
22 杭州银行债 01 (注 7)	2022-09-28	2025-09-29	2.50%	14,992,848	2,247	14,995,095
22 杭州银行二级 资本债 01(注 8)	2022-09-28	2032-09-29	3.15%	9,996,041	408	9,996,449
22 杭州银行绿色债 (注 9)	2022-03-17	2025-03-21	2.98%	9,995,604	1,875	9,997,479
21 杭州银行小微债 01(注 10)	2021-04-07	2024-04-09	3.50%	14,995,540	962	14,996,502
19 杭州银行二级 (注 11)	2019-05-28	2029-05-30	4.60%	9,995,892	899	9,996,791
同业存单				<u>175,503,629</u>	<u>(11,707,776)</u>	<u>163,795,853</u>
合计				<u>264,854,749</u>	<u>8,736,953</u>	<u>273,591,702</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应付债券（续）

注 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本银行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公开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15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为六年，即 2021 年 3 月 29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第一年票面利率为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80%，第四年 1.2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可转债持有人可在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的期间(以下简称“转股期”)内，按照当期转股价格行使将本次可转债转换为本银行 A 股股票的权利。在本次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本银行将按债券面值的 108%(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在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转股期内，如果本银行普通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如需)，本银行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此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的票面总金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本银行有权按照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17.06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前三十个交易日本银行 A 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本银行 A 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三十个交易日或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本银行 A 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以及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在本次发行之后，当本银行出现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本银行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本银行将视具体情况调整转股价格。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本银行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 时，本银行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本银行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应付债券（续）

注 1(续)：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本银行派发现金股利后，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 17.06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16.71 元/股。本银行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杭银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8 月 30 日起由人民币 16.71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12.99 元/股。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本银行派发现金股利后，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 12.99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12.64 元/股。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本银行派发现金股利后，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2.64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12.24 元/股。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本银行派发现金股利后，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2.24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11.72 元/股。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本银行派发现金股利后，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 11.72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11.35 元/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共有人民币 1,376,897,000 元“杭银转债”已经转换成本银行 A 股普通股股票，累计转股数为 119,054,969 股。

本银行已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按票面利率 0.80%(含税)发放“杭银转债”第三年利息。

	负债部分	权益部分	合计
可转债发行金额	13,549,576	1,450,424	15,000,000
直接发行费用	(14,435)	(1,545)	(15,980)
于发行日余额	13,535,141	1,448,879	14,984,020
年初累计利息计提	1,290,554	-	1,290,554
年初累计转股金额	(1,018)	(106)	(1,124)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824,677	1,448,773	16,273,450
本年利息计提	380,327	-	380,327
本年转股金额	(1,375,799)	(132,891)	(1,508,69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829,205	1,315,882	15,145,087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应付债券（续）

注 2：2024 年 8 月 8 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 10 年，本银行具有在第 5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2.15%。

注 3：2024 年 5 月 15 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该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2.23%。

注 4：2023 年 8 月 24 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金融债券（第二期）”。该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2.56%。

注 5：2023 年 6 月 8 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金融债券（第一期）”。该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2.69%。

注 6：2022 年 11 月 10 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50 亿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金融债券（第二期）”。该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2.50%。

注 7：2022 年 9 月 28 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50 亿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金融债券（第一期）”。该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2.50%。

注 8：2022 年 9 月 28 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 10 年，本银行具有在第 5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3.15%。

注 9：2022 年 3 月 17 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绿色金融债券”。该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2.98%。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应付债券（续）

注 10：2021 年 4 月 7 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50 亿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第一期)”。该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3.50%，该债券已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到期。

注 11：2019 年 5 月 28 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 10 年，本银行具有在第 5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4.60%，本银行已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行使赎回选择权将该债券赎回。

22. 预计负债

	本集团及本银行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损失准备	3,575,178	3,170,460

23.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继续涉入负债(附注四、42)	5,713,531	4,401,970	5,713,531	4,401,970
租赁负债(附注四、13.a)	1,931,776	2,057,503	1,903,416	2,053,502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1,571,740	2,199,509	1,530,640	2,199,509
待结算财政款项	753,818	901,556	753,818	901,556
开出本票	560,159	3,502	560,159	3,502
预提费用	508,562	443,820	508,562	443,820
应付股利(注 1)	4,286	3,804	4,286	3,804
其他	622,613	570,992	476,484	462,165
合计	11,666,485	10,582,656	11,450,896	10,469,828

注 1：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付股利由于股东未领取而逾期超过 1 年的金额为人民币 3,804 千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股本

2024 年度

本集团及本银行	年初余额	限售股解禁	本年增减	年末余额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116,116	-	(116,116)	-
2、国家法人持股	-	-	116,116	116,116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387,967	-	-	387,967
4、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	-	-	-
5、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63,457	(63,457)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67,540	(63,457)	-	504,08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5,362,745	63,457	118,970	5,545,172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362,745	63,457	118,970	5,545,172
三、股份总数	5,930,285	-	118,970	6,049,255

2023 年度

本集团及本银行	年初余额	限售股解禁	本年增减	年末余额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116,116	-	-	116,116
2、国家法人持股	295,917	(295,917)	-	-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387,967	-	-	387,967
4、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	-	-	-
5、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63,457	-	-	63,457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863,457	(295,917)	-	567,54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5,066,821	295,917	7	5,362,745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066,821	295,917	7	5,362,745
三、股份总数	5,930,278	-	7	5,930,285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其他权益工具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银行发行的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权益成份为人民币 13.16 亿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49 亿元)，具体信息参见附注四、21.注 1。

2024 年度，本集团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优先股及永续债变动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 本银行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 数量	账面价值	发行 数量	账面价值	发行 数量	账面 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杭银优 1(a) 20 杭州银行	1 亿	99.79 亿元	-	-	-	-	1 亿	99.79 亿元
永续债(b) 24 杭州银行	0.7 亿	69.95 亿元	-	-	-	-	0.7 亿	69.95 亿元
永续债 01(c)	-	-	1 亿	100.00 亿元	-	-	1 亿	100.00 亿元

2023 年度，本集团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优先股及永续债变动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 本银行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 数量	账面价值	发行 数量	账面价值	发行 数量	账面 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杭银优 1(a) 20 杭州银行	1 亿	99.79 亿元	-	-	-	-	1 亿	99.79 亿元
永续债(b)	0.7 亿	69.95 亿元	-	-	-	-	0.7 亿	69.95 亿元

(a) 杭银优 1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银行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完成优先股非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为 100,000,000 股，票面股息率为 5.20%。根据本银行 2022 年 12 月 16 日披露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优先股(杭银优 1)票面股息率的公告》，“杭银优 1”第二个计息周期的重定价日为 2022 年 12 月 15 日，根据本次重定价日基准利率调整后，第二个股息率调整期的票面股息率为 4.00%，股息每年支付一次。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其他权益工具（续）

(a) 杭银优 1（续）

本银行发行的优先股的股东按照约定的票面股息率获得分配后，不再同普通股股东一起参加剩余利润分配。上述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即在特定年度未向优先股股东派发的股息或未足额派发股息的差额部分，不累积到下一年度，且不构成违约事件。在出现约定的强制转股触发事件的情况下，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审查并决定，本银行上述优先股将全额或部分强制转换为普通股。

本银行上述优先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银行资本充足率。

(b) 20 杭州银行永续债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银行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完成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70 亿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该债券不含有利率跳升及其他赎回激励，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每 5 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前 5 年票面年利率为 4.10%。

该债券的存续期与本银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得到银保监会批准的前提下，本银行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该债券。当满足减记触发条件时，本银行有权在报银保监会并获同意，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上述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减记。该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该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该债券与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上述债券采用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本银行有权部分或全部取消该债券的派息，并不构成违约事件。本银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债券利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但直至决定重新开始向该债券持有人全额派息前，本银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收益分配。

本银行上述永续债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银行资本充足率。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其他权益工具（续）

(c) 24 杭州银行永续债 01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银行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完成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该债券不含有利率跳升及其他赎回激励，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每 5 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前 5 年票面年利率为 2.41%。

该债券的存续期与本银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得到监管部门事先认可的前提下，本银行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该债券。当满足减记触发条件时，本银行有权在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并获同意，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上述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减记。该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该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该债券与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上述债券采用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本银行有权部分或全部取消该债券的派息，并不构成违约事件。本银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债券利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但直至决定重新开始向该债券持有人全额派息前，本银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收益分配。

本银行上述永续债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银行资本充足率。

26. 资本公积

本集团及本银行	股本溢价	其他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	15,198,331	5,870	15,204,201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资本公积	80	-	8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5,198,411	5,870	15,204,281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资本公积	1,413,518	-	1,413,518
发行永续债	-	(608)	(60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6,611,929	5,262	16,617,191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4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4 年 1 月 1 日	税后净额	其他综合收益 转留存收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股东权益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 值变动(注1)	521,927	2,270,624	不适用	2,792,551	3,445,298	(417,799)	(756,875)	2,270,6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 失准备(注2)	2,355,222	25,201	不适用	2,380,423	33,602	-	(8,401)	25,20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 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479	(722)	不适用	757	(722)	-	-	(722)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8,442	68,560	(12,141)	434,861	91,413	不适用	(22,853)	68,560
	<u>3,257,070</u>	<u>2,363,663</u>	<u>(12,141)</u>	<u>5,608,592</u>	<u>3,569,591</u>	<u>(417,799)</u>	<u>(788,129)</u>	<u>2,363,663</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集团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3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3年 1月1日	税后净额	其他综合收益 转留存收益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股东权益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 值变动(注1)	(302,757)	824,684	不适用	521,927	929,371	170,208	(274,895)	824,6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 失准备(注2)	2,100,058	255,164	不适用	2,355,222	340,219	-	(85,055)	255,164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 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122	(643)	不适用	1,479	(643)	-	-	(643)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9,077	316,448	(17,083)	378,442	421,931	不适用	(105,483)	316,448
	<u>1,878,500</u>	<u>1,395,653</u>	<u>(17,083)</u>	<u>3,257,070</u>	<u>1,690,878</u>	<u>170,208</u>	<u>(465,433)</u>	<u>1,395,653</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银行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4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4 年 1 月 1 日	税后净额	其他综合收益 转留存收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股东权益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 值变动(注1)	521,889	2,248,869	不适用	2,770,758	3,416,291	(417,799)	(749,623)	2,248,8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 失准备(注2)	2,355,222	25,074	不适用	2,380,296	33,432	-	(8,358)	25,074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 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479	(722)	不适用	757	(722)	-	-	(722)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8,442	68,560	(12,141)	434,861	91,413	不适用	(22,853)	68,560
	<u>3,257,032</u>	<u>2,341,781</u>	<u>(12,141)</u>	<u>5,586,672</u>	<u>3,540,414</u>	<u>(417,799)</u>	<u>(780,834)</u>	<u>2,341,781</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银行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3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3 年 1月1日	税后净额	其他综合收益 转留存收益	2023 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股东权益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 值变动(注1)	(302,757)	824,646	不适用	521,889	929,320	170,208	(274,882)	824,6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 失准备(注2)	2,100,058	255,164	不适用	2,355,222	340,219	-	(85,055)	255,164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 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122	(643)	不适用	1,479	(643)	-	-	(643)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9,077	316,448	(17,083)	378,442	421,931	不适用	(105,483)	316,448
	<u>1,878,500</u>	<u>1,395,615</u>	<u>(17,083)</u>	<u>3,257,032</u>	<u>1,690,827</u>	<u>170,208</u>	<u>(465,420)</u>	<u>1,395,615</u>

注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包含金融投资中其他债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公允价值变动。

注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包含金融投资中其他债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其应计利息的减值准备。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盈余公积

	<u>本集团及本银行</u>	<u>本集团及本银行</u>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法定盈余公积		
年初余额	8,545,182	7,195,169
本年新增	<u>1,607,757</u>	<u>1,350,013</u>
年末余额	<u>10,152,939</u>	<u>8,545,182</u>
任意盈余公积		
年初余额	<u>19,013</u>	<u>19,013</u>
年末余额	<u>19,013</u>	<u>19,013</u>
合计	<u><u>10,171,952</u></u>	<u><u>8,564,195</u></u>

根据公司法和本集团章程的规定，本集团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本集团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可用于弥补累计亏损或者转增股本。

本集团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年初余额	21,619,665	19,725,239	20,591,931	18,846,008
本年新增	3,420,553	1,894,426	3,276,036	1,745,923
年末余额	25,040,218	21,619,665	23,867,967	20,591,931

本银行自 2012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财金〔2012〕20 号《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规定，从税后利润中按原则上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的比例计提一般准备，作为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金融企业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 5 年。本银行按规定，已于 2012 年末提足一般准备。本银行子公司亦根据当地监管要求计提相应的一般风险准备。

30. 未分配利润

根据本银行章程，按中国会计准则确定的本银行利润在(1)满足所有税务责任；(2)弥补以前年度亏损；(3)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4)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5)支付优先股股息；及(6)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后，可以利润分配形式分配给股东。

根据本银行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本银行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5.20 元(含税)。由于本银行发行的可转债处于转股期，实际派发的现金股利总额将根据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份数最终确定，每股派送现金股利不变。本银行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批准上述利润分配方案。2024 年 7 月 11 日，以截至 2024 年 7 月 10 日本银行普通股总股本 5,930,286,705 股为基数，本银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83,749 千元。

根据本银行 2024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及本银行 2024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本银行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3.70 元(含税)。由于本银行发行的可转债处于转股期，实际派发的现金股利总额将根据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份数最终确定，每股派送现金股利不变。2024 年 11 月 6 日，以截至 2024 年 11 月 5 日本银行普通股总股本 5,999,128,126 股为基数，本银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219,677 千元。

根据本银行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披露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2024 年付息公告》，本银行已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发放永续债利息人民币 287,000 千元(含税)。本次利息发放的计息起始日为 2023 年 1 月 17 日，按照 20 杭州银行永续债本计息期债券利率 4.10% 计算，以 20 杭州银行永续债发行总额人民币 70 亿元计算，合计发放债券利息人民币 287,000 千元(含税)。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40,730	1,232,156	1,240,730	1,232,156
存放同业款项	85,923	96,153	81,784	74,419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08,767	1,006,961	708,767	1,006,961
发放贷款和垫款	37,530,793	35,116,503	37,530,793	35,116,503
其中：公司贷款	24,559,109	22,149,065	24,559,109	22,149,065
个人贷款	12,559,433	12,430,960	12,559,433	12,430,960
贴现	412,251	536,478	412,251	536,478
债权投资	17,209,089	18,103,387	17,209,089	18,103,387
其他债权投资	6,093,067	4,758,146	6,056,794	4,758,146
利息收入小计	<u>62,868,369</u>	<u>60,313,306</u>	<u>62,827,957</u>	<u>60,291,572</u>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43,366	1,255,081	1,743,366	1,255,08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562,648	3,763,648	4,598,001	3,803,110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29,730	1,986,185	1,229,730	1,986,185
吸收存款及其他	23,814,749	22,181,917	23,814,749	22,181,917
应付债券	6,988,976	7,622,213	6,988,976	7,622,213
租赁负债	71,838	71,433	71,438	71,246
利息支出小计	<u>38,411,307</u>	<u>36,880,477</u>	<u>38,446,260</u>	<u>36,919,752</u>
利息净收入	<u>24,457,062</u>	<u>23,432,829</u>	<u>24,381,697</u>	<u>23,371,820</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2,432,385	2,481,071	804,358	1,011,477
担保及承诺业务手续费	629,272	635,308	629,272	635,308
投行类业务手续费	603,021	709,577	603,021	709,001
代理业务手续费	273,989	201,017	273,989	201,017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206,398	175,386	206,398	175,386
银行卡手续费	26,791	26,946	26,791	26,946
其他	525,965	476,952	525,389	476,95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u>4,697,821</u>	<u>4,706,257</u>	<u>3,069,218</u>	<u>3,236,087</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代理业务手续费	341,021	202,609	23,773	16,608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298,648	278,500	298,627	278,500
银行卡手续费	6,010	3,593	6,010	3,593
其他	332,543	178,946	332,533	178,94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小计	<u>978,222</u>	<u>663,648</u>	<u>660,943</u>	<u>477,647</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3,719,599</u>	<u>4,042,609</u>	<u>2,408,275</u>	<u>2,758,440</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26,014	4,188,326	6,424,134	4,187,47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440,224	371,760	440,224	371,760
其他债权投资	435,129	(170,186)	417,799	(170,208)
债权投资	(300,071)	1,111,040	(300,071)	1,111,040
衍生工具投资	170,571	126,401	170,571	126,4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364)	(16,348)	(28,364)	(16,348)
其他	180,722	37,911	180,718	37,911
合计	<u>7,324,225</u>	<u>5,648,904</u>	<u>7,305,011</u>	<u>5,648,026</u>

3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98,810	1,233,035	2,496,243	1,232,320
衍生金融工具	(55,288)	164,595	(55,288)	164,595
合计	<u>2,443,522</u>	<u>1,397,630</u>	<u>2,440,955</u>	<u>1,396,915</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8,421	178,931	183,069	173,937
教育费附加	138,025	129,219	134,202	125,652
其他	58,142	53,618	58,114	53,587
合计	<u>384,588</u>	<u>361,768</u>	<u>375,385</u>	<u>353,176</u>

36.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员工费用	7,676,905	6,977,376	7,500,024	6,832,278
使用权资产折旧	488,765	471,713	481,535	464,317
固定资产折旧	344,078	285,885	338,343	283,268
无形资产摊销	127,896	106,665	123,808	104,1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1,490	89,158	90,721	88,387
租赁费	27,477	28,014	26,910	27,091
其他业务及管理费	<u>2,529,520</u>	<u>2,334,195</u>	<u>2,463,463</u>	<u>2,270,115</u>
合计	<u>11,286,131</u>	<u>10,293,006</u>	<u>11,024,804</u>	<u>10,069,595</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7.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存放同业款项	9,505	1,300	9,533	1,272
拆出资金	15,417	(4,439)	15,417	(4,4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111	(5,865)	42,111	(5,8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 垫款	8,286,527	5,476,984	8,286,527	5,476,9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 款和垫款	193,756	(9,762)	193,756	(9,762)
债权投资	(1,361,316)	1,737,889	(1,361,316)	1,737,889
其他债权投资	(160,154)	349,979	(160,324)	349,979
其他资产	15,771	7,990	15,988	7,130
预计负债	404,718	515,410	404,718	515,410
合计	<u>7,446,335</u>	<u>8,069,486</u>	<u>7,446,410</u>	<u>8,068,598</u>

38.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78,499	3,287,271	2,990,007	2,987,2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34,966)	(1,388,900)	(1,036,310)	(1,375,445)
合计	<u>2,243,533</u>	<u>1,898,371</u>	<u>1,953,697</u>	<u>1,611,772</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8. 所得税费用（续）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利润总额	19,226,096	16,281,738	18,031,272	15,111,907
按法定税率计算之所得税	4,806,524	4,070,435	4,507,818	3,777,977
不得抵扣之费用的影响	216,862	258,842	216,622	258,730
免税收入的影响	(2,665,702)	(2,342,853)	(2,656,634)	(2,342,853)
其他影响	(114,151)	(88,053)	(114,109)	(82,082)
所得税费用	<u>2,243,533</u>	<u>1,898,371</u>	<u>1,953,697</u>	<u>1,611,772</u>

39.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优先股的转股特征使得本集团存在或有可发行普通股。截至2024年12月31日，转股的触发事件并未发生，因此优先股的转股特征对2024年度的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没有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以本集团于2021年3月29日公开发行人民币150亿元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均在发行时或本期期初转换为普通股为假设，以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利息费用后归属于本集团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当年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具体计算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归属于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16,982,563	14,383,367
减：优先股当年宣告股息	(400,000)	(400,000)
减：永续债当年发放利息	(287,000)	(287,000)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u>16,295,563</u>	<u>13,696,367</u>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u>5,941,761</u>	<u>5,930,283</u>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u>2.74</u>	<u>2.31</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9. 每股收益（续）

稀释每股收益具体计算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归属于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16,982,563	14,383,367
减：优先股当年宣告股息	(400,000)	(400,000)
减：永续债当年发放利息	(287,000)	(287,000)
加：本年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利息 费用(税后)	417,934	411,974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16,713,497	14,108,341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5,941,761	5,930,283
加：假定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转换 为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1,200,273	1,225,400
用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当年发行 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7,142,034	7,155,683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2.34	1.97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790,193	673,679	790,193	673,679
现金等价物				
其中：可用于支付的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9,585,147	36,935,566	39,585,147	36,935,566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款项	8,965,881	5,201,884	8,965,241	5,201,881
拆出资金	6,225,000	-	6,225,00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8,552,886	160,000	48,552,886	160,000
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				
债券投资	4,921,949	1,097,654	4,921,949	1,097,654
同业存单	398,505	11,884,559	398,505	11,884,559
小计	108,649,368	55,279,663	108,648,728	55,279,660
合计	109,439,561	55,953,342	109,438,921	55,953,339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净利润	16,982,563	14,383,367	16,077,575	13,500,135
加：信用减值损失	7,446,335	8,069,486	7,446,410	8,068,598
固定资产折旧	344,078	285,885	338,343	283,268
无形资产摊销	127,896	106,665	123,808	104,1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1,490	89,158	90,721	88,387
使用权资产折旧	488,765	471,713	481,535	464,3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资产的损失/(收益)	87	2,926	87	2,926
汇兑损益	279,836	(831)	279,836	(83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43,522)	(1,397,630)	(2,440,955)	(1,396,915)
投资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	(25,181,457)	(25,694,961)	(25,125,970)	(25,694,08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1,034,966)	(1,388,900)	(1,036,310)	(1,375,445)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6,988,976	7,622,213	6,988,976	7,622,213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71,838	71,433	71,438	71,2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22,378,778)	(137,260,384)	(121,760,772)	(136,731,34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84,043,575	206,890,643	181,866,159	208,185,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5,826,716</u>	<u>72,250,783</u>	<u>63,400,881</u>	<u>73,191,718</u>

2024 年度，本集团无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2023 年度：无)。

41. 受托业务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53,859,699	53,977,993
委托存款	(53,862,131)	(53,979,461)

委托存款是指存款者向本集团指定特定的第三者为贷款对象的存款，而贷款相关的信用风险由指定借款人的存款者承担。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2. 金融资产的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特殊目的信托。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上述资产。当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根据对该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披露详见附注四、17。2024 年度，本集团通过资产证券化、债券借出交易的方式累计转移金融资产人民币 15,231.96 亿元。(2023 年度：通过资产证券化、债券借出交易的方式累计转移金融资产人民币 6,450.15 亿元)。

信贷资产证券化

2024 年度，本集团通过资产证券化交易转移的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 183.71 亿元，除“杭瑞 2024 年第一期信贷资产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杭瑞 2024 年第二期信贷资产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杭瑞 2024 年第三期信贷资产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外，其余转移的金融资产均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对于 2024 年转让的 43.45 亿元的“杭瑞 2024 年第一期信贷资产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26.43 亿元的“杭瑞 2024 年第二期信贷资产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及 100.11 亿元的“杭瑞 2024 年第三期信贷资产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本集团继续涉入了该转让的信贷资产(2023 年度，本集团通过资产证券化交易转移的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 125.18 亿元，除“杭瑞 2023 年第一期信贷资产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外，其余转移的金融资产均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继续确认的资产价值为人民币 57.14 亿元(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继续确认的资产价值为人民币 44.02 亿元)，并已划分为发放贷款和垫款。同时本集团由于该事项确认了相关金额的继续涉入资产和继续涉入负债。

证券借出交易

于证券借出交易中，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业务，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2024 年度，本集团在证券借出交易中转让资产的累计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5,048.25 亿元(2023 年度：人民币 6,324.97 亿元)。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证券借出交易中尚未到期的转让资产的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98.70 亿元(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44.30 亿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3. 担保物信息

本集团及本银行下列资产作为向中央银行借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以及债券借贷融入的担保物。

本集团

	<u>2024年12月31日</u>	<u>2023年12月31日</u>
债券		
—用于向中央银行借款	67,416,482	113,600,535
—用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3,101,600	29,884,100
—用于吸收存款	55,527,416	51,462,462
—用于债券借贷融入	105,000	-
合计	<u>176,150,498</u>	<u>194,947,097</u>

本银行

	<u>2024年12月31日</u>	<u>2023年12月31日</u>
债券		
—用于向中央银行借款	67,416,482	113,600,535
—用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7,592,000	29,884,100
—用于吸收存款	55,527,416	51,462,462
—用于债券借贷融入	105,000	-
合计	<u>170,640,898</u>	<u>194,947,097</u>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主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主要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取得方式	持股比例(直接)
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设立	100.00%

本银行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以现金人民币 10 亿元出资设立了子公司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占比 100%，主要从事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等相关业务。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投资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
联营企业					
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 限责任公司	济源市	济源市	银行业	20.00	权益法
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 限责任公司	登封市	登封市	银行业	20.00	权益法
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 限责任公司	兰考县	兰考县	银行业	20.00	权益法
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 限责任公司	伊川县	伊川县	银行业	20.00	权益法
澠池齐鲁村镇银行有 限责任公司	澠池县	澠池县	银行业	20.00	权益法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石嘴山市	石嘴山市	银行业	18.39	权益法
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	缙云县	缙云县	银行业	10.00	权益法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其他金融业	42.95	权益法

本银行持有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嘴山银行”)18.39%的股份，为石嘴山银行并列第一大股东。同时，本银行向其派驻了一名董事，能够对石嘴山银行经营和财务策略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本银行持有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缙云联合村镇银行”)10.00%的股份，为缙云联合村镇银行第二大股东。同时，本银行向其派驻了一名董事，能够对缙云联合村镇银行经营和财务策略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投资（续）

下表列示了对本集团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2024年度	2023年度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863,130	3,458,92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40,223	371,760
其他综合收益	(722)	(643)
综合收益总额	<u>439,501</u>	<u>371,117</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2023 年：无）。

3. 在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主要在金融投资、资产管理、资产证券化等业务中会涉及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通常以发行证券或以其他方式募集资金以购买资产。本集团会分析判断是否对这些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集团在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的相关信息如下：

(1) 在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最大损失敞口
基金	83,686,245	-	-	83,686,245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316,217	47,154,836	-	47,471,053
资产支持证券	1,885,729	2,595,455	3,251,404	7,732,588
其他	218,243	-	-	218,243
合计	<u>86,106,434</u>	<u>49,750,291</u>	<u>3,251,404</u>	<u>139,108,129</u>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3. 在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续）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最大损失敞口
基金	86,694,590	-	-	86,694,590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26,496,975	39,111,856	-	65,608,831
资产支持证券	1,928,072	6,313,394	3,538,198	11,779,664
其他	74,349	-	-	74,349
合计	<u>115,193,986</u>	<u>45,425,250</u>	<u>3,538,198</u>	<u>164,157,434</u>

(2)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在本集团的资产证券化业务中，本集团将部分信贷资产委托给信托公司并设立特定目的信托，由信托公司以信贷资产产生的现金流为基础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担任贷款服务机构代为管理、运用和处分信贷资产，收取管理费收入，同时会持有部分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份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上述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特定目的信托(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0.00 亿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持有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发行的部分资产支持证券(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00 亿元)。

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该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内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规模余额为人民币 4,386.05 亿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738.66 亿元)。2024 年度，本集团在该类非保本理财产品赚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人民币 19.76 亿元(2023 年度：人民币 21.11 亿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4.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委托第三方机构发行管理的基金投资、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以及资产支持证券等，该等结构化主体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 947.99 亿元。2024 年度，本集团未向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过财务支持。

六、 财务承诺及或有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但未拨付	<u>215,022</u>	<u>296,283</u>

2. 租赁承诺

本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已采用新租赁准则计量的租赁负债之外，符合短期租赁或低价值租赁豁免条件的租赁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本集团需就以下期间支付的最低租赁款项分别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u>3,525</u>	<u>2,403</u>
合计	<u>3,525</u>	<u>2,403</u>

六、 财务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3. 或有负债及信贷承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26,032,839	177,256,419
开出之不可撤销信用证	38,792,422	29,569,921
开出保证凭信	55,163,907	49,263,162
不可无条件撤销的贷款承诺	8,487,359	11,551,625
合计	<u>328,476,527</u>	<u>267,641,127</u>

4. 未决诉讼和纠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本集团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案件的诉讼标的金额为人民币 45,541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2,927 千元）。管理层认为，预计赔付可能性均不大，因此年末无需确认预计负债。

5. 国债兑付和承销承诺

本集团受财政部委托代理发行储蓄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储蓄国债，而本集团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代理发行的但尚未到期、且尚未兑付的储蓄国债累积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4,651,790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783,713 千元）。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该等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定期或在其到期时一次性兑付本金及利息。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储蓄国债到期日前，本集团所需兑付的储蓄国债金额并不重大。

七、 分部报告

1. 业务分部

本集团主要通过五大业务分部提供金融服务：公司业务、小企业业务、零售业务、资金业务及其他业务。在业务分部中列示的分部收入和资产包括直接归属于各分部及可以基于合理标准分配到各分部的相关项目。作为资产负债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的资金来源和运用通过资产负债委员会在各个业务分部中进行分配。分部间的内部转移价格按照资金来源和运用的期限，并参考市场价格确定，费用根据受益情况在不同分部间进行分配。

公司业务指为大中型企业客户提供的银行业务服务，包括存款、贷款、结算、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其他服务等。

小企业业务指为小企业及从事经营的个人客户提供的银行业务服务，包括存款、贷款、结算、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其他服务等。

零售业务指为非从事经营的个人客户提供的银行业务服务，包括存款、借记卡、消费信贷和抵押贷款及个人资产管理等。

资金业务包括同业存/拆放业务、返售/回购业务、贴现业务、投资业务等自营及代理业务。

其他业务指本集团除公司业务、零售业务、小企业业务、资金业务外其他自身不形成单独报告的分部。

七、 分部报告（续）

1. 业务分部（续）

	2024 年度						合计
	公司业务	小企业业务	零售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抵消项	
营业收入	18,221,477	3,373,563	5,845,467	10,897,987	42,678	-	38,381,172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	10,836,836	4,088,794	1,836,215	7,695,217	-	-	24,457,062
内部利息净收入	6,480,928	(979,860)	3,584,089	(9,085,157)	-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54,717	264,629	425,163	2,375,090	-	-	3,719,599
其他净收入(注 1)	248,996	-	-	9,912,837	42,678	-	10,204,511
营业支出	(9,851,686)	(2,569,673)	(4,998,419)	(1,634,324)	(67,832)	-	(19,121,934)
营业利润	8,369,791	803,890	847,048	9,263,663	(25,154)	-	19,259,238
营业外收支	-	-	-	(625)	(32,517)	-	(33,142)
利润总额							19,226,096
所得税费用							(2,243,533)
净利润							16,982,56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30,168,034	160,919,803	206,262,928	1,103,732,426	12,243,849	(971,180)	2,112,355,860
负债总额	1,136,295,243	132,326,371	337,928,405	349,016,512	21,712,510	(971,180)	1,976,307,861
补充信息：							
发放贷款和垫款	536,730,222	152,589,901	179,270,553	31,735,499	-	-	900,326,175
资本性支出	381,913	62,598	117,483	305,744	7,340	-	875,078
折旧和摊销费用	459,229	75,270	141,266	367,639	8,825	-	1,052,229
信用减值损失	4,996,839	1,222,590	2,575,332	(1,348,426)	-	-	7,446,335

七、 分部报告（续）

1. 业务分部（续）

	2023 年度						合计
	公司业务	小企业业务	零售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抵消项	
营业收入	16,418,935	3,278,461	5,145,850	10,129,181	43,114	-	35,015,541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	9,292,716	3,901,325	2,483,685	7,755,120	(17)	-	23,432,829
内部利息净收入	6,269,470	(865,114)	2,053,878	(7,458,234)	-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63,512	242,250	608,287	2,528,560	-	-	4,042,609
其他净收入(注 1)	193,237	-	-	7,303,735	43,131	-	7,540,103
营业支出	(8,327,518)	(1,821,249)	(3,536,572)	(4,982,920)	(60,299)	-	(18,728,558)
营业利润	8,091,417	1,457,212	1,609,278	5,146,261	(17,185)	-	16,286,983
营业外收支	-	-	-	(95)	(5,150)	-	(5,245)
利润总额							16,281,738
所得税费用							(1,898,371)
净利润							14,383,36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559,019,992	136,584,738	187,102,691	950,316,920	11,461,954	(3,155,493)	1,841,330,802
负债总额	953,383,448	110,044,306	258,915,279	393,356,733	17,493,319	(3,155,493)	1,730,037,592
补充信息：							
发放贷款和垫款	468,291,490	128,625,001	163,580,559	13,445,242	-	-	773,942,292
资本性支出	455,315	73,403	133,861	396,074	8,703	-	1,067,356
折旧和摊销费用	406,712	65,568	119,572	353,795	7,774	-	953,421
信用减值损失	3,855,308	638,012	1,447,180	2,128,986	-	-	8,069,486

注 1：其他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资产处置损益、其他业务收入及其他收益。

七、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

本集团的业务主要分布在浙江省杭州市、浙江省其他部分市县、北京市、上海市、广东省深圳市、江苏省南京市和安徽省合肥市等地区。根据各地资产总额的占比，分为杭州和其他地区两个地区分部。

	2024 年度			合计
	杭州	其他地区	抵消	
营业收入	22,399,185	15,981,987	-	38,381,172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	13,515,453	10,941,609	-	24,457,062
内部利息净收入	(32,688)	32,688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593,677	1,125,922	-	3,719,599
其他净收入(注 1)	6,322,743	3,881,768	-	10,204,511
营业支出	(11,418,705)	(7,703,229)	-	(19,121,934)
营业利润	10,980,480	8,278,758	-	19,259,238
营业外收支	(42,322)	9,180	-	(33,142)
利润总额				19,226,096
所得税费用				(2,243,533)
净利润				<u>16,982,563</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u>1,515,757,588</u>	<u>782,585,514</u>	<u>(185,987,242)</u>	<u>2,112,355,860</u>
负债总额	<u>1,390,034,891</u>	<u>772,260,212</u>	<u>(185,987,242)</u>	<u>1,976,307,861</u>

七、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续）

	2023 年度			
	杭州	其他地区	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20,094,084	14,921,457	-	35,015,541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	13,607,694	9,825,135	-	23,432,829
内部利息净收入	(1,434,561)	1,434,561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053,909	988,700	-	4,042,609
其他净收入(注 1)	4,867,042	2,673,061	-	7,540,103
营业支出	(11,090,739)	(7,637,819)	-	(18,728,558)
营业利润	9,003,345	7,283,638	-	16,286,983
营业外收支	(7,630)	2,385	-	(5,245)
利润总额				16,281,738
所得税费用				(1,898,371)
净利润				<u>14,383,367</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u>1,356,483,823</u>	<u>714,072,643</u>	<u>(229,225,664)</u>	<u>1,841,330,802</u>
负债总额	<u>1,254,054,691</u>	<u>705,208,565</u>	<u>(229,225,664)</u>	<u>1,730,037,592</u>

注 1：其他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资产处置损益及其他收益。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金融风险管理部分主要披露本集团所承担的风险，以及对风险的管理和监控，特别是在金融工具使用方面所面临的主要风险：

-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约而引致损失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自本集团的贷款组合、投资组合、保证和承诺等。
-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于为贷款、交易、投资等活动提供资金以及对流动性资金头寸的管理。
- 市场风险：是指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及其他市场因素)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本集团制定了政策及程序以识别及分析上述风险，并设定了适当的风险限额和控制机制。本集团设有风险管理委员会，并由专门的部门——风险管理部、授信审批部、法律合规部和资产保全部等负责风险管理工作。负责风险管理的部门职责明确，与承担风险的业务经营部门保持相对独立。风险管理委员会在风险合规偏好指引下制定适用于本集团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和管理机制。风险管理委员会除定期召开风险管理会议外，还根据市场情况变化召开会议，对相关风险政策和程序进行修订。

1. 信用风险

本集团制定了规范的信贷管理制度和信贷流程，并在全行范围内实施。本集团风险政策依据董事会风险合规偏好、风险管理战略按年制订发布。信贷流程可分为：信贷调查、信贷审查、信贷审批、信贷发放以及贷后管理等。

本集团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制定了《杭州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通过借款人的财务状况、还款能力、还款记录、还款意愿、贷款项目的盈利情况、担保情况、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等指标进行风险判断，将本集团贷款风险分类标准划分为五级。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1）信用风险管理

本集团划分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五个基本类别的主要定义如下：

正常：债务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金、利息或收益不能按时足额偿付。

关注：虽然存在一些可能对履行合同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债务人目前有能力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

次级：债务人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或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可疑：债务人已经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金融资产已发生显著信用减值。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后，只能收回极少部分金融资产，或损失全部金融资产。

本集团使用贷款风险分类法对贷款质量进行分类，主要依据是判断借款人及时足额归还贷款本息的可能性，考虑的主要因素包括：1、借款人的还款能力；2、借款人的还款记录和还款意愿；3、贷款的担保以及担保人的经济前景；4、贷款的抵质押物以及抵质押物出售所得的净值；5、影响借款人还款能力和担保人代为偿付能力的非财务因素；6、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同时，本集团也会考虑贷款的本金和利息逾期偿还的时间。

本集团的资金营运业务由于进行投资活动和资金拆借活动而面临信用风险。本集团人民币投资组合以政府债券、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等信用风险较低的债券组合为主，同时购入信用等级较高的金融机构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以及企业债券等。本集团风险管理部制定对债券投资和资金拆借等各项业务的集中度限额及交易限额，本集团亦严格控制交易对手的准入和授信敞口以降低信用风险。

汇票承兑、财务担保、贷款承诺以及其他表外业务可能会因为交易对手违约而产生风险。因此，本集团对该类交易制定了严格的申请、审批和贷后管理要求，对部分交易要求提供本集团认可的担保。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1）信用风险管理（续）

在地理区域、经济性质或者行业特征等因素的变化对本集团的交易对手产生相似影响的情况下，如果对该交易对手发放的信贷与本集团的总体信用风险相比是重要的，则会产生信贷集中风险。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分散在不同的行业和产品之间。有关行业、性质的分析参见附注四、6。

（2）预期信用损失减值

本集团将需要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融工具划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阶段，仅需计算未来一年预期信用损失(ECL)，第二阶段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阶段，以及第三阶段是“已发生信用减值”阶段，需计算整个生命周期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开发了减值模型来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采用自上而下的开发方法，建立了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同比等宏观指标与风险参数回归模型，并定期预测乐观、基准和悲观共三种宏观情景，应用减值模型计算多情景下的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评级

本集团对企业贷款和金融投资划分十九级内部信用风险评级，内部信用风险评级反映单个交易对手的违约概率评估结果，且对不同类别的交易对手采用不同的内部评级模型。在贷款申请时收集的借款人及特定贷款信息都被纳入评级模型。此外，本模型还将信用风险管理专家的专家判断纳入到逐笔信用敞口的最终内部信用评级中，从而将可能未被其他来源考虑的因素纳入评级模型。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2）预期信用损失减值（续）

阶段划分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或上限指标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定量标准：

本集团通过信用风险评级是否下降一定幅度如企业贷款和金融投资交易对手在报告日的信用风险评级较初始确认的信用风险评级下降 2 级及以上或违约概率是否上升至一定程度如零售贷款在报告日所在分池违约概率大于 6%（含）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判断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

定性标准：

如果借款人在风险监控清单上和/或该工具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标准：

- 借款人还款意愿差，存在欺骗银行的行为等
- 借款人在他行已形成不良资产或已列入不良信用记录名单
- 借款人突然发生对其现金流量、财务状况和影响还款能力的非财务因素产生不利影响，可能造成本集团信贷资产损失的事件
- 其他影响借款人及时足额偿还贷款本息的事件或因素

上限指标：

如果交易对手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30 天仍未付款，则视为该金融工具已经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减值（续）

阶段划分（续）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定性指标：

交易对手满足“难以还款”的标准，表明交易对手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示例包括：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上限指标：

交易对手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90 天仍未付款。

上述标准适用于本集团所有的金融工具，且与内部信用风险管理所采用的违约定义一致。违约定义已被一致地应用于本集团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过程中对违约概率(PD)、违约风险敞口(EAD)及违约损失率(LGD)的模型建立。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2）预期信用损失减值（续）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准备损失。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PD)、违约风险敞口(EAD)及违约损失率(LGD)三者的乘积。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发生违约的可能性。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发生违约时某一债项应被偿付的金额。
- 违约损失率是指某一债项违约导致的损失金额占该违约债项风险暴露的比例。

本集团通过预计未来各单个敞口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违约概率是基于到期信息由 12 个月违约概率推演而成。到期分析覆盖了贷款从初始确认到整个存续期结束的违约变化情况。到期组合的基础是可观察的历史数据，并假定同一组合和信用等级的资产的情况相同。上述分析以历史数据作为支持。

本集团根据对影响违约后回收的因素来确定违约损失率。不同产品类型的违约损失率有所不同。

在确定 12 个月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时应考虑前瞻性经济信息。

本报告期内，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2）预期信用损失减值（续）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依据行业最佳实践结合公司内专家判断，选择了一系列宏观经济指标(包含国内生产总值同比、流通中货币同比、美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等)，进而对各模型敞口建立实际违约概率与宏观因子间的统计学关系，并通过对应宏观因子预测值计算得到实际违约概率的前瞻性结果。

除了提供基本经济情景外，本集团根据对每一个主要产品类型的分析，设定情景的数量。本集团在每一个报告日重新评估情景的数量及其特征。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结合统计分析及专家信用判断来确定情景权重，并同时考虑了各情景所代表的可能结果的范围。本集团在判断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时，使用了基准及其他情景下的整个存续期违约概率乘以情景权重，并考虑了定性和上限指标。在确定金融工具处于第 1 阶段、第 2 阶段或第 3 阶段时，也相应确定了应当按照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以加权的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第 1 阶段)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第 2 阶段及第 3 阶段)计量相关的损失准备。上述加权的信用损失是由各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乘以相应情景的权重计算得出。

本集团认为这些预测体现了本集团对可能结果的最佳估计，并分析了本集团不同组合的非线性及不对称特征，以确定所选择的情景能够适当地代表可能发生的情景。与其他经济预测类似，对预计值和发生可能性的估计具有的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因此实际结果可能同预测存在重大差异。

关于经济指标的假设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用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重要假设列示如下。“基准”、“上升”及“下降”这三种情景适用于所有组合。三种情景的权重分别是 40%、30%和 30%(2023 年 12 月 31 日：40%、30%和 30%)。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用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列示如下：

项目	范围
国内生产总值同比	4.0%-5.6%
流通中货币同比	8.1%-12.3%
美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	6.8-7.4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2）预期信用损失减值（续）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续）

敏感性分析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三情景加权平均后的减值准备较基准情景下的减值准备增加如下：

	<u>2024 年 12 月 31 日</u>
企业贷款	9,056,309
个人贷款	78,752
金融投资	3,144,768

假若基准、上升和下降的情景权重从 40%、30%和 30%变成 40%、20%和 40%则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将从人民币 38,579 百万元上升至人民币 45,111 百万元，金融投资的减值准备将从人民币 14,836 百万元上升至人民币 17,580 百万元。假若基准、上升和下降的情景权重从 40%、30%和 30%变成 40%、40%和 20%，则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将从人民币 38,579 百万元下降至人民币 32,047 百万元，金融投资的减值准备将从人民币 14,836 百万元下降至人民币 12,093 百万元。

（3）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

在统计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和宏观经济指标关联性时，本集团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划入同一组合，在进行分组时，本集团获取了充分的信息，确保其统计上的可靠性。当无法从内部获取足够信息时，本集团参照外部的补充数据用于建立模型。用于确定分组特征的信息列示如下：

企业贷款和金融投资

- 行业

零售贷款

- 产品类型(例如，个人住房、信用卡等)
- 担保类型

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分组的恰当性。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及担保承诺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分析。下列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即本集团就这些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金融工具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存放央行款项(第一阶段)	118,098,021	113,069,932
存放同业款项(第一阶段)	11,263,254	13,481,858
拆出资金(第一阶段)	21,211,209	27,742,3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第一阶段)	50,403,872	6,054,171
发放贷款和垫款(a)	900,326,175	773,942,292
—以摊余成本计量	864,149,350	759,145,249
第一阶段	835,023,219	740,856,382
第二阶段	27,196,932	16,434,873
第三阶段	1,929,199	1,853,9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5,043,346	13,667,819
第一阶段	35,043,346	13,667,819
—应计利息	1,133,479	1,129,224
第一阶段	1,052,556	1,071,436
第二阶段	76,870	25,821
第三阶段	4,053	31,967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4）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及担保承诺（续）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分析。下列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即本集团就这些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金融工具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金融投资(b)		
债权投资	485,578,624	468,404,335
—以摊余成本计量	479,161,158	462,267,814
第一阶段	479,161,158	462,267,814
—应计利息	6,417,466	6,136,521
第一阶段	6,417,466	6,136,521
其他债权投资	273,760,452	205,716,2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71,091,824	203,837,682
第一阶段	271,091,824	203,837,682
—应计利息	2,668,628	1,878,579
第一阶段	2,668,628	1,878,579
其他金融资产	3,432,955	4,653,545
第一阶段	3,371,245	4,629,419
第二阶段	37,759	9,556
第三阶段	23,951	14,570
金融工具合计	<u>1,864,074,562</u>	<u>1,613,064,758</u>
担保及承诺		
银行承兑汇票	223,037,082	174,518,256
开出之不可撤销信用证	38,696,248	29,528,481
开出保证凭信	54,805,849	48,979,222
不可无条件撤销的贷款承诺	8,362,170	11,444,708
担保及承诺合计	<u>324,901,349</u>	<u>264,470,667</u>

本集团根据资产的质量状况对资产风险特征进行内部评级，按内部评级标尺将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信用等级区分为“低风险”、“中风险”和“高风险”，该信用等级为本集团为内部信用风险管理目的所使用。“低风险”指资产质量良好，未来违约可能性较低，受外部不利因素影响较小；“中风险”指有一定的偿债能力，但持续的重大不稳定情况或恶劣的商业、金融或经济条件，可能使其偿债能力下降；“高风险”指存在对偿债能力造成较大影响的不利因素，违约风险较高或符合本集团违约定义的资产。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a)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本金按信用等级的分析如下：

	发放贷款和垫款			总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信用损失阶段				
第 1 阶段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 2 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 3 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等级					
低风险	828,961,893	-	-	828,961,893	
中风险	67,369,555	33,034,316	-	100,403,871	
高风险	-	1,228,930	7,115,150	8,344,080	
本金余额(注)	896,331,448	34,263,246	7,115,150	937,709,844	
减值准备	(26,264,882)	(7,066,315)	(5,185,951)	(38,517,148)	
合计	<u>870,066,566</u>	<u>27,196,931</u>	<u>1,929,199</u>	<u>899,192,696</u>	

	发放贷款和垫款			总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信用损失阶段				
第 1 阶段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 2 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 3 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等级					
低风险	744,273,127	-	-	744,273,127	
中风险	36,496,698	19,533,649	-	56,030,347	
高风险	-	704,151	6,105,326	6,809,477	
本金余额(注)	780,769,825	20,237,800	6,105,326	807,112,951	
减值准备	(26,245,624)	(3,802,927)	(4,251,332)	(34,299,883)	
合计	<u>754,524,201</u>	<u>16,434,873</u>	<u>1,853,994</u>	<u>772,813,068</u>	

注：本金余额包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扣除减值准备前的公允价值总额。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b) 金融投资的本金按信用等级的分析如下：

	金融投资			总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信用损失阶段			
	第 1 阶段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 2 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 3 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等级				
低风险	716,693,651	-	-	716,693,651
中风险	47,772,833	-	-	47,772,833
高风险	-	-	455,118	455,118
本金余额(注)	764,466,484	-	455,118	764,921,602
减值准备	(14,213,502)	-	(455,118)	(14,668,620)
合计	<u>750,252,982</u>	<u>-</u>	<u>-</u>	<u>750,252,982</u>

	金融投资			总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信用损失阶段			
	第 1 阶段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 2 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 3 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等级				
低风险	655,277,110	-	-	655,277,110
中风险	26,532,439	-	-	26,532,439
高风险	-	-	455,118	455,118
本金余额(注)	681,809,549	-	455,118	682,264,667
减值准备	(15,704,053)	-	(455,118)	(16,159,171)
合计	<u>666,105,496</u>	<u>-</u>	<u>-</u>	<u>666,105,496</u>

注：本金余额包含债权投资的本金及其他债权投资扣除减值准备前的公允价值总额。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c) 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

下表对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分析：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金投资	83,686,245	86,694,590
—债券投资	124,797,220	80,133,363
—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316,217	26,496,975
—资产支持证券	1,885,729	1,928,072
—其他投资	600,248	957,170
合计	211,285,659	196,210,170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5）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均为第一阶段，其中存放同业和拆出资金的主要交易对手为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有足额的债券作为质押物，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人民币 506.52 亿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0.65 亿元)，本集团认为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6）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密切监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对应的担保品，因为相较于其他担保品，本集团为降低潜在信用损失而处置这些担保品的可能性更大。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为降低其潜在损失而持有的担保品价值列示如下：

	企业贷款	个人贷款	合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敞口	4,761,917	2,353,233	7,115,150
减值准备	(3,581,413)	(1,604,538)	(5,185,951)
账面价值	<u>1,180,504</u>	<u>748,695</u>	<u>1,929,199</u>
持有担保品的公允价值	<u>12,317,923</u>	<u>1,689,941</u>	<u>14,007,864</u>
	企业贷款	个人贷款	合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敞口	4,440,131	1,665,195	6,105,326
减值准备	(3,100,332)	(1,151,000)	(4,251,332)
账面价值	<u>1,339,799</u>	<u>514,195</u>	<u>1,853,994</u>
持有担保品的公允价值	<u>16,684,571</u>	<u>1,143,564</u>	<u>17,828,135</u>

当本集团执行了必要的程序后仍无法合理预期可收回金融资产整体或一部分，且该金融资产满足财政部所规定的核销条件时，则将其核销。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于为贷款、交易和投资等活动提供资金以及对流动性资金头寸的管理。本集团进行流动性管理的主要目的在于保证在所有市场周期及财务出现危机时期的流动性，及时满足本集团偿付义务和未知需求，并及时为本集团的贷款和投资业务提供充足的资金。

本集团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总行流动性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和流动性风险管理执行部门等层面组成。

董事会层面包括董事会及其下设的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包括行长及其下设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总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职能部门为资产负债管理部和风险管理部，资产负债管理部负责牵头拟定流动性管理策略、政策及程序，识别、计量和监测流动性风险，在资产负债管理中充分考量流动性因素等；风险管理部将流动性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负责建立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分析全行承受短期和中长期压力情景的能力，监测预警并制定有效的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审计部为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监督审计部门；金融市场部对本集团头寸进行日常管理，以确保合理的备付水平，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资金营运中心负责本集团优质流动性资产配置，确保合理的优质流动性资产规模和结构；业务经营管理部门及分支机构为流动性风险管理执行部门。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本集团除衍生金融工具外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未折现现金流按合同到期日分析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40,375,340	-	-	-	-	-	78,512,874	118,888,214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1,276,478	53,250,750	13,959,229	4,620,807	-	-	-	83,107,264
发放贷款和垫款	5,174,364	-	40,407,106	70,637,980	369,213,116	363,718,351	140,725,701	-	989,876,6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0,046	42,065,799	77,445,289	9,249,851	45,901,976	22,414,784	17,617,750	-	215,035,495
债权投资	455,118	-	12,805,413	13,570,647	55,746,214	233,781,373	287,560,457	-	603,919,222
其他债权投资	-	-	4,246,841	18,994,203	66,305,477	149,580,156	54,397,153	-	293,523,8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	593,215	593,215
其他资产	344,551	2,820,054	91,470	130,998	105,008	55,890	228	-	3,548,199
资产合计	<u>6,314,079</u>	<u>96,537,671</u>	<u>188,246,869</u>	<u>126,542,908</u>	<u>541,892,598</u>	<u>769,550,554</u>	<u>500,301,289</u>	<u>79,106,089</u>	<u>2,308,492,057</u>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0,132,847	4,426,220	36,643,582	-	-	-	61,202,6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994,082	11,307	15,854	-	-	-	1,021,243
同业存放、拆入资金和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65,306,364	65,410,647	9,102,477	125,991,570	-	-	-	265,811,058
吸收存款(1)	-	489,516,819	126,475,584	115,101,098	299,889,595	274,980,015	88,515	-	1,306,051,626
应付债券	-	-	5,900,000	53,561,477	210,918,000	47,231,781	22,020,000	-	339,631,258
其他负债	-	993,567	1,860,116	263,715	624,142	1,302,698	508,133	-	5,552,371
负债合计	<u>-</u>	<u>555,816,750</u>	<u>220,773,276</u>	<u>182,466,294</u>	<u>674,082,743</u>	<u>323,514,494</u>	<u>22,616,648</u>	<u>-</u>	<u>1,979,270,205</u>
流动性净额	<u>6,314,079</u>	<u>(459,279,079)</u>	<u>(32,526,407)</u>	<u>(55,923,386)</u>	<u>(132,190,145)</u>	<u>446,036,060</u>	<u>477,684,641</u>	<u>79,106,089</u>	<u>329,221,852</u>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37,609,245	-	-	-	-	-	76,134,366	113,743,611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 入返售金融资产	-	12,991,409	19,050,560	5,585,610	9,882,825	-	-	-	47,510,404
发放贷款和垫款	5,042,337	-	31,631,052	49,253,842	307,332,493	351,209,350	227,854,534	-	972,323,6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4,863	7,209,460	52,609,472	16,211,368	53,483,953	42,552,421	23,917,171	-	196,228,708
债权投资	455,118	-	10,305,276	10,141,161	42,979,071	254,401,492	281,854,283	-	600,136,401
其他债权投资	-	-	4,788,711	26,499,996	38,909,992	125,987,659	23,685,917	-	219,872,2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	674,457	674,457
其他资产	296,485	3,882,155	212,027	234,954	128,557	-	-	-	4,754,178
资产合计	6,038,803	61,692,269	118,597,098	107,926,931	452,716,891	774,150,922	557,311,905	76,808,823	2,155,243,642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45,070,906	4,080,100	57,151,211	-	-	-	106,302,217
同业存放、拆入资金和卖 出回购金融资产	-	21,724,921	106,625,782	41,298,592	98,111,954	-	-	-	267,761,249
吸收存款(1)	-	474,763,862	89,282,902	84,441,119	200,408,518	222,306,940	675,423	-	1,071,878,764
应付债券	-	-	32,930,000	23,348,000	126,754,999	80,946,903	21,720,000	-	285,699,902
其他负债	-	58,735	3,356,439	196,342	358,477	1,323,193	583,499	-	5,876,685
负债合计	-	496,547,518	277,266,029	153,364,153	482,785,159	304,577,036	22,978,922	-	1,737,518,817
流动性净额	6,038,803	(434,855,249)	(158,668,931)	(45,437,222)	(30,068,268)	469,573,886	534,332,983	76,808,823	417,724,825

(1)吸收存款含客户存款、存入保证金、财政性存款及应解汇款等。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按合同到期日分析如下：

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为利率互换、收益互换合同、信用风险缓释和结构性产品中的远期汇率协议衍生金融工具。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衍生金融工具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2024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利率类衍生产品	(2,308)	10,353	19,613	11,617	-	39,275
远期汇率协议	555	915	2,874	231	-	4,575
收益互换合同	-	53,350	30,276	-	-	83,626
信用风险缓释	-	(308)	(6,090)	4,549	-	(1,849)
2023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利率类衍生产品	1,687	2,373	11,339	2,907	-	18,306
远期汇率协议	81	266	2,035	69	-	2,451
收益互换合同	11,609	142,754	129,237	88,050	-	371,650
信用风险缓释	(213)	(2,630)	(7,823)	7,827	-	(2,839)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以全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以全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除以净额结算外的远期汇率协议、货币期权和贵金属衍生工具。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以全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衍生金融工具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2024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远期汇率协议						
现金流出	(216,781,516)	(111,842,292)	(456,168,681)	(7,006,844)	-	(791,799,333)
现金流入	216,939,238	112,046,922	456,337,395	7,049,075	-	792,372,630
货币期权						
现金流出	(22,967,820)	(41,239,867)	(69,648,881)	(1,097,931)	-	(134,954,499)
现金流入	22,715,061	41,316,472	69,836,669	1,061,531	-	134,929,733
贵金属衍生工具						
现金流出	(300,284)	-	(80,383)	-	-	(380,667)
现金流入	<u>307,918</u>	<u>-</u>	<u>74,956</u>	<u>-</u>	<u>-</u>	<u>382,874</u>
2023年12月31日						
远期汇率协议						
现金流出	(100,014,893)	(66,281,454)	(91,697,208)	(1,589,015)	-	(259,582,570)
现金流入	100,298,486	66,359,715	91,899,421	1,612,310	-	260,169,932
货币期权						
现金流出	(15,154,425)	(29,980,941)	(68,096,787)	(290,277)	-	(113,522,430)
现金流入	<u>15,158,194</u>	<u>30,221,960</u>	<u>68,654,491</u>	<u>286,423</u>	<u>-</u>	<u>114,321,068</u>

本集团信贷承诺按合同到期日分析如下，管理层预计在信贷承诺到期时有关承诺并不会被借款人全部使用：

	即时提取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024年12月31日							
信贷承诺	<u>1,708,846</u>	<u>46,906,844</u>	<u>63,603,621</u>	<u>195,799,435</u>	<u>20,212,582</u>	<u>245,199</u>	<u>328,476,527</u>
2023年12月31日							
信贷承诺	<u>4,428,784</u>	<u>34,636,945</u>	<u>61,862,583</u>	<u>140,835,647</u>	<u>25,631,081</u>	<u>246,087</u>	<u>267,641,127</u>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及其他市场因素)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可以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包括黄金)、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分别是指由于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所带来的风险。本集团的交易性业务及非交易性业务均可产生市场风险。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避免收入和权益由于市场风险产生的过度损失，同时降低本集团受金融工具内在波动性风险的影响。

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审议决定全行资产负债管理政策，动态控制本集团的业务总量与结构、利率及流动性等，设定本集团资产负债的期限结构和提出利率结构调整建议。风险管理委员会确定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部承担市场风险监控的日常职能，制定合理的市场风险敞口水平，设定持仓及止损等限额，负责识别和计量资金业务中的市场风险，对交易账户头寸每日进行市场评估和指标计算。金融市场部和资金营运中心严格根据授权进行业务操作，内设风险管理团队进行本部门日常业务的操作审核和监控。

本集团的风险管理部根据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授权制订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及管理其整体市场风险敞口。风险管理部为本集团的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设定风险限额和指标，对本集团的风险状况进行定期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对下一阶段的业务发展策略制定提供建议。资金营运中心等业务部门负责本集团交易账户市场风险管理的日常工作，主要包括管理本集团人民币和外币投资组合，从事自营及代客交易，执行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及法则，以开展日常风险的识别、计量、评估与控制。

敏感性分析是交易性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风险计量和控制工具，主要通过久期分析评估固定收入金融工具市场价格预期变动对本集团损益和权益的潜在影响。缺口分析是本集团监控非交易性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手段。

久期分析，也称为持续期分析或期限弹性分析，是衡量利率变动对银行经济价值影响的一种方法，也是对利率变动进行敏感性分析的方法之一。

缺口分析是一种通过计算未来某些特定区间内资产和负债的差异，来预测未来现金流情况的分析方法。

本集团的市场风险主要源于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

本集团利率风险的主要来源是本集团对利率敏感的资产负债组合期限或重新定价期限的错配，从而可能使利息净收入以及资产的市场价值受到利率水平变动的影响。

本集团主要通过调整资产和负债结构管理利率风险，定期监测利率敏感性缺口等指标，并采用风险敞口分析，对资产和负债重新定价特征进行静态测量。本集团定期召开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会议，预测未来利率走势，并通过资产和负债的结构调整建议，管理利率风险敞口。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9〕15号，中国人民银行决定改革完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形成机制，自该公告日起，各银行应在新发放的贷款中主要参考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定价，并在浮动利率贷款合同中采用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作为定价基准。本集团严格执行中国人民银行存贷款利率政策，对于利率市场化的贷款、债券投资、同业拆借等业务，通过控制组合久期，设定目标收益率的方法，对利率风险实行动态管理。与此同时，本集团在债券投资和同业拆借业务中加强期限配比管理，以期规避利率风险。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的情况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5,300,028	-	-	-	-	3,588,186	118,888,214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432,599	13,810,328	4,478,674	-	-	156,734	82,878,335
发放贷款和垫款	70,680,221	140,238,582	471,734,259	195,919,336	20,620,298	1,133,479	900,326,1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95,559	3,142,758	33,466,121	11,793,200	16,852,211	143,835,810	211,285,659
债权投资	11,845,973	10,621,716	43,970,823	187,503,606	225,697,369	5,939,137	485,578,624
其他债权投资	3,826,162	18,195,390	61,592,329	138,435,931	49,042,012	2,668,628	273,760,4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593,215	593,215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6,998,369	6,998,369
其他资产	-	-	-	-	-	3,432,953	3,432,953
资产合计	<u>268,280,542</u>	<u>186,008,774</u>	<u>615,242,206</u>	<u>533,652,073</u>	<u>312,211,890</u>	<u>168,346,511</u>	<u>2,083,741,996</u>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000,000	4,324,206	35,946,185	-	-	305,747	60,576,138
交易性金融负债	994,082	11,307	15,854	-	-	-	1,021,243
同业存放、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30,480,742	8,989,713	124,056,007	-	-	930,074	264,456,536
吸收存款(1)	614,098,158	112,040,092	291,924,709	254,411,779	76,550	16,963,894	1,289,515,18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6,509,019	6,509,019
应付债券	5,894,450	52,940,817	207,109,216	43,823,501	19,995,319	1,046,562	330,809,865
其他负债	-	973	5,421	776,471	1,148,911	3,423,588	5,355,364
负债合计	<u>771,467,432</u>	<u>178,307,108</u>	<u>659,057,392</u>	<u>299,011,751</u>	<u>21,220,780</u>	<u>29,178,884</u>	<u>1,958,243,347</u>
利率风险缺口	<u>(503,186,890)</u>	<u>7,701,666</u>	<u>(43,815,186)</u>	<u>234,640,322</u>	<u>290,991,110</u>	不适用	不适用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1,218,291	-	-	-	-	2,525,320	113,743,611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932,243	5,506,776	9,574,665	-	-	264,709	47,278,393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510,577	110,593,203	381,708,689	189,674,046	27,773,942	2,681,835	773,942,2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18,649	3,731,886	40,118,080	31,118,043	3,766,939	112,556,573	196,210,170
债权投资	9,162,848	11,008,152	25,622,087	198,700,614	217,774,113	6,136,521	468,404,335
其他债权投资	4,644,162	26,087,761	34,569,149	117,142,179	21,394,431	1,878,579	205,716,2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674,457	674,457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4,300,573	4,300,573
其他资产	-	-	-	-	-	4,653,545	4,653,545
资产合计	<u>223,386,770</u>	<u>156,927,778</u>	<u>491,592,670</u>	<u>536,634,882</u>	<u>270,709,425</u>	<u>135,672,112</u>	<u>1,814,923,637</u>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44,940,000	4,000,000	55,822,011	-	-	328,871	105,090,882
同业存放、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28,128,370	40,525,538	96,036,950	-	-	1,650,643	266,341,501
吸收存款(1)	562,634,998	83,074,853	194,948,060	204,396,309	223,034	13,030,665	1,058,307,919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3,597,339	3,597,339
应付债券	32,888,150	22,824,459	123,079,745	74,806,108	19,993,240	1,443,495	275,035,197
其他负债	4,000	-	17,757	768,130	1,267,616	3,588,517	5,646,020
负债合计	<u>768,595,518</u>	<u>150,424,850</u>	<u>469,904,523</u>	<u>279,970,547</u>	<u>21,483,890</u>	<u>23,639,530</u>	<u>1,714,018,858</u>
利率风险缺口	<u>(545,208,748)</u>	<u>6,502,928</u>	<u>21,688,147</u>	<u>256,664,335</u>	<u>249,225,535</u>	不适用	不适用

(1)吸收存款含客户存款、存入保证金、财政性存款及应解汇款等。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对利率风险的衡量与控制主要采用敏感性分析。对于以交易性债券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为主要内容的债券投资组合，本集团主要通过久期分析评估该类金融工具市场价格预期变动对本集团损益和权益的潜在影响；与此同时，对于以债权投资、发放贷款和垫款、吸收存款等为主要内容的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本集团主要采用缺口分析以衡量与控制该类金融工具的利率风险。

本集团采用的敏感性分析方法的描述性信息和数量信息列示如下：

1. 久期分析方法

下表列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当时交易性债券投资进行久期分析所得结果：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100)	100
利率风险导致利润总额变更	<u>1,600,893</u>	<u>(1,485,366)</u>	<u>848,851</u>	<u>(815,290)</u>

下表列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当时其他债权投资进行久期分析所得结果：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100)	100
利率风险导致权益变更	<u>6,271,742</u>	<u>(5,818,821)</u>	<u>3,971,905</u>	<u>(3,764,678)</u>

在上述久期分析中，本集团采用有效久期分析法，即对不同的时段运用不同的权重，根据在特定的利率变化情况下，假想金融工具市场价值的实际百分比变化，来设计各时段风险权重，从而更好地反映市场利率的显著变动所导致的价格的非线性变化。基于有效久期分析法，本集团分别计算交易性债券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的有效久期来计量市场利率变化所产生的对损益和权益的影响，从而消除加总全部头寸或现金流量时可能产生的误差，更为准确地估算利率风险对本集团的影响。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采用的敏感性分析方法的描述性信息和数量信息列示如下（续）：

2. 缺口分析方法

下表列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当时除交易性债券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进行缺口分析所得结果：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利率风险导致利润总额变更	<u>5,371,315</u>	<u>(5,371,315)</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利率风险导致利润总额变更	<u>5,170,060</u>	<u>(5,170,060)</u>

以上缺口分析基于其他债权投资以外的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的假设。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其他债权投资以外的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损益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一、各类非交易性金融工具发生金额保持不变；二、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三、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损益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3. 金融衍生工具系统分析方法

本集团通过系统对衍生金融工具进行风险管理和风险度量，综合衡量利率因素、汇率因素对金融衍生工具公允价值的影响。本集团所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头寸主要受到利率因素和汇率因素的影响。

鉴于本集团每日的金融衍生工具敞口较低，所面临的利率风险相应较低，所以管理层未对金融衍生工具的利率风险作出量化的披露。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主要是由于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货币错配以及外汇交易引起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源自本集团持有的非人民币计价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债券投资以及吸收存款等。由于本集团外汇资产和负债的头寸较小，本集团外汇管理部门在业务授权、敞口管理、外汇交易中注重实时监控和管理外汇敞口。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各项资产负债项目的外汇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5,890,271	2,955,375	42,568	118,888,214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 入返售金融资产	76,771,523	4,744,094	1,362,718	82,878,335
发放贷款和垫款	899,001,250	1,021,574	303,351	900,326,1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1,282,108	3,551	-	211,285,659
债权投资	475,351,236	9,766,885	460,503	485,578,624
其他债权投资	247,398,741	26,361,711	-	273,760,4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3,215	-	-	593,215
衍生金融资产	6,573,324	425,045	-	6,998,369
其他资产	3,432,780	173	-	3,432,953
资产合计	<u>2,036,294,448</u>	<u>45,278,408</u>	<u>2,169,140</u>	<u>2,083,741,996</u>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60,576,138	-	-	60,576,138
同业存放、拆入资金及卖 出回购金融资产	258,710,897	5,737,957	7,682	264,456,5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21,243	-	-	1,021,243
吸收存款(1)	1,234,760,385	50,522,354	4,232,443	1,289,515,182
衍生金融负债	6,203,752	305,267	-	6,509,019
应付债券	330,809,865	-	-	330,809,865
其他负债	5,244,448	110,789	127	5,355,364
负债合计	<u>1,897,326,728</u>	<u>56,676,367</u>	<u>4,240,252</u>	<u>1,958,243,347</u>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u>138,967,720</u>	<u>(11,397,959)</u>	<u>(2,071,112)</u>	<u>125,498,649</u>
信贷承诺	<u>314,623,867</u>	<u>6,433,936</u>	<u>3,843,546</u>	<u>324,901,349</u>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汇率风险（续）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各项资产负债项目的外汇风险敞口列示如下（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1,773,469	1,905,955	64,187	113,743,611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4,483,120	1,650,361	1,144,912	47,278,393
发放贷款和垫款	771,535,302	1,609,608	797,382	773,942,2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6,207,140	3,030	-	196,210,170
债权投资	452,736,850	15,428,314	239,171	468,404,335
其他债权投资	192,442,748	13,273,513	-	205,716,2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4,457	-	-	674,457
衍生金融资产	3,823,911	476,662	-	4,300,573
其他资产	4,653,545	-	-	4,653,545
资产合计	<u>1,778,330,542</u>	<u>34,347,443</u>	<u>2,245,652</u>	<u>1,814,923,637</u>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5,090,882	-	-	105,090,882
同业存放、拆入资金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60,266,966	6,074,535	-	266,341,501
吸收存款(1)	1,019,501,868	30,518,154	8,287,897	1,058,307,919
衍生金融负债	3,452,865	144,474	-	3,597,339
应付债券	275,035,197	-	-	275,035,197
其他负债	5,642,861	3,026	133	5,646,020
负债合计	<u>1,668,990,639</u>	<u>36,740,189</u>	<u>8,288,030</u>	<u>1,714,018,858</u>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u>109,339,903</u>	<u>(2,392,746)</u>	<u>(6,042,378)</u>	<u>100,904,779</u>
信贷承诺	<u>252,997,146</u>	<u>8,697,514</u>	<u>2,776,007</u>	<u>264,470,667</u>

(1)吸收存款含客户存款、存入保证金、财政性存款及应解汇款等。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汇率风险（续）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集团利润总额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汇率变动（基点）	(100)	100	(100)	100
汇率风险导致利润总额变更	134,691	(134,691)	84,351	(84,351)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其计算了当其他因素不变时，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利润总额的影响。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1)各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 1%造成的汇兑损益；(2)各币种汇率变动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本集团确定由董事会承担监控操作风险管理有效性的最终责任，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以及各层级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委员会、操作风险管理部门、其他管理部门/条线共同构成本集团操作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本集团法律合规部承担公司内部操作风险的牵头管理职责，负责操作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和实施；信息技术部负责信息系统安全和稳健运行的维护工作；审计部负责对操作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进行独立的评价和监督；其他各业务条线和管理部门负责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承担相应的操作风险具体管理职责。

本集团在强化操作风险控制方面的主要措施包括：

通过业务流程的梳理优化，对全行的制度进行不断完善，建立健全内部规章制度，规范操作流程；

强化合规文化宣贯，编写下发合规教材和典型案例集（汇编），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开展分层分类的内控合规培训，提升全行员工风险意识和履职能力；开展合规大赛，以赛促学，普及内控合规知识；组织开展各种主题教育活动，以案促训，提升管理；

建立并完善业务连续性管理，制定策略、组织、方法、标准和程序等一整套管理过程，保障重要业务持续运营，并规范运营中断事件的应急处理程序；

建立内部控制评价体系，实行分支机构内控等级评定和员工违规行为扣分管理等考核机制，加大对分支机构、员工操作风险控制的考核力度；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 操作风险（续）

分离有潜在利益冲突的岗位，加强关键环节、关键岗位的事中控制和事后复核，建立相互监督与制约机制；

设立集中运营中心、财务管理中心等操作中心，对中后台业务处理、放款、财务核算、授权等操作风险易发环节进行集中化处理；

推进系统优化和设备升级，健全信息安全管理机制，提升信息系统风险控制的能力；

健全风控措施及管理体系，建设覆盖全流程的鹰眼风控系统。提升集中授权系统数智化水平，扩大“机控”替代“人控”比例，进一步扩大支付结算、资金清算、运营渠道、操作行为等四大类业务预警监测范围，优化风险处置策略。组织分层有效的检查，建立数智化运营检查体系；

优化会计处理流程，完善操作流程和操作管理制度；

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对操作风险高发环节发起内控检查，建立检查评价分析机制，针对发现的违规行为实施违规行为扣分与问责，同时强化溯源整改，提升问题整改质效；

强化员工行为管理力度，常态化开展员工异常行为监测、排查和督促整改，抓早抓小，防范员工道德风险；制定员工行为准则，作为员工案头书，规范员工行为；同时强化各级机构“一把手”的员工行为管理主体责任，以“一把手合规一堂课”为抓手，关心关爱员工；

坚持诉前案防预审，赋能机构案防管理与处置能力提升。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公允价值层次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年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估值方面分为以下三个层级：

第一层：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未经调整的公开报价；

第二层：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及

第三层：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投资—债权投资、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负债、吸收存款和应付债券（2023 年：同）。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投资—债权投资和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债权投资	485,578,624	-	471,381,905	62,425,938	533,807,843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330,809,865	-	335,862,893	-	335,862,89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债权投资	468,404,335	-	418,899,319	72,566,748	491,466,067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275,035,197	-	276,596,661	-	276,596,661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2.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i) 金融投资—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属于第一层次。在适用的情况下，债权投资参照市场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到期日和收益率的产品的报价来确定，属于第二层次。如果债权投资无法获得相关的市场信息，则使用现金流贴现模型来进行估价，属于第三层次。

(ii)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以市场上公开报价为基础。对无法获得市场报价的债券，其公允价值以与该债券的剩余期限匹配类似的实际收益率为基础的，以现金流量贴现法确定计算。

除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在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法确定其公允价值，由于这些金融工具期限较短，或其利率随市场利率浮动，其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

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衍生金融资产	-	6,998,369	-	6,998,369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贴现	-	-	35,043,346	35,043,3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金投资	74,444,255	9,241,990	-	83,686,245
—债券	-	124,797,220	-	124,797,220
—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	-	316,217	316,217
—其他投资	45,384	135,845	419,019	600,248
—资产支持证券	-	80,668	1,805,061	1,885,729
其他债权投资	-	273,760,452	-	273,760,4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593,215	593,215
金融资产合计	<u>74,489,639</u>	<u>415,014,544</u>	<u>38,176,858</u>	<u>527,681,041</u>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021,243	-	1,021,243
衍生金融负债	-	6,509,019	-	6,509,019
金融负债合计	<u>-</u>	<u>7,530,262</u>	<u>-</u>	<u>7,530,262</u>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续）

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衍生金融资产	-	4,300,573	-	4,300,5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贴现	-	-	13,667,819	13,667,8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金投资	45,936,565	40,758,025	-	86,694,590
—债券	-	80,133,363	-	80,133,363
—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	25,822,721	674,254	26,496,975
—其他投资	7,957	31,305	917,908	957,170
—资产支持证券	-	-	1,928,072	1,928,072
其他债权投资	-	205,716,261	-	205,716,2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674,457	674,457
金融资产合计	<u>45,944,522</u>	<u>356,762,248</u>	<u>17,862,510</u>	<u>420,569,280</u>
衍生金融负债	-	3,597,339	-	3,597,339
金融负债合计	-	<u>3,597,339</u>	-	<u>3,597,339</u>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金融资产和负债之间的重大转换。

(i) 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

没有在活跃市场买卖的金融工具(例如场外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利用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技术尽量利用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有)，尽量少依赖管理层的特定估计。如计算一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输入为可观察数据，则该金融工具列入第二层次。如一项或多项重大输入并非根据可观察市场数据，则该金融工具列入第三层次。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续）

(i) 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续）

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贵金属合同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外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彭博的估值结果确定。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等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和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等方法对其进行估值。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ii) 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发放贷款和 垫款	金融投资 交易性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13,667,819	3,520,234	674,457	17,862,510
增加	328,382,482	17,455	-	328,399,937
减少	(307,417,144)	(561,545)	(156,468)	(308,135,157)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412,251	(435,847)	-	(23,59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2,062)	-	75,226	73,16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35,043,346</u>	<u>2,540,297</u>	<u>593,215</u>	<u>38,176,858</u>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的资 产计入 2024 年度损益的未 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460,824)	-	(460,824)

分类为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贴现、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和非上市股权等。由于并非所有涉及这些资产公允价值评估的输入值均可观察，本集团将以上资产分类为第三层次，估值方法主要为现金流折现法和市场法。这些资产中的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主要为信用风险、流动性信息及折现率。管理层基于可观察的减值迹象、收益率曲线、外部信用评级及可参考信用利差的重大变动的假设条件，做出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会计估计，但该等金融资产在公允条件下交易的实际价值可能与管理层的会计估计存在差异。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子公司及联营企业

子公司及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五。

2 其他主要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的股东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的股东
澳洲联邦银行	持股超过 5%的股东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的股东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浙江鼎坤建设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浙江兰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浙江大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嘉兴弘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兰溪汇鑫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上海禹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浙江钱江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红狮实业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

1. 存放同业款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东	10,194	13,082
联营企业	<u>4</u>	<u>4</u>
合计	<u><u>10,198</u></u>	<u><u>13,086</u></u>

2. 拆出资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u>2,100,000</u>	<u>1,300,000</u>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u><u>38,313</u></u>	<u><u>21,137</u></u>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大 影响的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u>500,000</u>	<u>-</u>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u><u>7,636</u></u>	<u><u>-</u></u>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4. 衍生金融工具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价值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利率类衍生	3,000,000	10,021	15,665
远期汇率协议	10,063,760	85,564	84,207
货币期权	7,929,826	8,317	22,907
合计	<u>20,993,586</u>	<u>103,902</u>	<u>122,779</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价值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利率类衍生	1,150,000	4,014	6,038
远期汇率协议	864,000	40,560	100,055
货币期权	56,255	30,779	21,114
合计	<u>2,070,255</u>	<u>75,353</u>	<u>127,207</u>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东	200,000	500,000
其他主要关联方-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主要股东)	8,293,929	18,109,377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3,795,790	1,559,000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联自然人	133,296	14,897
合计	<u>12,423,015</u>	<u>20,183,274</u>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u>321,646</u>	<u>948,992</u>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东	333,288	486,408
其他主要关联方-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主要股东)	15,345	98,103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u>1,454,436</u>	<u>548,773</u>
合计	<u>1,803,069</u>	<u>1,133,284</u>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u>53,728</u>	<u>9,184</u>

7. 债权投资

	2024 年 12月31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	-
其他主要关联方-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主要股东)	196,687	4,117,762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u>247,071</u>	<u>277,079</u>
合计	<u>443,758</u>	<u>4,394,841</u>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u>14,255</u>	<u>311,304</u>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8. 其他债权投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东	81,493	70,476
其他主要关联方-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主要股东)	350,098	518,078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u>397,998</u>	<u>49,665</u>
合计	<u>829,589</u>	<u>638,219</u>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u>22,580</u>	<u>19,225</u>

9. 其他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主要关联方-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主要股东)	<u>54,647</u>	<u>4,955</u>

1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12,963	86,437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u>34,676</u>	<u>50,821</u>
合计	<u>47,639</u>	<u>137,258</u>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u>757</u>	<u>2,191</u>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11. 吸收存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东	62,693,673	102,101,289
其他主要关联方-主要股东所属集团 (不含主要股东)	6,534,938	10,170,944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 大影响的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1,109,266	3,498,768
联营企业	32	86,453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联自然人	107,248	11,470
合计	<u>70,445,157</u>	<u>115,868,924</u>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u>1,582,833</u>	<u>2,264,108</u>

12. 应付债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大 影响的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6,862,425	97,437
联营企业	<u>9,983</u>	<u>9,978</u>
合计	<u>6,872,408</u>	<u>107,415</u>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u>87,593</u>	<u>2,495</u>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13. 其他负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主要关联方-主要股东所属集团 (不含主要股东)	<u>57,660</u>	<u>4,921</u>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u>8,788</u>	<u>260</u>

1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主要股东	12,887	3,939
其他主要关联方-主要股东所属集团 (不含主要股东)	3,215	20,453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 大影响的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u>58,303</u>	<u>5,272</u>
合计	<u>74,405</u>	<u>29,664</u>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15. 业务及管理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其他主要关联方-主要股东所属集团 (不含主要股东)	284	1,468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 大影响的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1,441	-
合计	<u>1,725</u>	<u>1,468</u>

16. 银行承兑汇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主要关联方-主要股东所属集团 (不含主要股东)	<u>522,279</u>	<u>1,005,995</u>

17. 开出之不可撤销信用证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主要关联方-主要股东所属集团 (不含主要股东)	<u>63,440</u>	<u>1,276,442</u>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18. 开出保证凭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主要关联方-主要股东所属集团 (不含股东)	521,915	328,571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 大影响的企业(不含股东)	<u>49,125</u>	<u>23,071</u>
合计	<u>571,040</u>	<u>351,642</u>

19.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与本银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本银行的控股子公司(详细情况见附注五)。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重大往来余额及交易均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抵销，主要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年末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资产	115,057	7,46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71,180	3,155,493
本年交易：	2024年度	2023年度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利息 支出	35,352	39,46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3,073	202,111

20.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报酬总额	<u>26,893*</u>	<u>24,583</u>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为税前预发数。

十一、资本管理

本集团采用足够防范本集团经营业务的固有风险的资本管理办法，并且对于资本的管理完全符合监管当局的要求。本集团资本管理的目标除了符合监管当局的要求之外，还必须保持能够保障经营的资本充足率和使股东权益最大化。视经济环境的变化和面临的风险特征，本集团将积极调整资本结构。这些调整资本结构的方法通常包括调整股利分配，新增资本和发行新的债券等。报告期内，本集团资本管理的目标和方法没有重大变化。

本集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2023 年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资本充足率。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遵守了监管部门规定的资本要求。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8,689,291	94,040,407	103,797,947	90,065,899
一级资本净额	135,663,638	111,014,754	130,772,294	107,040,246
资本净额	169,489,718	144,111,090	164,552,217	140,127,561
风险加权资产	1,227,968,273	1,151,800,565	1,220,846,585	1,148,323,069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85%	8.16%	8.50%	7.8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05%	9.64%	10.71%	9.32%
资本充足率	13.80%	12.51%	13.48%	12.20%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永续债发行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银行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完成“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的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该债券前 5 年票面利率为 2.24%，每 5 年调整一次。

2. 可转债付息

根据本银行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披露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银转债”2025 年付息事宜的公告》，本银行已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发放可转债利息人民币 130,790 千元(含税)。本期付息为“杭银转债”第四年付息，计息期间为 2024 年 3 月 29 日至 2025 年 3 月 28 日。本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为 1.20%(含税)，即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可转债兑息金额为 1.20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发放债券利息人民币 130,790 千元(含税)。

3. 永续债赎回

本银行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全额赎回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完成发行的规模为人民币 70 亿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4. 永续债付息

根据本银行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披露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2025 年付息兑付公告》，本银行已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发放永续债利息人民币 287,000 千元(含税)。本次利息发放的计息起始日为 2024 年 1 月 17 日，按照 20 杭州银行永续债本计息期债券利率 4.10% 计算，以 20 杭州银行永续债发行总额人民币 70 亿元计算，合计发放债券利息人民币 287,000 千元(含税)。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的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295,563	13,696,367
加(减)：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87	2,9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360,361)	(491,2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支出	59,794	28,722
所得税影响数	79,557	115,1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u>16,074,640</u>	<u>13,351,880</u>

注：

- (1)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是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执行。
- (2)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及债权投资等取得的投资收益，系本集团的正常经营业务，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24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	16,295,563	16.00	2.74	2.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 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	16,074,640	15.78	2.71	2.31

2023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	13,696,367	15.57	2.31	1.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 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	13,351,880	15.18	2.25	1.92